

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阶段性）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安徽翔越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

目 录

一、项目概况	1
二、验收依据	3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3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3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3
2.4 验收评价标准	4
2.5 其他标准、规范	4
三、项目建设情况	5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图	5
3.2 项目基本情况及建设内容	6
3.3 主要原辅材料、产品及设备情况	14
3.4 项目水平衡	18
3.5 生产工艺	18
3.6 项目变动情况	33
四、环境保护措施	45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措施	45
4.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50
五、环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批复要求	54
5.1 环评结论	54
5.2 生态环境局对环评报告的批复	58
六、验收执行标准	64
6.1 废气排放标准	64
6.2 废水排放标准	64
6.3 噪声排放标准	65
6.4 固废控制标准	65
6.5 环境质量执行标准	65
七、验收监测内容	67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67
7.2 监测布点图	69
八、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70
8.1 监测分析方法	70
8.2 监测仪器	72
8.3 质量控制信息	73
8.4 废气	74
8.5 噪声	74
8.6 监测分析过程中的采样照片	75
九、验收监测结果	76
9.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76
9.2 验收监测结果	76
9.3 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92
十、验收监测结论	93
10.1 废气验收监测结论	93
10.2 废水验收监测结论	93
10.3 厂界噪声验收监测结论	93
10.4 地下水验收监测结论	93
10.5 总量验收结论	93
10.6 环保手续验收结论	94
10.7 总结论	94
10.8 建议	94
十一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95
附件一：环评批复	96
附件二：委托书	101
附件三：项目备案表	102
附件四：应急预案备案表	103
附件五：排污许可证	105
附件六：危废处置协议	106

附件七：申请总量的函	112
附件八：验收期间原料消耗报表	115
附件九：非重大变动专家评审意见	116
附件十：工商信息变更	117
附件十一：年生产时间说明	118
附件十二：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119
附件十三：监测报告	120
附件十四：采样照片	152

一、项目概况

安徽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位于铜陵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部园区杭州路以南、临津大道以东，计划投资 8000 万元建设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租赁 9880 平方米，购置涂布设备 8 套，建设 8 条高分子功能材料涂覆生产线，配套建设含环保设施在内的相关辅助设备设施。

2021 年 8 月 19 日，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在铜陵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备案，项目代码：2020-340760-29-03-030445。

2021 年 9 月，安徽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称建设单位）委托中南安全环境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安徽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并于 2022 年 4 月 2 日取得铜陵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全生产与生态环境局关于《安徽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环评批复（安环〔2022〕13 号）。

原安徽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8 日变更为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见附件）。

2022 年 5 月项目开工建设，并于 2024 年 9 月完工，建设过程中，项目部分建设内容相对原《报告书》及批复的内容发生了变更，建设单位编制了《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非重大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报告》，并在 2023 年 10 月 23 日邀请三名专家组织召开项目非重大变动环境影响分析说明技术咨询会，在听取建设单位汇报与现场勘察后，与会专家认为该类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2024 年 10 月，项目一阶段建成并开始调试生产，项目一阶段建成年产 9500 万平方米高分子功能性材料生产能力的生产设备（前 6 条生产线）及配套环保设施。

2025 年 2 月，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委托安徽翔越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开展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公告 2018 年第 9 号）等文件的要求，技术人员确定本次验收范围为高分子材料项目的前 6 条生产线，在对项目现场进行资料收集和实

地勘查后，编制了《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

2025 年 4 月 9-10 日与 5 月 29-30 日，安徽翔越环境监测有限公司组织人员对项目进行了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并根据监测结果和现场环境管理情况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报告。

二、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实施）；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起实施）；
- （6）《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试行）（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文）（2017 年 11 月 20 日起实施）；
- （7）《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令第 682 号文）（2017 年 10 月 1 日修订）；
- （8）《安徽省环境保护条例》（2018 年 1 月 1 日期实施）。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 年 5 月 16 日起实施）；
- （2）《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综合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2020 年 12 月 13 日）。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安徽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南安全环境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 9 月）；
- （2）《关于安徽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全生产与生态环境局，安环〔2022〕13 号，2022 年 4 月 2 日）；
- （3）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发证日期：2023 年 4 月 11 日）；
- （4）《关于安徽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的函》（铜陵市生态环境局，铜环函〔2022〕77 号，2022 年 2 月 24 日）；
- （5）《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非重大变动环境影响分析说明》。

2.4 验收评价标准

- (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2)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 (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4)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 (5)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 (6)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 (7)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 (8)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 (9) 《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安徽省地标（DB34/4812.1-2014）。

2.5 其他标准、规范

- (1)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治理》（HJ1033-2019）；
- (2)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 942-2018）；
- (3)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
- (4)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 (5)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
- (6)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 (7)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1-2019）；
- (8) 《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164-2020）。

三、项目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图

本项目位于铜陵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部园区杭州路以南、临津大道以东，投资 8000 万元建设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租赁 9880 平方米，购置涂布设备 8 套，建设 8 条高分子功能材料涂覆生产线，配套建设含环保设施在内的相关辅助设施设备。地理位置图见图 3.1-1。

平面布置情况：入库区均位于厂区北侧，甲类库、危废库位于均位于厂区西南侧，办公区位于 A2 厂房内北侧，详见图 3.1-2。



图 3.1-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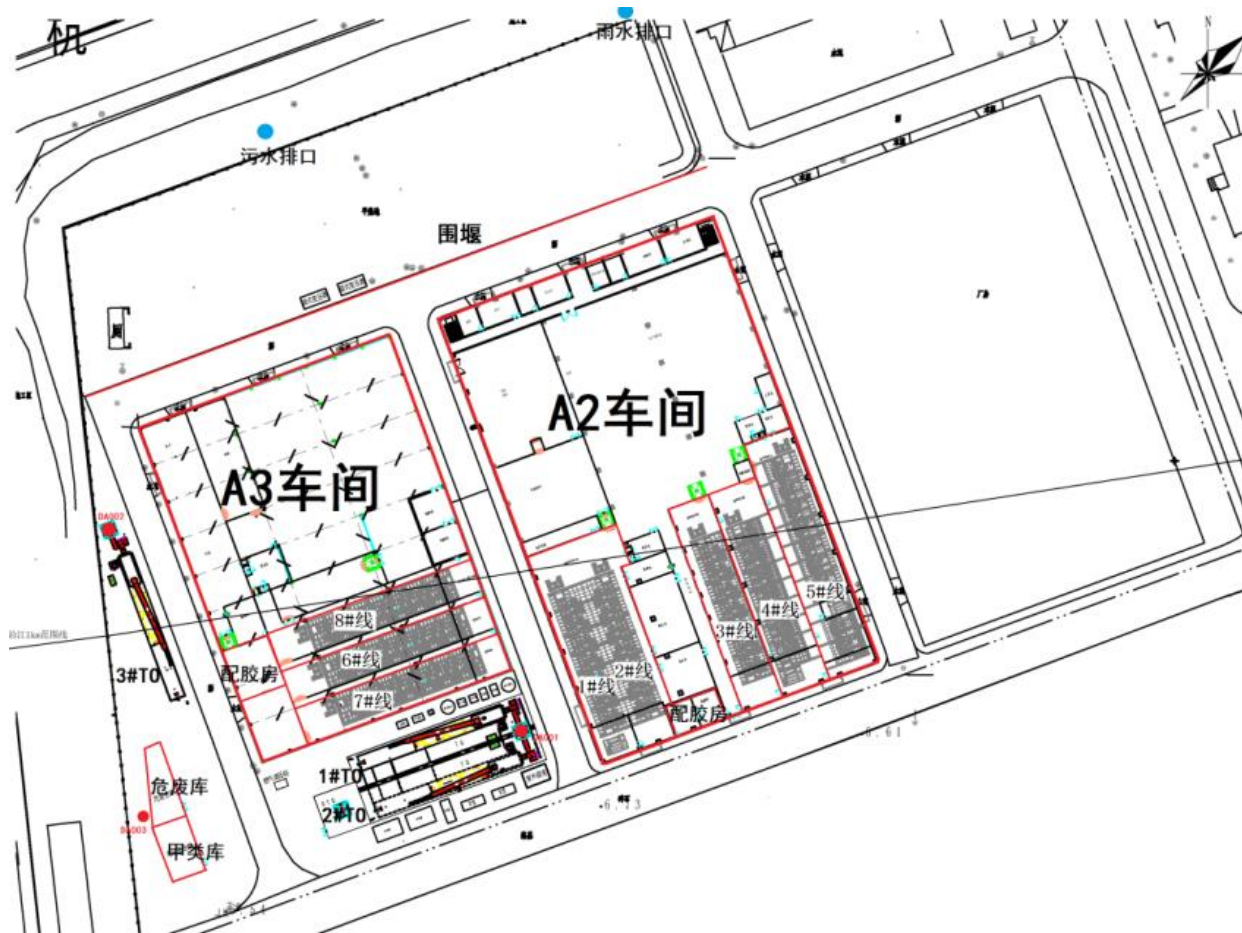


图 3.1-2 项目平面布置图

3.2 项目基本情况及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

建设单位：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投资 8000 万元建设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租赁面积 9880 平方米，本项目购置涂布机设备 8 套，建设 8 条高分子功能材料涂覆线，以及相关配置环保等辅助设施。其中一阶段建成前 6 条高分子功能材料涂覆线，实际最大年产 9500 万平方米高分子功能性材料。

建设地点：铜陵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部园区杭州路以南、临津大道以东

项目投资：项目计划投资 8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0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 2.5%；实际投资 6000 万，其中环保投资 180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 3%。

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项目建设情况与环评设计内容对照情况见下表 3.2-1。

表 3.2-1 环评规划内容与实际建设情况对照一览表

工程名称	单项工程名称	原环评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变化情况	变化情况说明
主体工程	A2 厂房	PET 基材有机硅保护膜、氟素离型膜、PI 基材耐高温硅胶带 单层，局部 2 层。建筑面积 5760m ² 。布置 5 条高分子功能材料涂覆线；其中： 1#2#3#线用于生产 PET 基材有机硅保护膜，位于 A2 厂房西侧，年产 4500 万 m ² 功能膜； 4#线用于生产氟素离型膜，位于 A2 厂房中部，年产 1000 万 m ² 功能膜； 5#线用于生产 PI 基材耐高温硅胶带，位于 A2 厂房东侧，年产 2000 万 m ² 功能膜。	A2 厂房：布置 4 条高分子功能材料涂覆线；其中： 1#2#3#线用于生产 PET 基材有机硅保护膜，位于 A2 厂房西侧，年产 4500 万 m ² 功能膜； 4#线用于生产氟素离型膜，位于 A2 厂房中部，年产 1000 万 m ² 功能膜；	5#线调到 A3 车间	实际建设需要
	A3 厂房	PI 基材耐高温硅胶带、PET/PP 基材丙烯酸酯胶功能膜 1 层，建筑面积 3888m ² 。布置 3 条高分子功能材料涂覆线；其中： 6#线用于生产 PI 基材耐高温硅胶带，位于 A3 厂房南部，年产 2000 万 m ² 功能膜。 7#8#线用于生产 PET/PP 基材丙烯酸酯胶功能膜，位于 A3 厂房中部，年产 2500 万 m ² 功能膜。	A3 厂房：布置 2 条高分子功能材料涂覆线；其中： 5#线用于生产 PI 基材耐高温硅胶带，位于 A3 厂房西南侧，年产 2000 万 m ² 功能膜。 6#线用于生产 PI 基材耐高温硅胶带，位于 A3 厂房西南部，年产 2000 万 m ² 功能膜。 7#8#线未建设。	5#线调到 A3 车间，7、8#两条生产线未建设	实际建设需要
辅助工程	配胶房	A2 厂房设有 1 个配胶房，位于 A2 厂房南侧，建筑面积分别为 76m ² ，高度 3.0m。	A2 厂房设有 1 个配胶房，位于 A2 厂房南侧，建筑面积约为 76m ² ，高度 3.0m。	无变化	/
		A3 厂房设有 1 个配胶房，位于 A3 厂房西南侧，建筑面积分别为 91m ² ，高度 3.0m。	A3 厂房设有 1 个配胶房，位于 A3 厂房西南侧，建筑面积约为 91m ² ，高度 3.0m。	无变化	/

	办公区	1F，位于 A2 厂房北侧。建筑面积 260m ² 。用于员工办公。	1F，位于 A2 厂房北侧。建筑面积 260m ²	无变化	/
	食堂	1F，位于 A2 厂房北侧。主要用于员工中午就餐。就餐人数约 50 人。	1F，位于 A2 厂房北侧	无变化	/
贮运工程	基膜、成品中转区	1 层，A2 厂房中转区建筑面积 596m ² ，A3 厂房中转区建筑面积 837m ² 。主要用于贮存各种 PET 基膜以及成品功能膜。	1 层，A2 厂房中转区建筑面积 596m ² ，A3 厂房中转区建筑面积 837m ² 。主要用于贮存各种 PET 基膜以及成品功能膜。	无变化	/
	甲类仓库	1 层，占地面积 84m ² 。位于 A3 厂房西南侧。主要用于贮存胶水、溶剂等化学品。	1 层，占地面积 84m ² 。位于 A3 厂房西南侧。主要用于贮存胶水、溶剂等化学品。	无变化	/
公用工程	供电系统	本项目用电由市政供电管网供给；年用电量 1040 万 kWh	本项目用电由市政供电管网供给	无变化	/
	供水系统	本项目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年用水量 6282.8m ³ /a	本项目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无变化	/
	排水系统	后期雨水经厂区雨水管网汇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与办公生活废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与沉淀后的初期雨水、循环冷却定排水、冷水机组更换废水一起接管钟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胜利河，经胜利河流入顺安河；年排水量 1810.4m ³ /a	后期雨水经厂区雨水管网汇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与办公生活废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与沉淀后的初期雨水、循环冷却定排水、冷水机组更换废水一起接管钟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胜利河，经胜利河流入顺安河	无变化	/
	供气系统	项目配套 TO 设备运行过程中需使用天然气作为燃料，由园区供气管网供给；年使用管道天然气 141.35 万 m ³ ，天然气来自于港华燃气	项目配套 TO 设备运行过程中需使用天然气作为燃料，由园区供气管网供给	无变化	/
	供热系统	导热油炉以导热油为介质，采用 TO 燃烧废气产生的热能，供热给烘干工序、熟化工序，不额外消耗能源	导热油炉以导热油为介质，采用 TO 燃烧废气产生的热能，供热给烘干工序、熟化工序，不额外消耗能源	无变化	/

	空压系统		设 3 台螺杆空压机，2 用 1 备，总设计能力为 26m ³ /min，0.8Mpa。	有 3 台螺杆空压机，2 用 1 备，总设计能力为不变	无变化	/
	循环冷却系统		设 2 台 75m ³ /h 循环冷却塔，并配套 1 套 400 冷吨、1 套 300 冷吨螺杆机冷热水空调系统	共有 2 台 75m ³ /h 循环冷却塔，并配套 1 套 400 冷吨、1 套 300 冷吨螺杆机冷热水空调系统	无变化	/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厂区甲类库和危废库区域的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池收集，沉淀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与办公生活废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与沉淀后的初期雨水、循环冷却定排水和冷水机组更换废水一起接管钟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胜利河，经胜利河流入顺安河	厂区甲类库和危废库区域的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池收集，沉淀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与办公生活废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与沉淀后的初期雨水、循环冷却定排水和冷水机组更换废水一起接管钟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胜利河，经胜利河流入顺安河	无变化	/
	废气处理	A2 厂房配胶房	配胶废气： A2 厂房配胶房进行全封闭、生产过程中采取引风机对配胶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进行收集，经管道输送至 1#TO 直接进行燃烧，最终通过 15m 高 DA001 排气筒排放；引风机设计风量为 3000m ³ /h，收集效率以 90%计。	配胶废气： A2 厂房配胶房进行全封闭、生产过程中采取引风机对配胶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进行收集，经管道输送经两级活性炭处理，最终通过 15m 高 DA001 排气筒排放；实际风量为 8000m ³ /h。	风机风量由 3000m ³ /h 变为 8000m ³ /h，由“TO”变为“两级活性炭”	处理措施变动
		A3 厂房配胶房	配胶废气： A3 厂房配胶房进行全封闭、生产过程中采取引风机对配胶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进行收集，经管道输送至 1#TO 直接进行燃烧，最终通过 15m 高 DA001 排气筒排放；引风机设计风量为 3000m ³ /h，收集效率以 90%计。	配胶废气： A3 厂房配胶房进行全封闭、生产过程中采取引风机对配胶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进行收集，经管道输送经两级活性炭处理，最终通过 15m 高 DA002 排气筒排放；实际风量为 8000m ³ /h。	风机风量由 3000m ³ /h 变为 8000m ³ /h，由“TO”变为“两级活性炭”，排气筒由“DA001”变为“DA002”	处理措施变动，排气筒编号调整

		A2 厂房	涂布废气： A2 厂房 1#2#线各设一间涂布室，每个涂布室进行全封闭。涂布工序废气经微负压收集后，与烘干废气一起经管道输送至 1#TO 直接燃烧，最终通过 15m 高 DA001 排气筒排放。每个涂布室设计风量为 4500m³/h，收集效率以 99%计。	涂布废气： A2 厂房 1#2#线各设一间涂布室，每个涂布室进行全封闭。涂布工序废气经微负压收集后，与烘干废气一起经管道输送至 1#TO 直接燃烧，最终通过 15m 高 DA003 排气筒排放。	由于生产线车间布局调整，风量变大，5#线调到 A3 车间，原 1#TO（总风量 40000m³/h）针对的是 A2、A3 配胶房（风量各为 3000m³/h），A2 车间 1#2#线涂布（风量各为 4500m³/h）及烘干（风量各为 12500m³/h）工序；变动后 1#TO（总风量 40000m³/h）针对的是 A2 车间 1#2#3#4#线涂布（风量各为 2000m³/h）及烘干（风量各为 8000m³/h）	5#线调到 A3 车间，“DA001”调整为“DA003”
		A2 厂房	烘干废气： A2 厂房 1#2#线各设一套烘箱，每条线的烘箱尺寸为 0.965m×1.85m×30m。烘箱出入口设置软帘，在烘箱的上方设密闭引风口对烘干废气进行收集（同时包含涂布废气），废气经管道输送至 1#TO 直接燃烧，最终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每个烘箱引风机设计风量为 12500m³/h，收集效率以 99%计。 以上配胶、涂布、烘干废气均采取一套 1#TO 燃烧处理，TO 设计风量为 40000m³/h，处理效率以 98.5%计，最终通过一根 15m 排气筒（DA001）排放。	烘干废气： A2 厂房 1#2#线各设一套烘箱，每条线的烘箱尺寸为 0.965m×1.85m×30m。烘箱出入口设置软帘，在烘箱的上方设密闭引风口对烘干废气进行收集（同时包含涂布废气），废气经管道输送至 1#TO 直接燃烧，最终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收集效率以 99%计。		
		A2 厂房	涂布废气： A2 厂房 3#4#5#线各设一间涂布室，每个涂布室进行全封闭。涂布工序废气经微负压收集后，与烘干废气一起经管道输送至 2#TO 直接燃烧，最终通过 15m 高 DA001 排气筒排放。每个涂布室设计风量为 3000m³/h，收集效率以 99%计。	涂布废气： A2 厂房 3#4#线各设一间涂布室，每个涂布室进行全封闭。涂布工序废气经微负压收集后，与烘干废气一起经管道输送至 1#TO 直接燃烧，最终通过 15m 高 DA003 排气筒排放。		

		烘干废气： A2 厂房 3#4#5#线各设一套烘箱，每条线的烘箱尺寸为 0.965m×1.85m×30m。烘箱出入口设置软帘，在烘箱的上方设密闭引风口对烘干废气进行收集（同时包含涂布废气），废气经管道输送至 2#TO 直接燃烧，最终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三个烘箱引风机总设计风量为 31000m³/h，收集效率以 99%计。 以上涂布、烘干废气均采取一套 2#TO 燃烧处理，TO 设计风量为 40000m³/h，处理效率以 98.5%计，最终通过一根 15m 排气筒（DA001）排放。	烘干废气： A2 厂房 3#4#线各设一套烘箱，每条线的烘箱尺寸为 0.965m×1.85m×30m。烘箱出入口设置软帘，在烘箱的上方设密闭引风口对烘干废气进行收集（同时包含涂布废气），废气经管道输送至 1#TO 直接燃烧，最终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A3 厂房	涂布废气： A3 厂房 6#7#8#线各设一间涂布室，每个涂布室进行全封闭。涂布工序废气经微负压收集后，与烘干废气一起经管道输送至 3#TO 直接燃烧，最终通过 15m 高 DA002 排气筒排放。每个涂布室设计风量为 3000m³/h，收集效率以 99%计。	涂布废气： A3 厂房 5#6#7#8#线各设一间涂布室，每个涂布室进行全封闭。涂布工序废气经微负压收集后，与烘干废气一起经管道输送至 2#TO 直接燃烧，最终通过 15m 高 DA003 排气筒排放。	由于生产线车间布局变更，风量变大，5#线调到 A3 车间，原 3#TO（总风量 40000m³/h）针对的是 6#7#8#线涂布（风量各为 3000m³/h）及烘干（总风量为 31000m³/h）； 变动后 2#TO（总风量 40000m³/h）针对的是 A2 车间 5#6#7#8#线涂布（风量各为 2000m³/h）及烘干（风量各为 8000m³/h）	5#线调到 A3 车间，由“3#TO”变为“2#TO”；“DA002”变为“DA003”
		烘干废气： A3 厂房 6#7#8#线各设一套烘箱，每条线的烘箱尺寸为 0.965m×1.85m×30m。烘箱出入口设置软帘，在烘箱的上方设密闭引风口对烘干废气进行收集（同时包含涂布废气），废气经管道输送至 3#TO 直接燃烧，最终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三个烘箱引风机总设计风量为 31000m³/h，收集效率以 99%计。 以上涂布、烘干废气均采取一套 3#TO 燃烧处理，TO 设计风量为 40000m³/h，最终通过一根 15m 排气筒（DA002）排放。	烘干废气： A3 厂房 5#6#7#8#线各设一套烘箱，每条线的烘箱尺寸为 0.965m×1.85m×30m。烘箱出入口设置软帘，在烘箱的上方设密闭引风口对烘干废气进行收集（同时包含涂布废气），废气经管道输送至 2#TO 直接燃烧，最终通过 15m 高 DA003 排气筒排放。		

	甲类仓库、危废库	甲类仓库及危废库产生的废气通过管路收集，经两级活性炭处理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3) 排放（设计风量为 5000m ³ /h，收集效率、处理效率均为 90%）。	甲类仓库及危废库产生的废气通过管路收集，经两级活性炭处理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4）排放（风量约为 6000m ³ /h。	“DA003” 变为 “DA004”	编号调整
	食堂油烟	经油烟净化器净化处理后，进入预留排烟管道，引至楼顶排放	经油烟净化器净化处理后，进入预留排烟管道，引至楼顶排放	无变化	/
	噪声处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设减振基座；厂房隔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设减振基座；厂房隔声	无变化	/
	固废处理	危废：废胶水、清洗废液、废包装桶、沾染化学品的废抹布、废滤芯、废活性炭、废导热油收集后暂存危废库，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一般工业固废：废基材、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处置； 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处置。	危废：废胶水、清洗废液、废包装桶、沾染化学品的废抹布、废滤芯、废活性炭、废导热油收集后暂存危废库，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一般工业固废：废基材、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处置； 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处置。	无变化	/
	地下水防控	一般工业固废库、原料和成品中转区等一般防渗区域设计等效黏土防渗层 Mb≥0.75m，K≤1×10 ⁻⁵ cm/s 的防渗层；配胶房、生产车间、甲类库、危废库、事故应急池、初期雨水池等重点防渗区域设计等效黏土防渗层 Mb≥6m，K≤1×10 ⁻⁷ cm/s 的防渗层；设 3 个地下水监控井	一般工业固废库、原料和成品中转区等一般防渗区域设计等效黏土防渗层 Mb≥0.75m，K≤1×10 ⁻⁵ cm/s 的防渗层；配胶房、生产车间、甲类库、危废库、事故应急池、初期雨水池等重点防渗区域设计等效黏土防渗层 Mb≥6m，K≤1×10 ⁻⁷ cm/s 的防渗层	无变化	/

	风险控制	建设甲类库、生产车间至事故池的排水管道，同时在甲类库、配胶房、胶水输送管网区域设置围堰。 新建一座 400m ³ 事故池、一座 10m ³ 初期雨水池；车间及甲类库均设有毒有害气体泄漏报警装置；仓库、车间配胶房设围护结构、并涂刷环氧树脂漆等措施；应急预案备案并定期演练、设置危废专项应急预案	建设甲类库、生产车间至事故池的排水管道，同时在甲类库、配胶房、胶水输送管网区域设置围堰。 建设了一座 500m ³ 事故池、一座 10m ³ 初期雨水池；车间及甲类库均设有毒有害气体泄漏报警装置；仓库、车间配胶房设围护结构、并涂刷环氧树脂漆等措施；	无变化	/
	环境管理	对企业生产线、污染治理设施单独进行用水、用电计量。 排放口（DA001、DA002）安装非甲烷总烃、风量的在线监测设施，与开发区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联网，并向社会公开污染物排放情况。 企业厂区内设置后期雨水收集池，后期雨水经收集进入 1m ³ 收集槽，由泵强排或溢流至市政管网，同时安装在线设施。	对企业生产线、污染治理设施单独进行用水、用电计量。 DA003 安装非甲烷总烃、风量的在线监测设施，与开发区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联网，并向社会公开污染物排放情况。 企业厂区内设置后期雨水收集池，后期雨水经收集进入收集槽，由泵强排或溢流至市政管网，同时安装在线设施。	在线监测由“DA001、DA002” 变为“DA003”	处理措施变动引起在线监测变动

3.3 主要原辅材料、产品及设备情况

3.3.1 原辅材料种类及

本项目原辅材料种类及消耗情况见下表 3.3-1。

表 3.3-1 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基材名称	使用生产线	年产量/万 m ²	单层/万 m ²	双层/万 m ²	年使用量 (t/a)	储存地点
PET 膜	1#	1500	1400	100	2100	原材料贮区
PET 膜	2#	1500	1400	100	2100	原材料贮区
PET 膜	3#	1500	1400	100	2100	原材料贮区
PET 膜	4#	1000	950	50	1400	原材料贮区
PI 膜	5#	2000	1800	200	2800	原材料贮区
PI 膜	6#	2000	1800	200	2800	原材料贮区

3.3.2 主要产品方案

本项目产品方案见下表 3.3-2。

表 3.2-2 全厂产品方案表

生产线	产品名称	基材类别	胶水类别	成分	含量	实际建设			
						所在车间	年产量/万 m ²	单层/万 m ²	双层/万 m ²
1#	PET 基材有机硅保护膜	PET	硅胶胶水	聚甲基有机硅氧烷	65%	A2	1500	1400	100
				二甲苯	35%				
2#	PET 基材有机硅保护膜	PET	硅胶胶水	聚甲基有机硅氧烷	65%		1500	1400	100
				二甲苯	35%				
3#	PET 基材有机硅保护膜	PET	硅胶胶水	聚甲基有机硅氧烷	65%		1500	1400	100
				二甲苯	35%				
4#	氟素离型膜	PET	氟素离型剂	含氟聚硅氧烷	70%		1000	950	50
				正庚烷	30%				

生 产 线	产品名称	基材类别	胶水类别	成分	含量	实际建设			
						所在车间	年产量/万 m ²	单层/万 m ²	双层/万 m ²
5#	PI 基材耐高温硅胶带	PI	硅胶胶水	聚甲基有机硅氧烷	65%	A3	2000	1800	200
				二甲苯	35%				
6#	PI 基材耐高温硅胶带	PI	硅胶胶水	聚甲基有机硅氧烷	65%		2000	1800	200
				二甲苯	35%				
				乙酸乙酯	35%				
合计							9500	8750	750

3.3.3 主要仪器设备

企业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3.3-3。

表 3.3-3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阶段		实际建设		变动说明
			数量	备注	数量	备注	
A2 厂房（设 1#-5#生产线）					A2 厂房（1#-4#生产线）		5#线调整到 A3
1	搅拌桶	150L 不锈钢材质	20 台	每条线设 4 台；配胶	16 台	每条线设 4 台；配胶	
2	搅拌机	防爆型	5 台	每条线设 1 台；配胶	4 台	每条线设 1 台；配胶	
3	电子秤	XK3150B-Ex	5 台	每条线设 1 台；配胶	4 台	每条线设 1 台；配胶	
4	PET 双层/单层保护膜涂布机	BYE-PET-1450-B I型	1 台	用于 1#线涂布+烘干	1 台	用于 1#线涂布+烘干	
5	PET 双层/单层保护膜涂布机	BYE-PET-1450-B II型	1 台	用于 2#线涂布+烘干	1 台	用于 2#线涂布+烘干	
6	PET 双层/单层保护膜涂布机	BYE-PET-1450-B 型	1 台	用于 3#线涂布+烘干	1 台	用于 3#线涂布+烘干	
7	氟素离型膜涂布机	BYE-PET-1450-A 型	1 台	用于 4#线涂布+烘干	1 台	用于 4#线涂布+烘干	

8	耐高温胶带涂布机	BYE-PI-1450-B型	1 台	用于 5#线涂布+烘干	0 台	/	
9	冷水机	20L	5 台	每条线设 1 台；烘干后冷却	4 台	每条线设 1 台；烘干后冷却	
10	分切机	/	10 台	每条线设 2 台；分切	8 台	每条线设 2 台；分切	
11	热封机	/	3 台	包装	3 台	包装	
12	隔膜泵	/	2 台	A2 配胶房用 2 台	2 台	A2 配胶房用 2 台	
A3 厂房（设 6#-8#生产线）					A3 厂房（5#6#生产线）		
12	移动料缸	150L 不锈钢材质	10 只	每条线设 4 台；配胶	8 只	每条线设 4 台；配胶	-2
13	搅拌机	防爆型	3 台	每条线设 1 台；配胶	2 台	每条线设 1 台；配胶	-1
14	电子秤	XK3150B-Ex	3 台	每条线设 1 台；配胶	2 台	每条线设 1 台；配胶	-1
15	涂布机	BYE-PI-1450-B型	0 台	/	1 台	用于 5#线涂布+烘干	由 A2 调整到 A3
16	涂布机	1300 型	1 台	用于 6#线涂布+烘干	1 台	用于 6#线涂布+烘干	不变
17	涂布机	1600 型	2 台	用于 7#8#线电晕+涂布+烘干	0 台	用于 7#8#线电晕+涂布+烘干	-2
18	冷水机	20L	3 台	每条线设 1 台；烘干后冷却	2 台	每条线设 1 台；烘干后冷却	-1
19	分切机	/	2 台	分切	4 台	5#6#线各设 2 台；分切	+2
20	免刀机	1600 型	2 台	7#8#线各设 1 台；用于复卷	0 台	7#8#线各设 1 台；用于复卷	-2
21	热封机	/	2 台	包装	2 台	包装	不变
22	隔膜泵	/	2 台	A3 配胶房用 2 台	2 台	A3 配胶房用 2 台	不变

表 3.3-4 项目其他公辅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备注	环评阶段	实际建设	变动情况
				数量	数量	
1	叉车	CPC 型 3.0	厂区	1 台	1 台	不变
		CPC 型 3.5	厂区	1 台	1 台	不变
2	螺杆变频空压机	SCR50PM-8; 功率 55KW	新购, 位于 2#车间南侧	1 台	1 台	不变
3	螺杆变频空压机	DX-30AM; 功率 22KW	利旧, 位于 2#车间南侧	1 台	1 台	不变
4	空压机储气罐	3m ³	位于 A3 厂房南侧	2 台	2 台	不变
5	变压器	YBW-12/0.4 1250KWA	新增, 位于 A3 北侧	2 台	2 台	不变
		YBW-12/0.4 800KWA	利旧, 位于 A3 南侧	1 台	1 台	不变
6	冷水循环水塔	75m ³ /h, N=5.5KW	位于 A3 南侧	2 台	2 台	不变
7	冷水机组	制冷量 400RT		1 台	1 台	不变
8	冷水机组	制冷量 300RT		1 台	1 台	不变
9	循环水泵	/		2 台	2 台	不变
10	TO 焚烧炉	/	两台位于 A3 南侧, 一台 位于 A3 西侧	3 台	2 台	-1
11	导热油储罐	4.5m ³	位于 A3 南侧	1 台	1 台	不变
12	导热油膨胀罐	2.4m ³	位于 A3 南侧	1 台	1 台	不变
13	导热油泵	/	位于 A3 南侧	2 台	2 台	不变

3.4 项目水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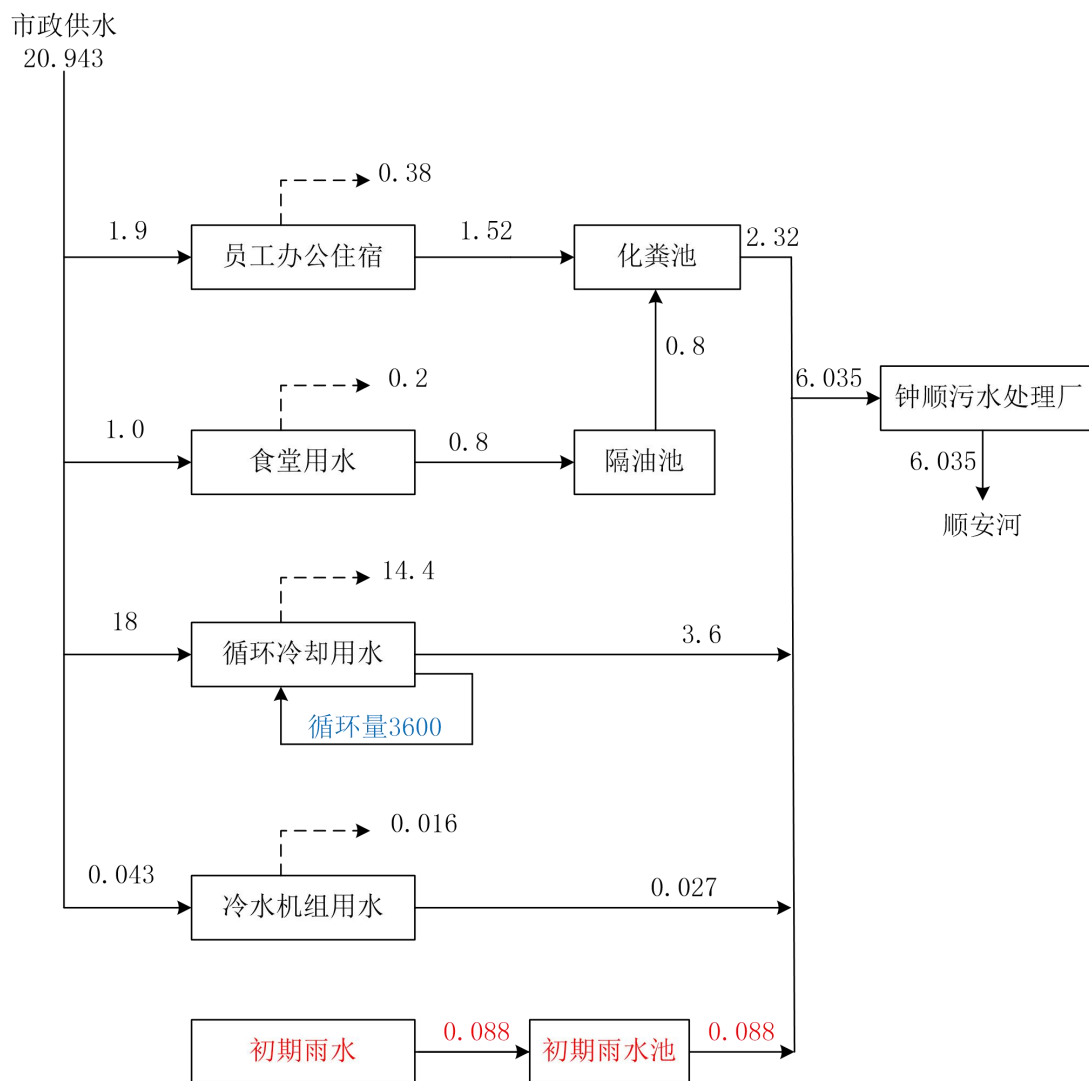


图 3.4-1

项目水平衡图

3.5 生产工艺

3.5.1 配胶工艺

由于不同用途产品的黏着层物理性能不同，需采用不同的胶水成分。配胶就是将不同的胶水、溶剂混合，制作生产用胶水的过程。

(1) 按工艺配比称料

用隔膜泵从原料桶中抽取胶水、溶剂到密闭搅拌桶里，使用电子秤进行称量，称量后进入下一步搅拌工序。称量过程均封闭。

产污环节：此过程无污染物产生。

表 3.5-1 配胶工序所用胶水、溶剂比例一览表

生产 线	产品	胶水占比	溶剂占 比	各类溶剂占比		
				乙酸乙酯占 比	甲苯占比	二甲苯占 比
1#	PET 基材有机硅保护膜	70.00%	30.00%	28.50%	1.50%	40%
2#	PET 基材有机硅保护膜	70.00%	30.00%	28.50%	1.50%	40%
3#	PET 基材有机硅保护膜	70.00%	30.00%	28.50%	1.50%	40%
生产 线	产品	胶水占比	溶剂占 比	各类溶剂占比		
				正庚烷占比	正己烷占 比	甲基异丁 基酮占比
4#	氟素离型膜	50.00%	50.00%	20.00%	20.00%	10.00%
生产 线	产品	胶水占比	溶剂占 比	各类溶剂占比		
				乙酸乙酯占 比	甲苯占比	二甲苯占 比
5#	PI 基材耐高温硅胶带	70.00%	30.00%	27.00%	3.00%	40%
6#	PI 基材耐高温硅胶带	70.00%	30.00%	27.00%	3.00%	40%
生产 线	产品	胶水占比	溶剂占 比	各类溶剂占 比	—	—
				乙酸乙酯占 比	—	—

表 3.5-2

配胶工序所用胶水、溶剂比例一览表

生产线	产品	胶水占比	溶剂占比	各类溶剂占比		—
				乙酸乙酯占比	甲苯占比	—
1#	PET 基材有机硅保护膜	70.00%	30.00%	28.50%	1.50%	—
2#	PET 基材有机硅保护膜	70.00%	30.00%	28.50%	1.50%	—
3#	PET 基材有机硅保护膜	70.00%	30.00%	28.50%	1.50%	—
生产线	产品	胶水占比	溶剂占比	各类溶剂占比		
				正庚烷占比	正己烷占比	甲基异丁基酮占比
4#	氟素离型膜	50.00%	50.00%	20.00%	20.00%	10.00%
生产线	产品	胶水占比	溶剂占比	各类溶剂占比		—
				乙酸乙酯占比	甲苯占比	—
5#	PI 基材耐高温硅胶带	70.00%	30.00%	27.00%	3.00%	—
6#	PI 基材耐高温硅胶带	70.00%	30.00%	27.00%	3.00%	—

(2) 搅拌

称量后的物料使用搅拌机进行搅拌，搅拌过程密闭。搅拌时间约 3 分钟。搅拌桶盖上有排气口，搅拌过程产生废气通过排气口经管道送 TO 系统焚烧。

产污环节：此过程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有机废气。

(3) 送胶

搅拌完成后的胶水经密闭管道输送至涂布室。

产污环节：产品更换时前一种产品未使用完的胶水，作为危废处置。

3.5.2 PET 基材有机硅保护膜（1#2#3#线）

（一）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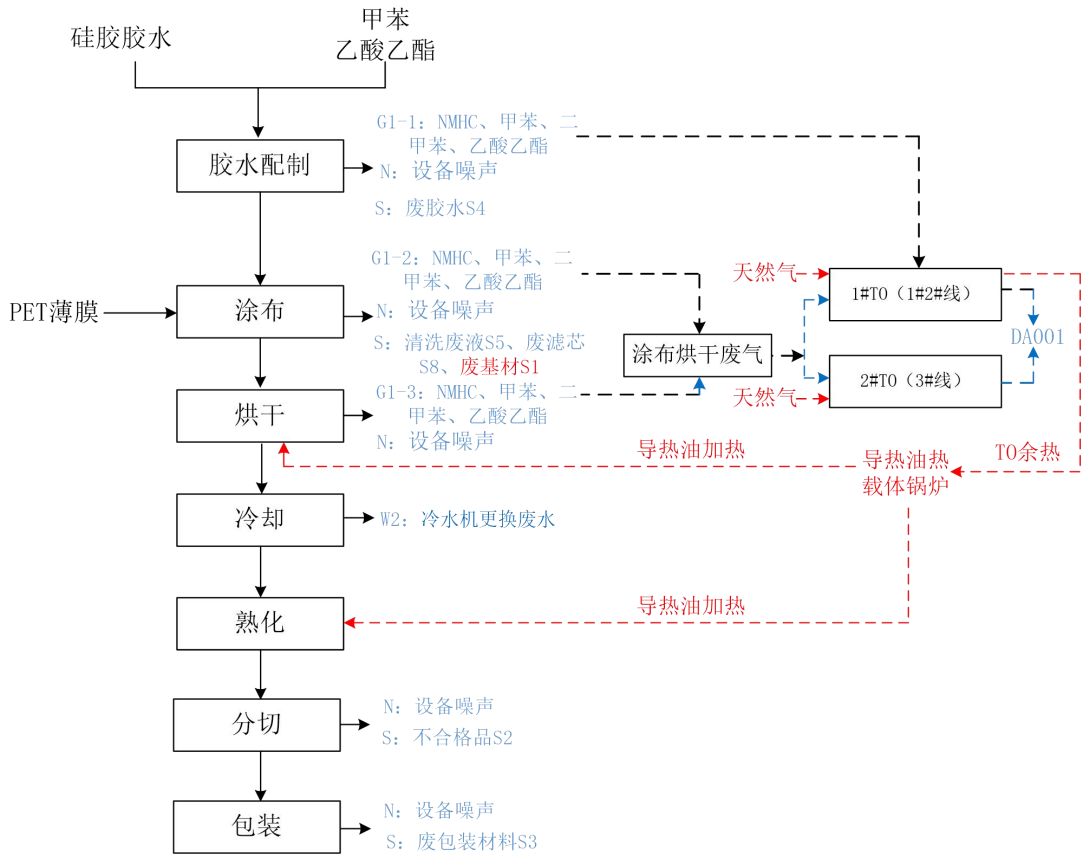


图 3.5-1 PET 基材有机硅保护膜生产工艺流程图

（二）物料投加方式

表 3.5-3 PET 基材有机硅保护膜物料投加方式一览表

生产工序	物料名称		物料形态	物料投加方式
配胶	胶水	硅胶胶水	液态	气动隔膜泵泵入
	溶剂	甲苯	液态	气动隔膜泵泵入
		乙酸乙酯	液态	气动隔膜泵泵入
涂布	配制好的胶水		液态	气动隔膜泵泵入

（三）工艺及产污环节说明

1) 配胶：由于不同用途产品的黏着层物理性能不同，需采用不同的胶水成分。配胶就是将不同的胶水、溶剂混合的过程。各条线的配胶流程均在配胶房内操作，其具体说明见 3.2.1 节。

产污环节：此过程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滤芯 S8、沾染化学品的废抹布 S7、配胶有机废气 G1-1、G2-1、G3-1、废胶水 S4 和设备运行噪声 N。

2) 涂布：涂布的作用是将配好的胶水涂在基膜上，涂布留在基材上的是胶水中的

固份（聚甲基硅氧烷）、挥发份（各种溶剂）等，使黏着层材料与基材交联融合。本项目每条线的涂布均在专门一个独立房间（长×宽约为 5.5×5m，高为 2.1m）内进行，涂布室生产过程中封闭，并采取全新全排风系统。

将调配好后的胶水桶转运至涂布室后，用隔膜泵从胶水桶中抽取胶水。涂布时不使用称量工具，主要通过控制基膜运行速度（5-45m/min）和刮涂间隙等控制涂布层厚度，并由 PLC 进行自控。胶水通过管道泵入涂布机的涂布头，并涂覆在 PET 薄膜表面。涂布所用管道前端设有滤芯，以进一步除去胶水中可能混入的杂质。涂布机开机、停机过程中会产生未涂上胶水的基材，可作为废基材。

产污环节：此过程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滤芯 S8、涂布有机废气 G1-2、G2-2、G3-2、设备运行噪声 N、废基材 S1。涂布废气经引风机收集后，经管道输送至对应生产线的烘箱内，与后续烘干废气一起送入 TO 系统焚烧。

3）烘干：烘干的作用是加速胶水固化，烘干后留在基材上的是固份（聚甲基硅氧烷）、极少量挥发份（占比约 2%）等，起功能性保护作用。烘干是在烘箱内进行，对涂布完成后的薄膜基材经辊轴平送入烘箱入口。烘箱出、入口均设有软帘。每条线的烘箱以热风为烘干介质，热风由导热油加热，温度控制在 80-140℃。每条线的烘箱分为 7 节，烘箱整体尺寸是 0.965m×1.85m×30m。类比昆山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数据，胶水中约 2%挥发份残留在薄膜中。

产污环节：此过程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烘干有机废气 G1-3、G2-3、G3-3、设备运行噪声 N。烘干工序废气（含前述的涂布废气）送入 TO 系统焚烧。

4）冷却：烘干后，使用冷水机对功能膜进行基材的定型，以保持功能膜的外观形状。冷水机内水槽每天不定时补水，废水定期外排。

产污环节：此过程有冷水机更换废水 W2 产生。

5）熟化：熟化是把收卷后的功能膜放置于 50-60℃的密闭恒温室内。根据工艺要求，对冷却后的基材直接送入熟化室进行熟化，以使基材内留着的黏着层定型，从而达到最佳的复合强度。熟化室使用导热油进行熟化，温度控制在 50℃左右。

产污环节：由于熟化的作用主要是为了固定黏着层，此过程基本无 VOCs 产生，也无其他污染物产生。

6）分切：根据产品订单需要，对成品功能膜经过分切机进行分切后得到成品。

产污环节：此过程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不合格品 S2、设备运行噪声 N。

7) 包装：使用热封机对产品进行热封。

产污环节：此过程污染物为噪声 N、废包装材料 S3。

生产完成后使用碳酸二甲酯对涂布管道每天清洗一次，仅在碳酸二甲酯泵入、排出管道接口时产生少量有机废气。由于产生量较少，本次评价不作定量分析。

（四）产污环节分析

表 3.5-4 PET 基材有机硅保护膜生产工艺产排污节点一览表

产品	污染类型	产污节点	主要污染物	治理措施	排放方式
PET/PP 基材丙烯酸酯胶功能膜	废气	配胶 G1-1、G2-1、G3-1	NMHC、甲苯、二甲苯、乙酸乙酯	密闭收集后配胶废气、1#2#线涂布废气、烘干废气一道进入 1#TO（TA001）燃烧处理； 3#线涂布废气、烘干废气一道进入 2#TO（TA002）燃烧处理	1#、2#TO 废气通过同一 15 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涂布 G1-2、G2-2、G3-2	NMHC、甲苯、二甲苯、乙酸乙酯		
		烘干 G1-3、G2-3、G3-3	NMHC、甲苯、二甲苯、乙酸乙酯		
	废水	冷水机更换废水 W2	COD、SS	直排污水管网	直排
	噪声	配胶、涂布、烘干、分切、包装	噪声 N	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	
	固体废物	涂布	废基材 S1	收集后外售	
		分切	不合格品 S2		
		包装	废包装材料 S3		
		涂布	废滤芯 S8	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配胶	废胶水 S4	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涂布	清洗废液 S5	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2）搅拌

称量后的物料使用搅拌机进行搅拌，搅拌过程密闭。搅拌时间约 3 分钟。搅拌桶盖上有排气口，搅拌过程产生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产污环节：此过程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有机废气，废活性炭。

（3）送胶

搅拌完成后的胶水经密闭管道输送至涂布室。

产污环节：产品更换时前一种产品未使用完的胶水，作为危废处置。

3.5.3 PET 基材有机硅保护膜（1#2#3#线）

（一）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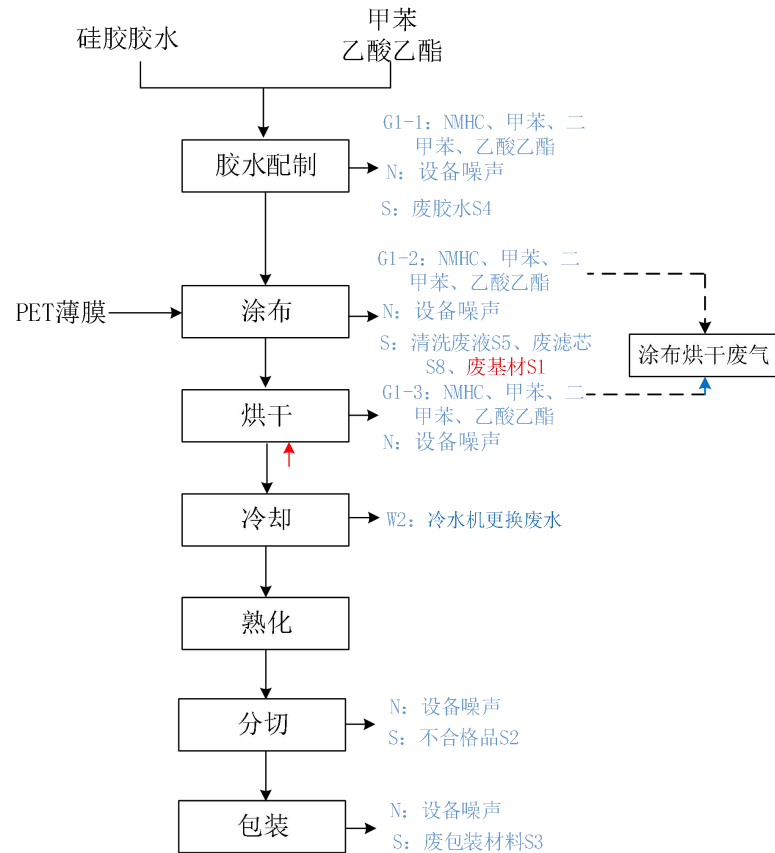


图 3.5-2 PET 基材有机硅保护膜生产工艺流程图

（二）物料投加方式

表 3.5-5 PET 基材有机硅保护膜物料投加方式一览表

生产工序	物料名称		物料形态	物料投加方式
配胶	胶水	硅胶胶水	液态	气动隔膜泵泵入
	溶剂	甲苯	液态	气动隔膜泵泵入
		乙酸乙酯	液态	气动隔膜泵泵入
涂布	配制好的胶水		液态	气动隔膜泵泵入

（三）工艺及产污环节说明

1) 配胶：由于不同用途产品的黏着层物理性能不同，需采用不同的胶水成分。配胶就是将不同的胶水、溶剂混合的过程。各条线的配胶流程均在配胶房内操作，其具体说明见配胶工序。

产污环节：此过程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滤芯 S8、沾染化学品的废抹布 S7、配胶有机废气 G1-1、G2-1、G3-1、废胶水 S4、废活性炭和设备运行噪声 N。

2) 涂布：涂布的作用是将配好的胶水涂在基膜上，涂布留在基材上的是胶水中的

固份（聚甲基硅氧烷）、挥发份（各种溶剂）等，使黏着层材料与基材交联融合。本项目每条线的涂布均在专门一个独立房间（长×宽约为 5.5×5m，高为 2.1m）内进行，涂布室生产过程中封闭，并采取全新全排风系统。

将调配好后的胶水桶转运至涂布室后，用隔膜泵从胶水桶中抽取胶水。涂布时不使用称量工具，主要通过控制基膜运行速度（5-45m/min）和刮涂间隙等控制涂布层厚度，并由 PLC 进行自控。胶水通过管道泵入涂布机的涂布头，并涂覆在 PET 薄膜表面。涂布所用管道前端设有滤芯，以进一步除去胶水中可能混入的杂质。涂布机开机、停机过程中会产生未涂上胶水的基材，可作为废基材。

产污环节：此过程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滤芯 S8、涂布有机废气 G1-2、G2-2、G3-2、设备运行噪声 N、废基材 S1。涂布废气经引风机收集后，经管道输送至对应生产线的烘箱内，与后续烘干废气一起送入 TO 系统焚烧。

3）烘干：烘干的作用是加速胶水固化，烘干后留在基材上的是固份（聚甲基硅氧烷）、极少量挥发份（占比约 2%）等，起功能性保护作用。烘干是在烘箱内进行，对涂布完成后的薄膜基材经辊轴平送入烘箱入口。烘箱出、入口均设有软帘。每条线的烘箱以热风为烘干介质，热风由导热油加热，温度控制在 80-140℃。每条线的烘箱分为 7 节，烘箱整体尺寸是 0.965m×1.85m×30m。类比昆山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数据，胶水中约 2%挥发份残留在薄膜中。

产污环节：此过程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烘干有机废气 G1-3、G2-3、G3-3、设备运行噪声 N。烘干工序废气（含前述的涂布废气）送入 TO 系统焚烧。

4）冷却：烘干后，使用冷水机对功能膜进行基材的定型，以保持功能膜的外观形状。冷水机内水槽每天不定时补水，废水定期外排。

产污环节：此过程有冷水机更换废水 W2 产生。

5）熟化：熟化是把收卷后的功能膜放置于 50-60℃的密闭恒温室内。根据工艺要求，对冷却后的基材直接送入熟化室进行熟化，以使基材内留着的黏着层定型，从而达到最佳的复合强度。熟化室使用导热油进行熟化，温度控制在 50℃左右。

产污环节：由于熟化的作用主要是为了固定黏着层，此过程基本无 VOCs 产生，也无其他污染物产生。

6）分切：根据产品订单需要，对成品功能膜经过分切机进行分切后得到成品。

产污环节：此过程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不合格品 S2、设备运行噪声 N。

7) 包装：使用热封机对产品进行热封。

产污环节：此过程污染物为噪声 N、废包装材料 S3。

生产完成后使用碳酸二甲酯对涂布管道每天清洗一次，仅在碳酸二甲酯泵入、排出管道接口时产生少量有机废气。由于产生量较少，本次评价不作定量分析。

（四）物料平衡分析

表 3.5-6 PET 基材有机硅保护膜物料平衡表（单条线）

序号	投入		产出			
	名称	数量（t/a）	名称			数量（t/a）
1	PET 薄膜	2100	成品 2020. 175	PET 基材有机硅保护膜		2017.933
2	硅胶胶水 （含 40%二甲苯）	148.72（其中杂质 0.4t； 144t 胶水含二甲苯 50.4t）		2%VOCs 进入产品	甲苯	0.062
3	甲苯	3.086			二甲苯	1.008
4	乙酸乙酯	58.629			乙酸乙酯	1.173
5	滤芯	0.225	98%VOCs 挥发		甲苯	3.024
6	碳酸二甲酯	5.625			二甲苯	49.392
7					乙酸乙酯	57.456
8			固废		废基材	43.917
9					不合格品	131.751
10					废滤芯	0.625
11					清洗废液（碳酸二甲酯）	5.625
12					废胶水	4.32
合计		2316.285	合计			2316.285

3.5.4 氟素离型膜（4#线）

（一）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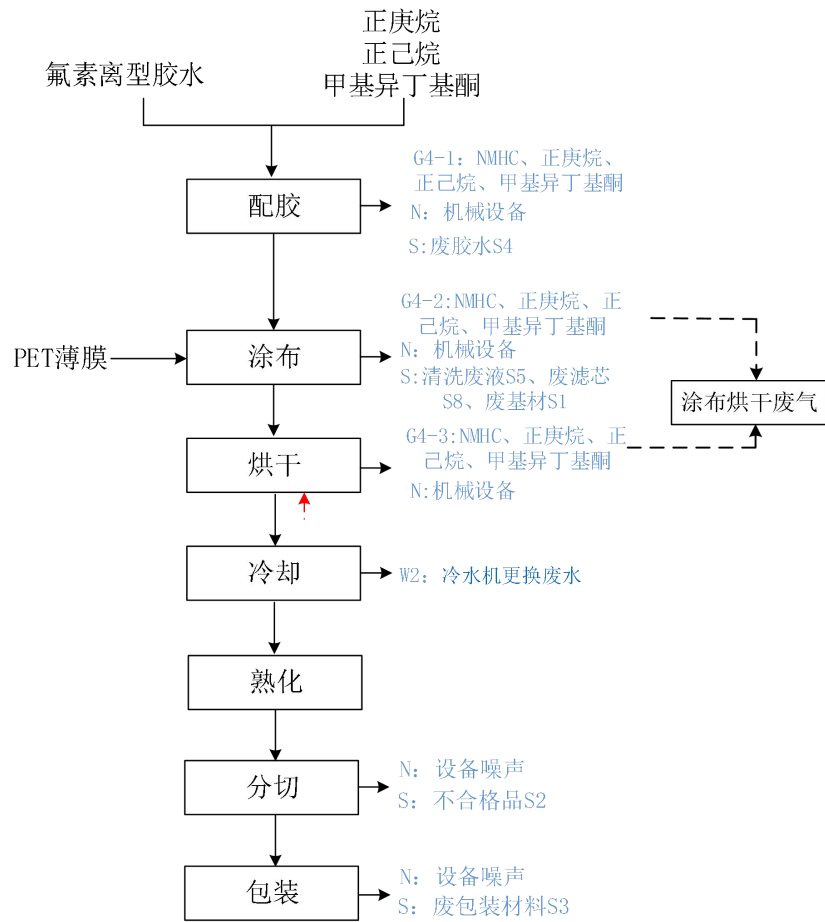


图 3.5-3 氟素离型膜生产工艺流程图

（二）物料投加方式

表 3.5-7 氟素离型膜物料投加方式一览表

生产工序	物料名称		物料形态	物料投加方式
配胶	胶水	氟素离型剂	液态	气动隔膜泵泵入
	溶剂	正庚烷	液态	气动隔膜泵泵入
		正己烷	液态	气动隔膜泵泵入
		甲基异丁基酮	液态	气动隔膜泵泵入
涂布	配制好的胶水		液态	气动隔膜泵泵入

（三）工艺及产污环节说明

1) 配胶：由于不同用途产品的黏着层物理性能不同，需采用不同的胶水成分。配胶就是将不同的胶水、溶剂混合的过程。各条线的配胶流程均在配胶房内操作，其具体

说明见配胶工序。

产污环节：此过程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滤芯 S8、沾染化学品的废抹布 S7、配胶有机废气 G4-1、废胶水 S4、废活性炭和设备运行噪声 N。

2) 涂布：涂布的作用是将配好的胶水涂在基膜上，涂布留在基材上的是胶水中的固份（含氟聚硅氧烷）、挥发份（各种溶剂）等，使黏着层材料与基材交联融合。本项目每条线的涂布均在专门一个独立房间（长×宽约为 5.5×5m，高为 2.1m）内进行，涂布室生产过程中封闭，并采取全新全排风系统。

将调配好后的胶水桶转运至涂布室后，用隔膜泵从胶水桶中抽取胶水。涂布时不使用称量工具，主要通过控制基膜运行速度（5-45m/min）和刮涂间隙等控制涂布层厚度，并由 PLC 进行自控。胶水通过管道泵入涂布机的涂布头，并涂覆在 PET 薄膜表面。涂布所用管道前端设有滤芯，以进一步除去胶水中可能混入的杂质。涂布机开机、停机过程中会产生未涂上胶水的基材，可作为废基材。

产污环节：此过程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滤芯 S8、涂布有机废气 G4-2、设备运行噪声 N、废基材 S1。涂布废气经引风机收集后，经管道输送至对应生产线的烘箱内，与烘干过程废气一起由风机送入 TO 系统焚烧。

3) 烘干：烘干的作用是加速胶水固化，烘干后留在基材上的是固份（含氟聚硅氧烷）、极少量挥发份（占比约 2%）等，起功能性保护作用。烘干是在烘箱内进行，对涂布完成后的薄膜基材经辊轴平送入烘箱入口。烘箱出、入口均设有软帘。每条线的烘箱以热风为烘干介质，热风由导热油加热，温度控制在 80-140℃。每条线的烘箱分为 7 节，烘箱整体尺寸是 0.965m×1.85m×30m。类比昆山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数据，胶水中约 2%挥发份残留在薄膜中。

产污环节：此过程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烘干有机废气 G4-3、设备运行噪声 N。烘干废气与前述的涂布废气，一起由烘箱风机送入 TO 系统焚烧。

4) 冷却：烘干后，使用冷水机对功能膜进行基材的定型，以保持功能膜的外观形状。冷水机内水槽每天不定时补水，废水定期外排。

产污环节：此过程有冷水机更换废水 W2 产生。

5) 熟化：熟化是把收卷后的功能膜放置于 50-60℃的密闭恒温室内。根据工艺要求，对冷却后的基材直接送入熟化室进行熟化，以使基材内留着的黏着层定型，从而达到最佳的复合强度。熟化室使用导热油进行熟化，温度控制在 50℃左右。

产污环节：由于熟化的作用主要是为了固定黏着层，此过程基本无 VOCs 产生，也无其他污染物产生。

6) 分切：根据产品订单需要，对成品功能膜经过分切机进行分切后得到成品。

产污环节：此过程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不合格品 S2、设备运行噪声 N。

7) 包装：使用热封机对产品进行热封。

产污环节：此过程污染物为噪声 N、废包装材料 S3。

生产完成后使用碳酸二甲酯对涂布管道每天清洗一次，仅在碳酸二甲酯泵入、排出管道接口时产生少量有机废气。由于产生量较少，本次评价不作定量分析。

（四）物料平衡分析

表 3.5-8 氟素离型膜物料平衡表

序号	投入		产出				
	名称	数量（t/a）	名称			数量（t/a）	
1	PET 薄膜	1400	成品 129 1.78 7	氟素离型膜		1291.640	
2	氟素离型剂 （含 50%正庚烷）	6.240（其中杂质 0.4t； 5.67t 胶水含 正庚烷 1.701t）		2%进 入产 品	正庚烷		0.079
3	正庚烷	2.27			正己烷		0.045
4	正己烷	2.27			甲基异丁基酮		0.023
5	甲基异丁基酮	1.13	98%VOCs 挥 发		正庚烷		3.890
6	滤芯	0.225			正己烷		2.223
7	碳酸二甲酯	5.625			甲基异丁基酮		1.111
8			固废		废基材		28.082
9					不合格品		84.247
10					废滤芯		0.625
11					清洗废液（碳酸 二甲酯）		5.625
12					废胶水		0.170
合计		1417.760	合计			1417.760	

3.5.5 PI 基材耐高温硅胶带（5#6#线）

（一）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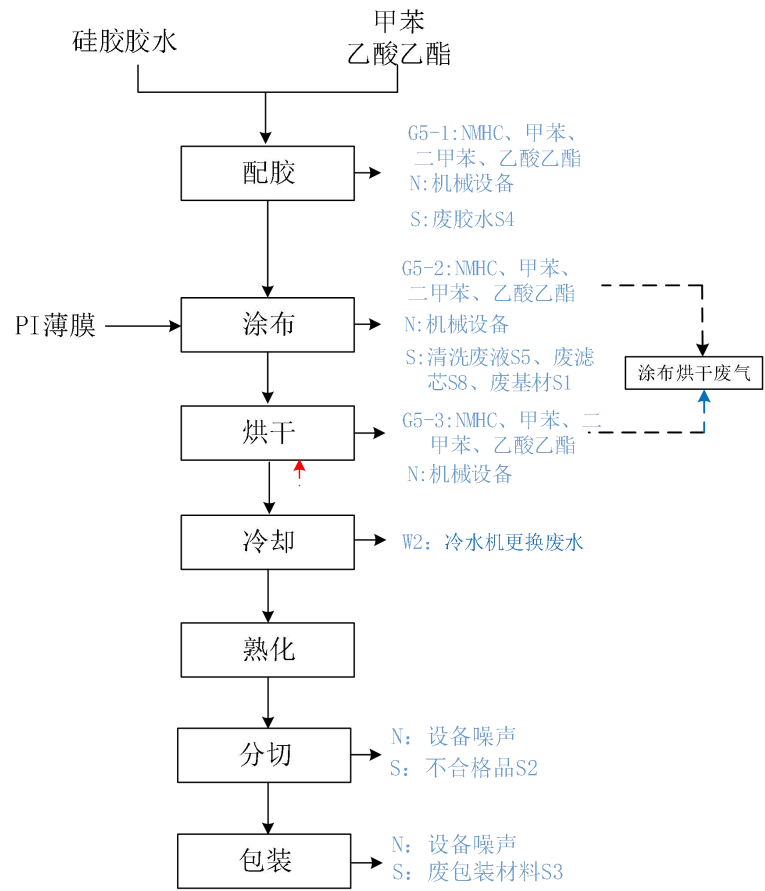


图 3.5-4 PI 基材耐高温硅胶带生产工艺流程图

（二）物料投加方式

表 3.5-9 PI 基材耐高温硅胶带物料投加方式一览表

生产工序	物料名称		物料形态	物料投加方式
配胶	胶水	硅胶胶水	液态	气动隔膜泵泵入
	溶剂	甲苯	液态	气动隔膜泵泵入
		乙酸乙酯	液态	气动隔膜泵泵入
涂布	配制好的胶水		液态	气动隔膜泵泵入

（三）工艺及产污环节说明

1）配胶：由于不同用途产品的黏着层物理性能不同，需采用不同的胶水成分。配胶就是将不同的胶水、溶剂混合的过程。各条线的配胶流程均在配胶房内操作，其具体说明见配胶工序。

产污环节：此过程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滤芯 S8、沾染化学品的废抹布 S7、配胶有机废气 G5-1、G6-1、废胶水 S4 和设备运行噪声 N。

2) 涂布：涂布的作用是将配好的胶水涂在基膜上，涂布留在基材上的是胶水中的固份（聚甲基硅氧烷）、挥发份（各种溶剂）等，使黏着层材料与基材交联融合。本项目每条线的涂布均在专门一个独立房间（长×宽约为 6×3.5m，高为 2.1m）内进行，涂布室生产过程中封闭，并采取全新全排风系统。

将调配好后的胶水桶转运至涂布室后，用隔膜泵从胶水桶中抽取胶水。涂布时不使用称量工具，主要通过控制基膜运行速度（5-45m/min）和刮涂间隙等控制涂布层厚度，并由 PLC 进行自控。胶水通过管道泵入涂布机的涂布头，并涂覆在 PET 薄膜表面。涂布所用管道前端设有滤芯，以进一步除去胶水中可能混入的杂质。涂布机开机、停机过程中会产生未涂上胶水的基材，可作为废基材。

产污环节：此过程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滤芯 S8、涂布有机废气 G5-2、G6-2、设备运行噪声 N、废基材 S1。涂布废气经引风机收集后，经管道输送至对应生产线的烘箱内，与烘干过程废气一起由风机送入 TO 系统焚烧。

3) 烘干：烘干的作用是加速胶水固化，烘干后留在基材上的是固份（聚甲基硅氧烷）、极少量挥发份（占比约 2%）等，起功能性保护作用。烘干是在烘箱内进行，对涂布完成后的薄膜基材经辊轴平送入烘箱入口。烘箱出、入口均设有软帘。每条线的烘箱以热风为烘干介质，热风由导热油加热，温度控制在 80-140℃。每条线的烘箱分为 7 节，烘箱整体尺寸是 0.965m×1.85m×30m。类比昆山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数据，胶水中约 2%挥发份残留在薄膜中。

产污环节：此过程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烘干有机废气 G5-3、G6-3、设备运行噪声 N。烘干废气与前述的涂布废气，一起由烘箱风机送入 TO 系统焚烧。

4) 冷却：烘干后，使用冷水机对功能膜进行基材的定型，以保持功能膜的外观形状。冷水机内水槽每天不定时补水，废水定期外排。

产污环节：此过程有冷水机更换废水 W2 产生。

5) 熟化：熟化是把收卷后的功能膜放置于 50-60℃的密闭恒温室内。根据工艺要求，对冷却后的基材直接送入熟化室进行熟化，以使基材内留着的黏着层定型，从而达到最佳的复合强度。熟化室使用导热油进行熟化，温度控制在 50℃左右。

产污环节：由于熟化的作用主要是为了固定黏着层，此过程基本无 VOCs 产生，也

无其他污染物产生。

6) 分切：根据产品订单需要，对成品功能膜经过分切机进行分切后得到成品。

产污环节：此过程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不合格品 S2、设备运行噪声 N。

7) 包装：使用热封机对产品进行热封。

产污环节：此过程污染物为噪声 N、废包装材料 S3。

生产完成后使用碳酸二甲酯对涂布管道每天清洗一次，仅在碳酸二甲酯泵入、排出管道接口时产生少量有机废气。由于产生量较少，本次评价不作定量分析。

（四）物料平衡分析

表 3.5-10 PI 基材耐高温硅胶带物料平衡表

序号	投入		产出			
	名称	数量 (t/a)	名称		数量 (t/a)	
1	PI 薄膜	2800	成品 264 8.74 4	PI 基材耐高温硅胶带		2646.894
2	硅胶胶水 (含 40%二甲苯)	122.764 (其中杂质 0.4t; 118.8t 胶水含二 甲苯 41.58t)		2%V OCs 进入 产品	甲苯	0.102
3	甲苯	5.091			二甲苯	0.832
4	乙酸乙酯	45.823			乙酸乙酯	0.916
5	滤芯	0.225	98%VOCs 挥发		甲苯	4.990
6	碳酸二甲酯	5.625			二甲苯	40.748
7					乙酸乙酯	44.906
8			固废		废基材	57.581
9					不合格品	172.744
10					废滤芯	0.625
11					清洗废液(碳酸二甲酯)	5.625
12					废胶水	3.564
合计		2979.528	合计		2979.528	

3.6 项目变动情况

2023 年 10 月，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编制了《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非重大变动环境影响分析说明》，并邀请专家进行论证，对照项目重新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及环评批复和《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件内容等要求，与会专家认定该变动内容不属于重大变动，本项目变动判定情况见下表 3.6-1。

表 3.6-1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判定表

类别	原环评内容和要求	实际建设内容	主要变动内容	变动原因	不利环境影响变化情况	是否属于一般变动
性质	新建	新建	无	/	/	无变动
规模	建设高分子功能材料涂覆线 8 条，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 1.2 亿平方米功能性材料的能力。A2 厂房布置 5 条高分子功能材料涂覆线，A3 厂房布置 3 条高分子功能材料涂覆线，共计 8 条高分子功能材料涂覆线，	A2 厂房布置 4 条高分子功能材料涂覆线，A3 厂房布置 4 条高分子功能材料涂覆线，共计 8 条高分子功能材料涂覆线，实际年产 1.2 亿平方米功能性材料的能力。	5#线调到 A3 车间	由于 5#6#产品方案一致，均是生产 PI 膜，为了缩短物料周转距离，方便物料周转，降低风险	对环境影响有利	是
地点	铜陵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部园区杭州路以南、临津大道以东。A2、A3 厂房	铜陵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部园区杭州路以南、临津大道以东。A2、A3 厂房	无	/	/	无变动
	项目设置 400 米环境保护距离	项目以生产区为边界设置 400 米环境保护距离，防护距离未发生变化	无	/	/	无变动

类别	原环评内容和要求	实际建设内容	主要变动内容	变动原因	不利环境影响变化情况	是否属于一般变动
生产工艺	A2 厂房：布置 5 条高分子功能材料涂覆线；其中：1#2#3#线用于生产 PET 基材有机硅保护膜，位于 A2 厂房西侧，年产 4500 万 m² 功能膜；4#线用于生产氟素离型膜，位于 A2 厂房中部，年产 1000 万 m² 功能膜；5#线用于生产 PI 基材耐高温硅胶带，位于 A2 厂房东侧，年产 2000 万 m² 功能膜。 A3 厂房：布置 3 条高分子功能材料涂覆线；其中：6#线用于生产 PI 基材耐高温硅胶带，位于 A3 厂房南部，年产 2000 万 m² 功能膜。7#8#线用于生产 PET/PP 基材丙烯酸酯胶功能膜，位于 A3 厂房中部，年产 2500 万 m² 功能膜。	A2 厂房：布置 4 条高分子功能材料涂覆线；其中：1#2#3#线用于生产 PET 基材有机硅保护膜，位于 A2 厂房西侧，年产 4500 万 m² 功能膜；4#线用于生产氟素离型膜，位于 A2 厂房中部，年产 1000 万 m² 功能膜；A3 厂房：布置 4 条高分子功能材料涂覆线；其中：5#线用于生产 PI 基材耐高温硅胶带，位于 A3 厂房西南侧，年产 2000 万 m² 功能膜。6#线用于生产 PI 基材耐高温硅胶带，位于 A3 厂房西南部，年产 2000 万 m² 功能膜。7#8#线用于生产 PET/PP 基材丙烯酸酯胶功能膜，位于 A3 厂房中部，年产 2500 万 m² 功能膜。	5#线调到 A3 车间	由于 5#6#产品方案一致，均是生产 PI 膜，为了缩短物料周转距离，方便物料周转，降低风险	对环境影 响有利	是

类别	原环评内容和要求		实际建设内容	主要变动内容	变动原因	不利环境影响变化情况	是否属于一般变动
环保措施	废水处理	厂区甲类库和危废库区域的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池收集，沉淀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与办公生活废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与沉淀后的初期雨水、循环冷却定排水和冷水机组更换废水一起接管钟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胜利河，经胜利河流入顺安河		无	/	/	无变动
	废气处理	A2 厂房配胶房 配胶废气： A2 厂房配胶房进行全封闭、生产过程中采取引风机对配胶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进行收集，经管道输送至 1#TO 直接进行燃烧，最终通过 15m 高 DA001 排气筒排放；引风机设计风量为 3000m ³ /h，收集效率以 90%计。	配胶废气： A2 厂房配胶房进行全封闭、生产过程中采取引风机对配胶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进行收集，经管道输送经两级活性炭处理，最终通过 15m 高 DA001 排气筒排放；实际风量为 8000m ³ /h，收集效率以 95%计。	风机风量由 3000m ³ /h 变为 8000m ³ /h，由“TO”变为“两级活性炭”	风机风量：为了更好的收集效果，配胶房增加了换气次数，风量变大收集率增加； 措施：原 A2 配胶房产生的废气为 201.97mg/m ³ 属于低浓度，由于原设计风量较少，并入 TO 处理不会对其产生影	总量变化不超过 10%	是

类别	原环评内容和要求			实际建设内容	主要变动内容	变动原因	不利环境影响变化情况	是否属于一般变动
						响；实际配胶房风量变大，仍然进入 TO 燃烧会降低处理效率；活性炭处理适宜低浓度更合适		
		A3 厂房配胶房	配胶废气： A3 厂房配胶房进行全封闭、生产过程中采取引风机对配胶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进行收集，经管道输送至 1#TO 直接进行燃烧，最终通过 15m 高 DA001 排气筒排放；引风机设计风量为 3000m³/h，收集效率以 90%计。	配胶废气： A3 厂房配胶房进行全封闭、生产过程中采取引风机对配胶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进行收集，经管道输送经两级活性炭处理，最终通过 15m 高 DA002 排气筒排放；实际风量为 8000m³/h，收集效率以 90%计。	风机风量由 3000m³/h 变为 8000m³/h，由“TO”变为“两级活性炭”，排气筒由“DA001”变为“DA002”	风机风量：为了更好的收集效果，配胶房增加了换气次数，风量变大； 措施：原 A3 配胶房产生的废气为 97.36mg/m³ 属于低浓度，由于原设计风量较少，并入 TO 处理不会对其产生影响； 实际配胶房风量变大，仍然进入 TO 燃烧会降低处理效率； 活性炭处理适宜低浓度更合适	总量变化不超过 10%	是

类别	原环评内容和要求		实际建设内容	主要变动内容	变动原因	不利环境影响变化情况	是否属于一般变动
	A2 厂房 1#2# 线	涂布废气： A2 厂房 1#2#线各设一间涂布室，每个涂布室进行全封闭。涂布工序废气经微负压收集后，与烘干废气一起经管道输送至 1#TO 直接燃烧，最终通过 15m 高 DA001 排气筒排放。每个涂布室设计风量为 4500m ³ /h，收集效率以 99% 计。	涂布废气： A2 厂房 1#2#线各设一间涂布室，每个涂布室进行全封闭。涂布工序废气经微负压收集后，与烘干废气一起经管道输送至 1#TO 直接燃烧，最终通过 15m 高 DA003 排气筒排放。每个涂布室实际风量为 2000m ³ /h，收集效率以 99% 计。	5#线调到 A3 车间，“DA001”变为“DA003”	由于生产线车间布局调整，风量变大，5#线调到 A3 车间，原 1#TO（总风量 40000m ³ /h）针对的是 A2、A3 配胶房，A2 车间 1#2#线涂布及烘干工序； 变动后 1#TO（总风量 40000m ³ /h）针对的是 A2 车间 1#2#3#4#线涂布及烘干	编号变化，TO 设备升级，对环境有利	是
		烘干废气： A2 厂房 1#2#线各设一套烘箱，每条线的烘箱尺寸为 0.965m×1.85m×30m。烘箱出入口设置软帘，在烘箱的上方设密闭引风口对烘干废气进行收集（同时包含涂布废气），废气经管道输送至 1#TO 直接燃烧，最终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每个烘箱引风机设计风量为 12500m ³ /h，收集效率以 99% 计。	烘干废气： A2 厂房 1#2#线各设一套烘箱，每条线的烘箱尺寸为 0.965m×1.85m×30m。烘箱出入口设置软帘，在烘箱的上方设密闭引风口对烘干废气进行收集（同时包含涂布废气），废气经管道输送至 1#TO 直接燃烧，最终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每个烘箱风量为 8000m ³ /h，收集效率以 99% 计。				
	A2 厂房	涂布废气： A2 厂房 3#4#5#线各设一间涂布室，每个涂布室进行全封闭。涂	涂布废气： A2 厂房 3#4#线各设一间涂布室，每个	由“2#TO”变为	由于生产线车间布局变更，风量变大，5#	处理措施	是

类别	原环评内容和要求		实际建设内容	主要变动内容	变动原因	不利环境影响变化情况	是否属于一般变动
	3#4#5#线	布工序废气经微负压收集后，与烘干废气一起经管道输送至2#TO 直接燃烧，最终通过 15m 高 DA001 排气筒排放。每个涂布室设计风量为 3000m³/h，收集效率以 99%计。	涂布室进行全封闭。涂布工序废气经微负压收集后，与烘干废气一起经管道输送至 1#TO 直接燃烧，最终通过 15m 高 DA003 排气筒排放。收集效率以 99%计。	“1#TO”；5#线调到 A3 车间	线调到 A3 车间，对 A2 厂房生产线 TO 直接燃烧废气处理设施进行了相应的优化调整；原 2#TO（总风量 40000m³/h）针对的是 3#4#5#线涂布及烘干 变动后 1#TO（总风量 40000m³/h）针对的是 A2 车间 1#2#3#4#线涂布及烘干	不变，TO 设备升级，对环境影 响有利	是
		烘干废气： A2 厂房 3#4#5#线各设一套烘箱，每条线的烘箱尺寸为 0.965m×1.85m×30m。烘箱出入口设置软帘，在烘箱的上方设密闭引风口对烘干废气进行收集（同时包含涂布废气），废气经管道输送至 2#TO 直接燃烧，最终通过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三个烘箱引风机总设计风量为 31000m³/h，收集效率以 99%计。	烘干废气： A2 厂房 3#4#线各设一套烘箱，每条线的烘箱尺寸为 0.965m×1.85m×30m。烘箱出入口设置软帘，在烘箱的上方设密闭引风口对烘干废气进行收集（同时包含涂布废气），废气经管道输送至 1#TO 直接燃烧，最终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收集效率以 99%计。			编号变化，处理措施不变，TO 设备升	

类别	原环评内容和要求			实际建设内容	主要变动内容	变动原因	不利环境影响变化情况	是否属于一般变动
							级，对环境影 响有利	
		A3 厂房 6#7# 8#线	涂布废气： A3 厂房 6#7#8#线各设一间涂布室，每个涂布室进行全封闭。涂布工序废气经微负压收集后，与烘干废气一起经管道输送至 3#TO 直接燃烧，最终通过 15m 高 DA002 排气筒排放。每个涂布室设计风量为 3000m³/h，收集效率以 99%计。	涂布废气： A3 厂房 5#6#7#8#线各设一间涂布室，每个涂布室进行全封闭。涂布工序废气经微负压收集后，与烘干废气一起经管道输送至 2#TO 直接燃烧，最终通过 15m 高 DA003 排气筒排放。收集效率以 99%计。	由“3#TO”变为“2#TO”；“DA002”变为“DA003”	由于生产线车间布局变更，风量变大，5#线调到 A3 车间，原 3#TO（总风量 40000m³/h）针对的是 6#7#8#线涂布及烘干变动后 2#TO（总风量 40000m³/h）针对的是 A3 车间 5#6#7#8#线涂布及烘干	处理措施编号变化，处理措施不变，TO	是
			烘干废气： A3 厂房 6#7#8#线各设一套烘箱，	烘干废气： A3 厂房 6#7#8#线各设一套烘箱，每条				

类别	原环评内容和要求			实际建设内容	主要变动内容	变动原因	不利环境影响变化情况	是否属于一般变动
			每条线的烘箱尺寸为0.965m×1.85m×30m。烘箱出入口设置软帘，在烘箱的上方设密闭引风口对烘干废气进行收集（同时包含涂布废气），废气经管道输送至3#TO直接燃烧，最终通过15m高DA002排气筒排放。三个烘箱引风机总设计风量为31000m³/h，收集效率以99%计。	线的烘箱尺寸为0.965m×1.85m×30m。烘箱出入口设置软帘，在烘箱的上方设密闭引风口对烘干废气进行收集（同时包含涂布废气），废气经管道输送至2#TO直接燃烧，最终通过15m高DA003排气筒排放。收集效率以99%计。			设备升级，对环境的影响有利	
		甲类仓库、危废库	甲类仓库及危废库产生的废气通过管路收集，经两级活性炭处理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3）排放（设计风量为5000m³/h，收集效率、处理效率均为90%）。	甲类仓库及危废库产生的废气通过管路收集，经两级活性炭处理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4）排放（收集效率、处理效率均为90%）。	“DA003”变为“DA004”	由于生产线车间布局变更，对排气筒进行了相应的优化调整	处理措施不变，无影响	是
		食堂油烟	经油烟净化器净化处理后，进入预留排烟管道，引至楼顶排放	经油烟净化器净化处理后，进入预留排烟管道，引至楼顶排放	无	/	/	无变动
	噪声处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设减振基座；厂房隔声		选择低噪声设备，并采取有效的消声、隔声、减振和加强厂区绿化等降噪措施	无	/	/	无变动
	固废处理	危废：废胶水、清洗废液、废包装桶、沾染化学品的废抹布、废滤芯、废活性炭、		危废：废胶水、清洗废液、废包装桶、沾染化学品的废抹布、废滤芯、废活性	无	/	/	无变动

类别	原环评内容和要求		实际建设内容	主要变动内容	变动原因	不利环境影响变化情况	是否属于一般变动
		废导热油收集后暂存危废库，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一般工业固废：废基材、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处置； 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处置。	炭、废导热油收集后暂存危废库，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一般工业固废：废基材、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处置； 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处置。				
	地下水防控	一般工业固废库、原料和成品中转区等一般防渗区域设计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0.75m$ ， $K \leq 1 \times 10^{-5} cm/s$ 的防渗层；配胶房、生产车间、甲类库、危废库、事故应急池、初期雨水池等重点防渗区域设计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m$ ， $K \leq 1 \times 10^{-7} cm/s$ 的防渗层	一般工业固废库、原料和成品中转区等一般防渗区域设计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0.75m$ ， $K \leq 1 \times 10^{-5} cm/s$ 的防渗层； 配胶房、生产车间、甲类库、危废库、事故应急池、初期雨水池等重点防渗区域设计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m$ ， $K \leq 1 \times 10^{-7} cm/s$ 的防渗层	无	/	无影响	无变动
	风险控制	建设甲类库、生产车间至事故池的排水管道，同时在甲类库、配胶房、胶水输送管网区域设置围堰。 新建一座 $400m^3$ 事故池、一座 $10m^3$ 初期雨水池；车间及甲类库均设有有毒有害气体泄漏报警装置；仓库、车间配胶房设围护结构、并涂刷环氧树脂漆等措施；应急预案备案并定期演练、设置危废专项应急预案	建设甲类库、生产车间至事故池的排水管道，同时在甲类库、配胶房、胶水输送管网区域设置围堰。 新建了一座 $500m^3$ 事故池、一座 $10m^3$ 初期雨水池；车间及甲类库均设有有毒有害气体泄漏报警装置；仓库、车间配胶房设围护结构、并涂刷环氧树脂漆等措施；应急预案备案正在制定中	事故池体积变大	增强环境风险防范能力	对环境影响有利	是

类别	原环评内容和要求		实际建设内容	主要变动内容	变动原因	不利环境影响变化情况	是否属于一般变动
	环境管理	对企业生产线、污染治理设施单独进行用水、用电计量。 主要排放口（DA001、DA002）安装非甲烷总烃、风量的在线监测设施，与开发区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联网，并向社会公开污染物排放情况。 企业厂区内设置后期雨水收集池，后期雨水经收集进入 1m ³ 收集槽，由泵强排或溢流至市政管网，同时安装在线设施。	对企业生产线、污染治理设施单独进行用水、用电计量。 DA003 安装非甲烷总烃、风量的在线监测设施，与开发区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联网，并向社会公开污染物排放情况。 企业厂区内设置后期雨水收集池，后期雨水经收集进入收集槽，由泵强排或溢流至市政管网，同时安装在线设施。	在线监测由“DA001、DA002”变为“DA003”	处理措施变动引起在线监测变动	影响无变化	是

3.6.1 可行性分析

低浓度有机废气（活性炭吸附）

变动后项目 A2、A3 厂房配胶房、甲类库和危废库废气通过固定吸附床内的活性炭层的过流断面，在一定的停留时间，由于活性炭表面与有机废气分子间相互引力的作用产生物理吸附，其特点是：①吸附质（有机废气）和吸附剂（活性炭）相互不发生反应，②过程进行较快，③吸附剂本身性质在吸附过程中不变化，④吸附过程可逆；从而将废气中的有机成份吸附在活性炭的表面，从而使废气得到净化，净化后的洁净气体通过风机及烟囱达标排放。

活性炭吸附废气中的有机溶剂是非常适合的。活性炭具有疏水性，对有机溶剂有较高的吸附效率。活性炭具有远比其他吸附剂高的比表面积，约为 1000~1200m²/g。因此，在净化有机溶剂废气中，多使用活性炭作为吸附剂。

反映活性炭吸附能力的重要参数是吸附容量。吸附容量是指在吸附平衡状态下，单位重量的活性炭所吸附的物质重量。吸附容量

因气体中各种物质的化学特性、气体的温度、被吸附物质在气体中的浓度的不同而不同。对于同族化合物，分子量越大，沸点越高，吸附容量则越大。除低沸点碱性气体外，活性炭吸附容量大致在 10~40% 范围内，动态吸附值一般约为 15% 左右。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6-1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变化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防治措施	
变动前	变动后	变动前	变动后	变动前	变动后
A2、A3 厂房配胶房	A2、A3 厂房配胶房	NMHC、甲苯、二甲苯、乙酸乙酯	NMHC、甲苯、二甲苯、乙酸乙酯	A2、A3 厂房配胶房进行全封闭、生产过程中采取引风机对配胶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进行收集，经管道输送至 1#TO 直接进行燃烧，最终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引风机设计风量为 3000m ³ /h，收集效率以 90% 计。	A2、A3 厂房配胶房进行全封闭、生产过程中采取引风机对配胶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进行收集，经管道输送经两级活性炭处理，最终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实际设计风量为 8000m ³ /h，收集效率以 90% 计。

措施可行性分析：风机风量由 3000m³/h 变为 8000m³/h，目的是为了达到更好的收集效果，配胶房增加了换气次数，风量相应变大；配胶房由“TO”变为“两级活性炭”处理，活性炭处理适宜低浓度，因此采用活性炭处理是可行的。

四、环境保护措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措施

4.1.1 废气

本项目排放废气主要为：高浓度有机废气、低浓度有机废气，以及 TO 运行天然气燃烧废气，甲类库和危废库产生的废气。

在配胶生产工艺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经管道输送至废气处理系统处理，其中 A2 车间的废气处理后经过 15m 高 DA001 排口进行排放；A3 车间的废气处理后经过 15m 高 DA002 排口进行排放。

在涂布、烘干工艺中产生的有机废气以及 TO 运行天然气燃烧废气，经管道输送至废气处理系统处理，其中 A2 车间的废气由 1#TO 热力燃烧装置进行处理，A3 车间的废气由 2#TO 热力燃烧装置处理，处理后均由 15m 高 DA003 排气筒进行排放。

甲类库和危废库产生的废气经过两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 15m 高 DA004 排气筒进行排放。

本项目废气设施及排气筒情况见下表。

表 4.1-1 全厂废气设施及排气筒情况一览表

实际建设情况						
排放口编号	处理设施编号	实际风量(m ³ /h)	进入的净化装置	对应区域	排放高度	直径
DA001	TA001	12000	两级活性炭吸附	A2 厂房配胶房	15	0.5
DA002	TA002	12000	两级活性炭吸附	A3 厂房配胶房	15	0.5
DA003	TA003	16000	1#TO 热力燃烧	1#2#3#4#线	15	1.6
	TA004	16000	2#TO 热力燃烧	5#6#线		
DA004	TA005	6000	两级活性炭吸附	甲类库、危废库	15	0.4



DA001（两级活性炭）



DA002（两级活性炭）



DA003（TO 设备）



DA003（TO 设备）



DA004（两级活性炭）



图 4.1-1

T0 集气管线图

4.1.2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初期雨水、循环冷却水、冷水机组更换废水、食堂废水和办公生活废水。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池收集，沉淀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项目循环冷却定排水和冷水机组更换废水直排厂区污水管网，进入钟顺污水处理厂；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与办公生活废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通过污水管网排入钟顺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放至顺安河。

4.1.3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危险固废。

（1）生活垃圾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与环评阶段一致。

项目劳动定员共 5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d·人）计算，年工作 300 天，则年产生生活垃圾 7.5t/a，委托环卫部门集中处理。

（2）一般固废

①废基材、不合格品

本项目产生的废基材、不合格品与环评阶段一致。

项目产品烘干/加热成型后，分切时会产生废基材、不合格品，根据物料平衡计算，项目废基材、不合格品的产生量分别为 274.995t/a、824.988t/a。

表 4.1-2 项目边角料产生情况

生产线	1#	2#	3#	4#	5#	6#	7#	8#
废基材（t）	43.917	43.917	43.917	28.082	57.581	57.581	0	0
不合格品（t）	131.751	131.751	131.751	84.247	172.744	172.744	0	0

②废包装材料

项目废包装材料主要来自产品以及原料等材料的包装，主要为包装箱、木质托盘等，产生量约为 2.3t/a。

（3）危险废物

①废胶水

废胶水来自未完全使用的剩余胶粘剂，根据配胶每月产生量废胶水数据，本项目废胶水产生量约为 20t/a。

②清洗废液

本项目清洗剂使用碳酸二甲酯，主要清洗网纹辊、胶盆和刮刀导辊等。清洗频次为

每天一次，每次大约 135kg。则清洗废液产生量为 30t/a。

③废包装桶

项目废包装桶主要来自部分有机树脂胶水、二甲苯、乙酸乙酯等原料化学品的包装桶，产生量约为 12t/a。

④沾染化学品的废抹布

项目生产中需使用抹布对涂布机的涂布头、以及物料桶的容器口进行擦拭，沾染化学品的废抹布产生量约 1.35t/a。

⑤废滤芯

项目涂布用管道内会设有滤芯，项目一次更换产生滤芯约 0.4 吨，每年更换约 10 次，则本项目废滤芯产生量约为 4t/a。

⑥废活性炭

本项目使用活性炭作为低浓度废气吸附处理，项目活性炭对有机废气的吸附率为 0.3kg/kg，项目活性炭定期更换。项目实际活性炭处理有机废气量约 5.44t/a，则实际废活性炭产生量约 1.632t/a。

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情况见下表 4.1-3。

	
危废库（外部）	危废库（内部）

表 4.1-3 固体废物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来源	固废名称	固废类别	固废代码	主要成分	处置方式
1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	-	环卫部门处理
2	生产过程	废基材、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	一般固废	SW59	产品及原料	自行贮存，委托利用

3		废胶水		HW13 265-101-13		
4		清洗废液		HW06 900-402-06		
5		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乙酸乙酯、甲苯、二甲苯等	
6		沾染化学品的废抹布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自行贮存，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7		废滤芯		HW49 900-041-49		
8	废气治理	废活性炭		HW49 900-041-49	-	

4.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4.2.1 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废水对地下水的污染主要是通过渗透方式进入地下水。针对可能发生的地下水污染，本项目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将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相结合的原则，从污染物的产生、入渗、扩散、应急响应全方位进行防控。按照要求进行分区防渗，在甲类仓库、配胶间、生产车间、危废库、应急事故池等区域采取重点防渗；在成品库、一般固废库等区域采取了一般防渗处理。在厂区周边位置设置地下水监控井，并按照 HJ 1209-2021《工业企业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技术指南（试行）》制定自行监测计划，对地下水质量情况进行监测。

4.2.2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2023 年 11 月 3 日，铜陵市生态环境局对《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了备案（备案号：340700-2023-050-L）。

4.2.3 排污许可管理要求落实情况

2023 年 11 月 2 日，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申领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40700MA2URTK01X001U。证书有效期至 2028 年 11 月 1 日。

4.2.4 “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三同时”落实情况见表 4.3-1。

表 4.3-1

项目环保“三同时”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污染源	污染物	拟采取的环保措施	验收要求	是否满足要求
1	废气	NMHC、甲苯、二甲苯、乙酸乙酯	A2 厂房配胶房进行全封闭、生产过程中采取引风机对配胶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进行收集，经管道输送经两级活性炭处理，最终通过 15m 高 DA001 排气筒排放；A3 厂房配胶房进行全封闭、生产过程中采取引风机对配胶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进行收集，经管道输送经两级活性炭处理，最终通过 15m 高 DA002 排气筒排放；	NMHC、甲苯、二甲苯、乙酸乙酯排放执行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规定的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和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TO 处理效率≥98.5%；两级活性炭处理效率 90%；燃烧温度 800℃左右、停留时间 >0.5s 和充分混合	√
			A2 厂房 1#2#3#4#线涂布烘干废气：涂布废气、烘干废气一道进入 1#TO 燃烧处理（TA003）。通过管路引入 1#TO 处理，废气处理后通过一个 15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		
			A3 厂房 5#6#7#8#线涂布烘干废气：涂布废气、烘干废气一并通过管路引入 2#TO 处理（TA004），废气处理后通过一个 15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		
		NMHC	甲类仓库、危废库产生的废气：通过管路收集，经两级活性炭处理装置处理（TA005）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4）排放。	TO 燃烧烟气排放执行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排放限值。	√
		颗粒物、SO ₂ 、NO _x	TO 设备运行燃烧天然气产生的废气：均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3）直接排放。		
		食堂油烟	经油烟净化器净化处理后，进入预留排烟管道，引至楼顶排放	食堂油烟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大型规模要求	√

序号	污染源	污染物	拟采取的环保措施	验收要求	是否满足要求
2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钟顺污水处理厂处理	满足钟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
3	噪声	设备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设减振基座；厂房隔声	满足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3 类标准要求	√
4	固废	废基材、不合格品	收集后外售	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	√
		废包装材料			√
		生活垃圾			√
		废胶水	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	√
		清洗废液			
		废包装桶			
		沾染化学品的废抹布			
		废滤芯			
		废活性炭			
		废导热油			
5	风险控制	建设甲类库、生产车间至事故池的排水管道，同时在甲类库、配胶房、胶水输送管网区域设置围堰。新建一座 500m³ 事故池、一座 10m³ 初期雨水池；车间及甲类库均设有毒有害气体泄漏报警装置；仓库、车间配胶房设围护结构、并涂刷环氧树脂漆等措施；应急预案备案并定期演练、设置危废专项应急预案		环境风险降到最低	√

序号	污染源	污染物	拟采取的环保措施	验收要求	是否满足要求
6	地下水控制		甲类库、危废库、事故池、配胶间、生产车间等区域设置重点防渗区域，渗透系数不大于 $1.0 \times 10^{-10} \text{cm/s}$ 。其他生产区域设置一般防渗区域，渗透系数小于 10^{-7}cm/s 。	符合《危险废物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8-2001）制定防渗设计方案	√
7	环境管理		对企业生产线、污染治理设施单独进行用水、用电计量。排放口 DA003 安装在线监测设施，与开发区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联网，并向社会公开污染物排放情况。厂区甲类库和危废库区域的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池收集，沉淀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企业厂区内设置后期雨水收集池，后期雨水经收集进入收集池，由泵强排或溢流至市政管网，同时安装在线设施。		√

五、环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批复要求

5.1 环评结论

5.1.1 项目概况

安徽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拟投资 8000 万元于铜陵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部园区杭州路以南、临津大道以东建设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本项目租用铜陵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部园区标准化厂房 A2、A3，总面积 9880m²，购买涂布机设备 8 套，建设高分子功能材料涂覆线 8 条。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 1.2 亿平方米功能性材料的能力。项目代码：2020-340760-29-03-030445。

5.1.2 环境质量现状

（1）大气环境

根据《2020 年度铜陵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铜陵市属于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域。

根据项目补充监测数据，项目评价区域补充污染物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均能满足相应标准浓度限值要求。

（2）地表水环境

根据《2020 年度铜陵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顺安河、长江铜陵段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质标准的要求。

（3）声环境

拟建项目所在区域昼间和夜间监测结果均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要求。

（4）地下水环境

在项目场址上游、下游设置共 3 个地下水水质监测点，各监测点的监测因子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III类水质标准。

5.1.3 主要环保措施以及污染物排放情况

5.1.3.1 大气污染物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评价等级判据，项目 P_{max} 最大值出现为无组织排放的二甲苯，P_{max} 值大于 10%，确定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一级。

5.1.3.2 废水污染物

项目厂区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项目厂区甲类库和危废库区域的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池收集，沉淀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循环冷却定排水和冷水机组更换废水直排厂区污水管网，进入钟顺污水处理厂；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与办公生活废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由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钟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顺安河。

5.1.3.3 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实施后，全厂各种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利用或无害化处置，正常情况不会对外环境产生影响和危害。因此，本项目固体废物总量以实际发生量及处置利用量进行控制是可行的，可以实现完全处置。

5.1.3.4 噪声

建设项目在设计中采取了消声、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综上所述，本项目水、气、声等各类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固体废弃物零排放。

5.1.4 主要环境影响

5.1.4.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达标区环境影响评价

项目所在区域属于达标区。

本项目为一级评价，预测结果表明，建设项目各排气筒有组织以及无组织排放污染物下风向最大落地浓度及占标率均较小，且占标率大于 10%，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因此项目运营期对区域环境质量的总体影响较小，不会改变项目所在地的环境空气质量级别。

（2）大气污染控制措施

由预测结果可见，项目废气均能达标排放，同时最终环境影响也符合环境功能区划要求。项目废气处理应加强管理，防止因处理设施故障造成废气非正常排放。

（3）环境环境防护距离

本项目设置 400m 环境防护距离。结合现状和远期规划，本项目实际的环境防护距离满足环境要求。

（4）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选址及总图布置合理可行，采取的污染控制措施可以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卫生防护距离设置满足环保要求，项目废气对外界环境影响很小，所采取的废

气治理措施是可行的，大气环境影响可接受。

5.1.4.2 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进入钟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顺安河，对周围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5.1.4.3 固体废弃物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可收集后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统一清运；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厂内贮存后，集中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综上所述，项目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的处理处置，对环境影响不大。

5.1.4.4 噪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预测分析表明，本项目声源在各厂界测点昼间、夜间预测值均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项目建成后不会改变周边声环境现状。

5.1.4.5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运行过程中不会对厂址周围地下水环境造成明显的不利影响；项目厂区通过对事故应急池等采取防渗措施和严格的生产组织管理，项目对厂址周围地下水环境影响很小。

5.1.4.6 环境风险评价结论

项目营运期不涉及危险物质，根据项目内容和工程特点，建设单位应严格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经落实以上措施，环境风险对环境影响较小。

5.1.5 总量控制指标

依据铜陵市生态环境局于2022年2月24日予以批复的《关于安徽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的函》（铜环函[2022]77号），本项目核定的总量指标分别为：SO₂：0.057t/a、NO_x：2.65t/a、颗粒物：0.404t/a，VOCs：9.520t/a。

5.1.6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有关要求，为了充分了解评价范围公众的意见，本次环境影响评价过程中采用网络公示、报纸公示与现场张贴公示的方式进行了公众意见调查，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电话、电邮、信函等方式反

馈的意见。

5.1.7 环境影响经济损益分析

经分析，拟建项目尽管运行过程中产生一定的有机废气，以及其他污染物产生，但通过采取治理措施及加强环境管理，可使其影响得到有效控制，项目实施后具有明显的环境效益。

5.1.8 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本项目建成后，建设单位在加强环境管理的同时，定期进行环境监测，以便及时了解建设项目对环境造成影响的情况，并采取相应措施，消除不利因素，减轻环境污染，使各项环保措施落到实处，以期达到预定的目标。

本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自主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建设单位在环境保护设施验收过程中，应当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验收报告应依法向社会公开。

5.1.9 评价总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要求。建设项目符合当地产业定位和当地规划要求；所采用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技术可行、经济合理，能保证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预测结果表明项目所排放的污染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通过采取有针对性的风险防范措施，项目的环境风险可接受。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综上所述，在落实本报告书中的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影响的角度分析，拟建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5.1.10 建议与要求

为确保工程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及环保设备设施的稳定运行，建议如下：

（1）在厂区内处理单元周围、空闲地带及厂区围墙周边种植草木，厂内乔灌木结合，厂区围墙周边种植高大乔木，尽量减小项目对环境的影响。

（2）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必须按规定程序开展环境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主体工程内容及配套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若发生重大变更，必须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

5.2 生态环境局对环评报告的批复

安徽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审批安徽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申请》（以下简称《报告书》）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经开区 2022 年第一次环评审查例会研究，现提出审批意见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铜陵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部园区杭州路标准化厂房内，占地面积 9880 平方米，建设 8 条高分子功能性材料生产线，形成年产 1.2 亿平方米高分子功能性材料的生产能力。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设 3 条 PET 基材有机硅保护膜生产线（1#、2#、3#），1 条氟素离型膜生产线（4#），2 条 PI 基材耐高温硅胶带生产线（5#、6#），2 条 PET/PP 基材丙烯酸酯胶功能膜生产线（7#、8#），配套建设原料库、供电、供水、供气等公辅工程，废水处理、废气处理等环保工程。项目总投资 8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0 万元，已经经开区经济发展局备案。

依据《报告书》结论、专家审查意见及招商服务中心出具的评估报告，在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等管理要求，并有效实施《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污染防治措施和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项目建设对生态环境的不利影响可以得到有效控制，现原则同意项目《报告书》所列建设性质、规模及拟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二、项目设计、建设及运行管理须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产生废气的生产工序应采取自动化、密闭化和连续化设施。1#、2#生产线的涂布、烘干等工序产生的废气负压收集，送入 1#T0 炉焚烧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配胶房产生的废气负压收集后，并入 1#T0 炉焚烧处理。3#、4#、5#生产线的涂布、烘干等工序产生的废气负压收集，送入 2#T0 炉焚烧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6#、7#、8#生产线的涂布烘干工序产生的废气负压收集，送入 3#T0 炉焚烧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DA002）排放。甲类仓库和危废库产生的废气负压收集，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DA003）排放。

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乙酸酯类、正庚烷、甲基异丁基酮、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等废气污染物排放参照执行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1/933-2015）表 1 排放限值及表 3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挥发性有机物厂区内无组织排放需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相关要求。

（二）严格落实各项水污染防治措施。按照雨污分流的要求完善给排水系统，并做好现有管网的衔接。生活污水（含食堂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循环冷却水外排水、冷水机外排水一并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钟顺污水处理厂处理。外排废水需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和钟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三）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加强固体废弃物环境管理妥善收集处理各类固体废弃物。废胶水、废包装桶、清洗废液废滤芯、废活性炭、废导热油等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厂内危废暂存场所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的规定要求，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并做好防风、防雨、防晒、防流失、防渗漏等工作。废基材、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等一般固废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置。

（四）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优化厂区平面布置，合理设置高噪声设备。对风机、空压机、泵等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吸声等降噪措施。运营期厂界噪声排放须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五）强化地下水和土壤环境保护措施。按照《报告书》要求，落实分区防渗措施。甲类仓库、配胶间、生产车间、危废库、应急事故池等区域采取重点防渗处理，成品库、一般固废库等区域采取一般防渗处理，定期对防渗层进行维护。按要求布设地下水监测点位，定期对地下水水质进行监测，发现污染时应立即采取措施阻断污染源，防止污染扩延并清理污染。

（六）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设置足够容量的围堰和事故池，落实非正常工况和停工检修期间的污染防治措施，一旦出现事故，或发现对周边环境产生不良影响，应立即采取包括停止生产在内的必要措施，及时清除污染，防止造成环境污染事故。加强运营期各环节环境风险控制，制定完善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生态环境部门备案，并在运行中全面落实。

（七）加强环境管理及监测。建立健全企业内部环境管理机制，完善企业环保规章制度，建立完整的企业环境管理体系加强日常运行及维护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强化污染物在线监测系统管理，按照《报告书》要求，

安装在线监测设施，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并向社会公开污染物排放情况:落实《报告书》提出的环境监测计划定期开展监测，规范设置各类排污口。

三、污染物排放总量按铜陵市生态环境局核定指标执行:四、按照《报告书》要求，设置 400 米环境保护距离五、项目建设及运行过程中，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保护要求。在厂区外醒目位置设置电子屏幕，实时公布在线监测数据，定期发布企业环境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及时采取措施解决公众关注的问题并消除影响，六、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项目产生污染物排放之前，履行排污许可手续。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开展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及时向社会公开验收结果。若项目发生重大变更，你公司应依法履行相关审批手续。

七、根据《关于划转生态环境保护执法监管职权的函》（铜环〔2019〕184 号）要求，由经开区安环局（市生态环境局开发区分局）负责经开区环保监管和环境违法行为查处等工作。

表 5.2-1

项目环评审批意见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审批意见要求	建设情况	落实情况
1	严格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产生废气的生产工序应采取自动化、密闭化和连续化设施。1#、2#生产线的涂布、烘干等工序产生的废气负压收集，送入1#TO炉焚烧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配胶房产生的废气负压收集后，并入1#TO炉焚烧处理。3#、4#、5#生产线的涂布、烘干等工序产生的废气负压收集，送入2#TO炉焚烧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6#、7#、8#生产线的涂布、烘干工序产生的废气负压收集，送入3#TO炉焚烧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DA002）排放。甲类仓库和危废库产生的废气负压收集，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DA003）排放。气负压收集，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DA003）排放。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乙酸酯类、正庚烷、甲基异丁基酮、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等废气污染物排放参照执行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表1排放限值及表3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挥发性有机物厂区内无组织排放需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相关要求。	已严格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A2车间配胶房产生的废气负压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A3车间配胶房产生的废气负压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DA002）排放。1#、2#、3#、4#生产线的涂布、烘干等工序产生的废气负压收集，送入1#TO炉焚烧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DA003）排放；5#、6#、7#、8#生产线的涂布、烘干工序产生的废气负压收集，送入2#TO炉焚烧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DA003）排放。甲类仓库和危废库产生的废气负压收集，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DA004）排放。	已落实
2	严格落实各项水污染防治措施。按照雨污分流的要求完善给排水系统，并做好现有管网的衔接。生活污水（含食堂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循环冷却水外排水、冷水机外排水一并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钟顺污水处理厂处理。外排废水需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和钟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已严格落实各项水污染防治措施。按照雨污分流的要求完善给排水系统，并做好现有管网的衔接。生活污水（含食堂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循环冷却水外排水、冷水机外排水一并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钟顺污水处理厂处理。	已落实

序号	环评审批意见要求	建设情况	落实情况
3	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加强固体废弃物环境管理，妥善收集处理各类固体废弃物。废胶水、废包装桶、清洗废液、废滤芯、废活性炭、废导热油等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厂内危废暂存场所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的规定要求，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并做好防风、防雨、防晒、防流失、防渗漏等工作。废基材、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等一般固废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置。	已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加强固体废弃物环境管理，妥善收集处理各类固体废弃物。废胶水、废包装桶、清洗废液、废滤芯、废活性炭、废导热油等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已落实
4	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优化厂区平面布置，合理设置高噪声设备。对风机、空压机、泵等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吸声等降噪措施。运营期厂界噪声排放须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已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优化厂区平面布置，合理设置高噪声设备。对风机、空压机、泵等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吸声等降噪措施。	已落实
5	强化地下水和土壤环境保护措施。按照《报告书》要求，落实分区防渗措施。甲类仓库、配胶间、生产车间、危废库、应急事故池等区域采取重点防渗处理，成品库、一般固废库等区域采取一般防渗处理，定期对防渗层进行维护。按要求布设地下水监测点位，定期对地下水水质进行监测，发现污染时应立即采取措施阻断污染源，防止污染扩延并清理污染。	厂区已对厂区进行分区防渗处理，定期监测，制定地下水应急措施。	已落实
6	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设置足够容量的围堰和事故池，落实非正常工况和停工检修期间的污染防治措施，一旦出现事故，或发现对周边环境产生不良影响，应立即采取包括停止生产在内的必要措施，及时清除污染，防止造成环境污染事故。加强运营期各环节环境风险控制，制定完善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生态环境部门备案，并在运行中全面落实。	已设置一座 500m ³ 事故池、一座 10m ³ 初期雨水池；车间及甲类库均设有有毒有害气体泄漏报警装置；仓库、车间配胶房设围护结构、并涂刷环氧树脂漆等措施；应急预案备案正在制定中。	已落实

序号	环评审批意见要求	建设情况	落实情况
7	加强环境管理及监测。建立健全企业内部环境管理机制，完善企业环保规章制度，建立完整的企业环境管理体系。加强日常运行及维护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强化污染物在线监测系统管理，按照《报告书》要求，安装在线监测设施，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并向社会公开污染物排放情况;落实《报告书》提出的环境监测计划，定期开展监测，规范设置各类排污口。	按照《报告书》要求，安装在线监测设施。	已落实

六、验收执行标准

根据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铜陵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全生产与生态环境局“关于审批安徽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安环〔2022〕13号），确定本次验收监测执行标准如下：

6.1 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废气排放执行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表1排放限值及表3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挥发性有机物厂区内无组织排放需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相关要求。具体见表6.1-1和表6.1-2。

表 6.1-1 有组织废气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限值 mg/m^3	排放速率限值 kg/h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3)
非甲烷总烃	70	3.0	厂界外最大浓度监控点	4.0
甲苯	10	0.2		0.2
二甲苯	20	0.8		0.2

表 6.1-2 无组织废气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3)
非甲烷总烃	厂界外最大浓度监控点	4.0
甲苯		0.2
二甲苯		0.2
颗粒物		—

6.2 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废水排放执行标准需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和钟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从严执行，具体见下表6.2-1。

表 6.2-1 项目外排废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为无量纲

序号	项目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 4 中的 三级标准	钟顺污水处理厂 接管标准	本项目执行的排 放限值
1	pH	6~9	6~9	6~9
2	COD	500	400	400
3	BOD ₅	300	180	180
4	SS	400	230	230
5	氨氮	—	35	35
6	总氮	—	42	42
7	TP	—	4.5	4.5

6.3 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即昼间 65dB（A），夜间 55dB（A）。

表 6.3-1 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标准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65dB（A）	55dB（A）

6.4 固废控制标准

一般工业固废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危险废物贮存处置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要求。

6.5 环境质量执行标准

6.5.1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

评价区域地下水环境质量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具体见下表 6.5-1：

表 6.5-1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项目	标准限值
色度，铂钴色度单位	≤15
臭和味	无

项目	标准限值
浑浊度/NTU ^a	≤3
肉眼可见物	无
pH, 无量纲	6.5~8.5
氨氮（以N计），mg/L	≤0.50
硫酸盐，mg/L	≤250
氯化物，mg/L	≤250
铁，mg/L	≤0.3
锰，mg/L	≤0.10
铜，mg/L	≤1.00
锌，mg/L	≤1.00
铝，mg/L	≤0.20
挥发性酚类（以苯酚计），mg/L	≤0.002
总硬度（以CaCO ₃ 计），mg/L	≤450
溶解性总固体，mg/L	≤1000
耗氧量（COD _{Mn} 法，以O ₂ 计），mg/L	≤3.0
硫化物，mg/L	≤0.02
硝酸盐（以N计），mg/L	≤20.0
亚硝酸盐（以N计），mg/L	≤1.0
氟化物，mg/L	≤1.0
铬（六价），mg/L	≤0.05
碘化物，mg/L	≤80
砷，mg/L	≤0.01
汞，mg/L	≤0.001
铅，mg/L	≤0.01
镉，mg/L	≤0.005
镍，mg/L	≤0.02

七、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对环保设施的处理效果和排污状况进行现场监测，以检查各类污染防治措施是否达到设计能力和预期效果，并评价其污染物排放是否符合设计要求和国家标准。监测内容主要为包括有组织废气监测、无组织废气监测、废水监测、厂界噪声监测、地下水监测。

7.1.1 废气监测内容

7.1.1.1 有组织废气监测

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见下表 7.1-1；

表 7.1-1 有组织监测内容一览表

序号	排气筒编号	位置	检测位置	检测排气筒数量	污染物名称	检测内容	备注
1	DA001	A2 厂房配胶房	进/出口	1	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乙酸乙酯	进口： 烟气量、浓度、气压 出口： 烟气流速、温度、压力、烟气量、烟道截面积、烟气湿度 注： 有机废气补充进出口 氧含量	/
2	DA002	A3 厂房配胶房	进/出口	1	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乙酸乙酯		
3	DA003	TO 热力燃烧	进/出口	1	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		
4	DA004	甲类库、危废库排气	进/出口	1	非甲烷总烃		

7.1.1.2 无组织废气监测

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见下表 7.1-2；

表 7.1-2 无组织监测因子一览表

序号	监测点位	检测内容
1	厂界	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颗粒物

7.1.2 废水监测内容

本项目废水监测点位及频次见下表 7.1-3；

表 7.1-3 废水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水排放口	COD、氨氮、悬浮物、pH、总磷、总氮、BOD ₅	一天三次，连续监测两天

7.1.3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

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点位及频次见表 7.1-4；

表 7.1-4 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N1（厂界东侧外 1m）	昼、夜等效 A 声级（Leq）	昼、夜各 1 次/天，连续监测 2 天
N2（厂界南侧外 1m）		
N3（厂界西侧外 1m）		
N4（厂界北侧外 1m）		

7.1.4 地下水监测内容

项目地下水监测点位及频次见表 7.1-5；

表 7.1-5 地下水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监测位置	监测点数	监测因子	其他监测内容	监测频次
地下水	1#监测井（DW1）	3 个	pH、总硬度、硫酸盐、溶解性总固体、氨氮、氯化物、氟化物、六价铬、铅、汞、砷、铁、锰、耗氧量、镉、硝酸盐、亚硝酸盐、挥发酚、氰化物、总大肠菌群、菌落总数、甲苯、二甲苯	监测时，记录所在地风向、风速、气温、现场取样照片、地下水水位	2 次/天，连续 2 天
	2#监测井（DW2）				
	3#监测井（DW3）				

7.2 监测布点图



图 7.2-1

监测点位图

八、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本项目各项监测因子监测分析及检出限、检测仪器详见下表 8.1-1。

表 8.1-1 监测因子监测分析及检出限一览表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检出限
水和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1147-2020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0.025 mg/L
水和废水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0.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1901-1989	4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11893-1989	0.01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636-2012	0.05mg/L
	总硬度	水质 钙和镁总量的测定 EDTA 滴定法 GB/T7477-1987	5mg/L CaCO ₃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5750.4-2023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气相分子吸收光谱法 HJ195-2023	0.02mg/L
	耗氧量	耗氧量的测定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第 68 部分 DZ/T0064.68-2021	0.4mg/L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503-2009	萃取法 0.0003mg/L
	氟化物	水质 无机阴离子（F ⁻ 、Cl ⁻ 、NO ₂ ⁻ 、Br ⁻ 、NO ₃ ⁻ 、PO ₄ ³⁻ 、SO ₃ ²⁻ 、SO ₄ ²⁻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0.006mg/L
	氯化物	水质 无机阴离子（F ⁻ 、Cl ⁻ 、NO ₂ ⁻ 、Br ⁻ 、NO ₃ ⁻ 、PO ₄ ³⁻ 、SO ₃ ²⁻ 、SO ₄ ²⁻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84-2016	0.007mg/L
	亚硝酸盐	水质 无机阴离子（F ⁻ 、Cl ⁻ 、NO ₂ ⁻ 、Br ⁻ 、NO ₃ ⁻ 、PO ₄ ³⁻ 、SO ₃ ²⁻ 、SO ₄ ²⁻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0.005mg/L
	硝酸盐	水质 无机阴离子（F ⁻ 、Cl ⁻ 、NO ₂ ⁻ 、Br ⁻ 、NO ₃ ⁻ 、PO ₄ ³⁻ 、SO ₃ ²⁻ 、SO ₄ ²⁻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0.004mg/L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检出限
	硫酸盐	水质 无机阴离子（F ⁻ 、Cl ⁻ 、NO ₂ ⁻ 、Br ⁻ 、NO ₃ ⁻ 、PO ₄ ³⁻ 、SO ₃ ²⁻ 、SO ₄ ²⁻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84-2016	0.018mg/L
	六价铬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7467-1987	0.004mg/L
	氰化物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 HJ484-2009（只用光度法）	0.004mg/L
	铅	石墨炉原子吸收法测定镉、铜和铅《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 年）	0.28μg/L
水和废水	镉	石墨炉原子吸收法测定镉、铜和铅《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 年）	0.03μg/L
	铁	水质 铁、锰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11911—1989	0.03mg/L
	锰	水质 铁、锰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11911-1989	0.01mg/L
	砷	水质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694-2014	0.3μg/L
	汞	水质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694-2014	0.04μg/L
	总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GB/T5750.12-2023	20MPN/L
	细菌总数	水质细菌总数的测定平皿计数法 HJ1000-2018	1CFU/ml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38-2017	0.07mg/m ³
	苯系物	污染源废气 苯系物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 气相色谱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 年）	0.010mg/m ³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1263-2022	7μg/m ³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0.07mg/m ³
	苯系物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584-2010	1.5×10 ⁻³ mg/m ³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8.2 监测仪器

检测仪器情况见表 8.2-1。

表 8.2-1

检测仪器一览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校准证书有效期
便携式多参数分析仪	DZB-712F	XY058	2025.12.22
便携式多参数分析仪	DZB-712F	XY058-2	2025.12.22
便携式烟气含湿量检测仪	MH3041 型（21 代）	XY065	2025.12.20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	XY084-1	2025.8.4
真空箱采样器	MH3052	XY063	2025.9.29
真空箱采样器	MH3051	XY063-1	2025.9.29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XY059-1	2025.12.22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XY059-2	2025.12.22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XY059-3	2025.12.22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XY059-4	2025.12.22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XY059-5	2025.12.22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XY059-6	2025.12.22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XY053	2025.12.20
数字风速仪	P6-8232	XY077	2025.12.20
声校准器	AWA6022A	XY051-1	2025.12.20
石墨 COD 消解器	YQ5304	XY029	2025.12.22
石墨 COD 消解器	YQ5304	XY029-1	2025.12.22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901	XY005	2025.12.22
生化培养箱	SHP-250	XY015	2025.12.22
电热鼓风干燥箱	DHG-9140A	XY006	2025.12.22
电子天平	AG204	XY018	2025.12.22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901	XY005-1	2025.12.22
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DHG-9140A	XY006-1	2025.12.22
数显恒温水浴锅	HH-S8	XY011	2025.12.22
气相分子吸收光谱仪	GMA376	XY031	2025.12.24
数显恒温水浴锅	HH-S8	XY011-1	2025.12.22
离子色谱仪	CIC-D100	XY041-2	2025.5.17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901	XY005-2	2025.12.22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AS-990AFG	XY003/XY004	2027.1.13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AS-990AFG	XY003-1	2026.7.19
原子荧光光度计	PF52	XY001	2026.1.12
隔水式恒温培养箱	GNP-9080	XY026	2025.12.22
立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BXM-50S	XY008	2025.12.22
气相色谱仪	GC-4000A	XY045	2026.12.26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HSX-350	XY007	2025.12.22
内校天平	AG65D	XY047	2025.12.22

8.3 质量控制信息

8.3.1 平行样品信息

平行样品质控情况见表 8.3-1。

表 8.3-1 平行样品质控一览表

分析项目	密码平行 (mg/L)		相对偏差 (%)	结果评判
化学需氧量	168	172	1.2	合格
氨氮	0.558	0.564	0.5	合格
总磷	2.12	2.13	0.2	合格
总氮	13.4	13.4	0.0	合格
氨氮	0.44	0.43	1.1	合格
挥发酚	0.0011	0.0010	4.8	合格
氟化物	0.250	0.249	0.2	合格
氯化物	20.9	20.8	0.2	合格
硫酸盐	241	241	0.0	合格
六价铬	<0.004	<0.004	0.0	合格
铅	8.94 (μg/L)	8.30 (μg/L)	3.7	合格
镉	0.63 (μg/L)	0.57 (μg/L)	5.0	合格
铁	<0.03	<0.03	0.0	合格
锰	0.07	0.07	0.0	合格
砷	1.7 (μg/L)	1.8 (μg/L)	2.9	合格
汞	<0.04 (μg/L)	<0.04 (μg/L)	0.0	合格

8.3.2 标准样品信息

标准样品质控情况见表 8.3-2。

表 8.3-2 标准样品质控一览表

分析项目	标准样品 可溯源编号	真值范围 (mg/L)	测得值 (mg/L)	结果评判
氨氮	B24040515	7.04±0.44	7.04	合格
			7.22	合格
			7.03	合格
总磷	B24090165	0.870±0.058	0.877	合格
			0.862	合格
总氮	B23110271	1.67±0.12	1.60	合格
			1.59	合格
总硬度	B24080178	3.22±0.20 (mmol/L)	3.27 (mmol/L)	合格
耗氧量	B23070366	6.50±0.54	6.46	合格

分析项目	标准样品 可溯源编号	真值范围（mg/L）	测得值（mg/L）	结果评判
挥发酚	A24100267	0.115±0.012	0.116	合格
			0.114	合格
氟化物	B23110316	1.07±0.08	1.09	合格
氯化物	B23110316	1.10±0.11	1.19	合格
亚硝酸盐	B23110316	2.03±0.15	2.04	合格
硝酸盐	B23110316	1.86±0.15	1.97	合格
硫酸盐	B23110316	9.68±0.62	9.80	合格
六价铬	B23080009	5.20±0.27	5.26	合格
铅	B23110256	0.765±0.049	0.718	合格
镉	B23110256	0.121±0.008	0.114	合格
铁	202316	1.20±0.06	1.17	合格
锰	202316	1.62±0.10	1.61	合格
砷	B24090050	6.21±0.52（μg/L）	5.82（μg/L）	合格
			5.88（μg/L）	合格
汞	B24080240	0.844±0.153 （μg/L）	0.827（μg/L）	合格
			0.837（μg/L）	合格
			0.849（μg/L）	合格
			0.858（μg/L）	合格

8.4 废气

废气监测的质量保证按照国家环保部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中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烟尘采样器在采样前对流量计均进行校准，烟气采集方法和采气量严格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执行。监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验并在有效期内使用，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数据经三级审核。

8.5 噪声

厂界噪声监测依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相应要求进行。声级计测量前后均进行校准且校准合格。

噪声仪器测量前后校准信息见下表 8.5-1。

表 8.5-1 噪声仪器校准信息一览表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测量前校准值（dB）		测量后校准值（dB）		要求（dB）
2025.4.9-4.10	厂界四周	昼：93.8	夜：93.8	昼：93.8	夜：93.8	94.0±0.5
2025.4.10	厂界四周	昼：93.8	夜：93.8	昼：93.8	夜：93.8	94.0±0.5

8.6 监测分析过程中的采样照片

本次验收监测中的采样照片详见附件。

九、验收监测结果

9.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安徽翔越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9-10 日与 5 月 29-30 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环保验收监测，根据建设单位出具的生产工况证明文件（见附件），项目验收监测期间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

验收监测和补充监测期间原辅材料消耗和产品生产情况见下表 9.1-1。企业出具的工况证明见附件。

表9.1-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设计产能	验收实际产能	生产天数	折算单日产能	验收期间实际产能	
1	PET基材有机硅保护膜	4500t/a	4500t/a	300d	15	2025.4.9	9.377
						2025.4.10	9.2
2	氟素离型膜	1000t/a	1000t/a	300d	3.33	2025.4.9	/
						2025.4.10	/
3	PI基材耐高温硅胶带	4000t/a	4000t/a	300d	13.33	2025.4.9	/
						2025.4.10	/
4	PET基材有机硅保护膜	4500t/a	4500t/a	300d	15	2025.5.29	7.185
						2025.5.30	2.2
5	氟素离型膜	1000t/a	1000t/a	300d	3.33	2025.5.29	/
						2025.5.30	/
6	PI基材耐高温硅胶带	4000t/a	4000t/a	300d	13.33	2025.5.29	/
						2025.5.30	/

9.2 验收监测结果

9.2.1 废气监测结果

9.2.1.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表 9.2-1

DA001 监测结果统计表

分析项目	A2 厂房 DA001（2024.4.9）					排放浓度限值
	进口	出口				
	均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排气筒高度	15m					
标干流量（N.m³/h）	7823	8344	8128	8450	8307	/
非甲烷总烃（mg/m³）	1.14	0.36	0.38	0.39	0.38	70
甲苯（mg/m³）	1.2	<0.10	<0.10	<0.10	<0.10	10
二甲苯（mg/m³）	3.9	<0.30	<0.30	<0.30	<0.30	20
乙酸乙酯（mg/m³）	63.6	11.5	55.2	44.3	37	50
分析项目	A2 厂房 DA001（2024.4.10）					
	均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排气筒高度	15m					
标干流量（N.m³/h）	11779	10637	11980	10631	11083	/
非甲烷总烃（mg/m³）	1.05	0.25	0.15	0.12	0.17	70
甲苯（mg/m³）	1.2	<0.10	<0.10	<0.10	<0.10	10
二甲苯（mg/m³）	3.9	<0.30	<0.30	<0.30	<0.30	20
乙酸乙酯（mg/m³）	39.4	3.02	7.03	7.59	5.88	50

由上表监测结果可见，验收监测期间，DA001 中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和乙酸乙酯的平均排放浓度均满足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相关要求。经计算，DA001 中非甲烷总烃的平均排放速率为 $2.52 \times 10^{-3} \text{kg/h}$ ，满足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相关要求。

表 9.2-2

DA002 监测结果统计表

分析项目	A3 厂房 DA002（2024.4.9）					排放浓度限值
	进口	出口				
	均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排气筒高度	15m					
标干流量（N.m³/h）	12998	13406	13247	10425	12359	/
非甲烷总烃（mg/m³）	0.94	0.36	0.40	0.49	0.42	70
甲苯（mg/m³）	1.7	<0.010	<0.010	<0.010	<0.10	10
二甲苯（mg/m³）	5.8	<0.30	<0.30	<0.30	<0.30	20
乙酸乙酯（mg/m³）	39.4	0.151	5.27	5.15	3.524	50
分析项目	A3 厂房 DA002（2024.4.10）					
	均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排气筒高度	15m					
标干流量（N.m³/h）	12519	14174	14150	13489	13938	/
非甲烷总烃（mg/m³）	0.95	0.12	0.13	0.45	0.23	70
甲苯（mg/m³）	1.1	<0.010	<0.010	<0.010	<0.10	10
二甲苯（mg/m³）	3.7	<0.30	<0.30	<0.30	<0.30	20
乙酸乙酯（mg/m³）	5.42	6.20	3.31	7.81	5.77	50

由上表监测结果可见，验收监测期间，DA002 中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和乙酸乙酯的平均排放浓度均满足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相关要求。经计算，DA002 中非甲烷总烃的平均排放速率为 $4.14 \times 10^{-3} \text{kg/h}$ ，满足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相关要求。

表 9.2-3

DA003 监测结果统计表

分析项目	TO 热力燃烧 DA003 （2024.4.9）					排放浓度限值
	进口	出口				
	第一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排气筒高度	15m					
标干流量（N.m³/h）	16215	32247	32324	31068	31880	/
非甲烷总烃（mg/m³）	1.03	0.53	0.46	0.46	0.48	70
甲苯（mg/m³）	1.6	<0.010	<0.010	<0.010	<0.10	10
二甲苯（mg/m³）	5.2	<0.30	<0.30	<0.30	<0.10	20
分析项目	TO 热力燃烧 DA003 （2024.4.10）					
	均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排气筒高度	15m					
标干流量（N.m³/h）	14735	30465	33249	33152	32289	/
非甲烷总烃（mg/m³）	1.01	0.18	0.30	0.17	0.22	70
甲苯（mg/m³）	1.1	<0.010	<0.010	<0.010	<0.10	10
二甲苯（mg/m³）	3.9	<0.30	<0.30	<0.30	<0.10	20

由上表监测结果可见，验收监测期间，DA003 中非甲烷总烃、甲苯和二甲苯的平均排放浓度均满足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相关要求。经计算，DA003 中非甲烷总烃的平均排放速率为 $4.27 \times 10^{-3} \text{kg/h}$ ，满足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相关要求。

表 9.2-4

DA003 监测结果一览表（补充监测）

分析项目	TO 热力燃烧 DA003 （2024.5.29）				排放浓度限值
	出口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排气筒高度	15m				
标干流量（N.m³/h）	27675	27593	26782	27350	/
颗粒物（mg/m³）	4.0	5.4	3.1	4.2	120
氮氧化物（mg/m³）	26	38	21	25	240
二氧化硫（mg/m³）	<3	<3	<3	<3	550
分析项目	TO 热力燃烧 DA003 （2024.5.30）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排气筒高度	15m				
标干流量（N.m³/h）	28328	29784	27171	28428	/
颗粒物（mg/m³）	<1.0	<1.0	<1.0	<1.0	120
氮氧化物（mg/m³）	112	119	111	14	240
二氧化硫（mg/m³）	<3	<3	<3	<3	550

由上表监测结果可见，验收监测期间，DA003 中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的平均排放浓度均满足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相关要求。经计算，DA003 出口中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的平均排放速率分别为 0.0643kg/h、2.01kg/h、0.04185kg/h，均满足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相关要求。

表 9.2-5 DA004 监测结果统计表

分析项目	甲类库、危废库 DA004 （2024.4.9）					
	进口	出口				
	均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排放浓度限值
排气筒高度	15m					
标干流量（N.m³/h）	6272	6317	6300	6143	6253	
非甲烷总烃（mg/m³）	1.03	0.41	0.43	0.55	0.46	70
分析项目	甲类库、危废库 DA004 （2024.4.10）					
	均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排气筒高度	15m					
标干流量（N.m³/h）	6523	6718	6729	6511	6653	/
非甲烷总烃（mg/m³）	1.16	0.20	0.12	0.13	0.15	70

由上表监测结果可见，验收监测期间，DA004 中非甲烷总烃的平均排放浓度均满足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相关要求。经计算，DA004 中非甲烷总烃的平均排放速率为 $1.95 \times 10^{-3} \text{kg/h}$ ，满足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相关要求。

9.2.1.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无组织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下表

表 9.2-6 无组织监测气象参数一览表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采样时间	气温（℃）	天气状况	气压（Kpa）	风向	风速（m/s）
2025.4.9	厂界四周	10:00-11:00	29.4	晴	101.31	北	1.8
		11:40-12:40	29.9	晴	101.28	北	1.8
		14:00-15:00	30.8	晴	101.25	北	1.8
2025.4.10		09:30-10:30	24.2	晴	101.07	北	1.9
		10:50-11:50	24.8	晴	101.05	北	1.9
		13:20-14:20	25.9	晴	100.99	北	1.9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下表 9.2-7。

表9.2-7 无组织废气监测一览表

检测日期	无组织废气排放检测结果（单位：mg/m³）						均值	限值
	检测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5.4.9	厂界四周	总悬浮 颗粒物	1#上风向	0.167	0.170	0.172	0.170	0.5
			2#下风向	0.222	0.234	0.233	0.230	
			3#下风向	0.192	0.225	0.213	0.210	
			4#下风向	0.214	0.230	0.219	0.221	
		非甲烷总烃	1#上风向	0.29	0.27	0.27	0.28	4

检测日期	无组织废气排放检测结果（单位：mg/m³）						均值	限值	
	检测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下风向	0.42	0.42	0.47	0.44		
			3#下风向	0.52	0.46	0.46	0.48		
			4#下风向	0.47	0.42	0.46	0.45		
		甲苯	1#上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0.2	
			2#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3#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4#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二甲苯	对二甲苯	1#上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0.2
				2#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3#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4#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间二甲苯	1#上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2#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3#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4#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邻二甲苯	1#上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2#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检测日期	无组织废气排放检测结果（单位：mg/m³）							均值	限值
	检测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3#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4#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2025.4.10	厂界四周	总悬浮颗粒物		1#上风向	0.165	0.158	0.163	0.162	0.5
				2#下风向	0.190	0.188	0.188	0.189	
				3#下风向	0.192	0.235	0.207	0.211	
				4#下风向	0.224	0.204	0.202	0.210	
		非甲烷总烃		1#上风向	0.22	0.18	0.16	0.19	4
				2#下风向	0.69	0.63	0.51	0.61	
				3#下风向	0.55	0.62	0.61	0.59	
				4#下风向	0.68	0.60	0.61	0.63	
		甲苯		1#上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0.2
				2#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3#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4#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二甲苯	对二甲苯	1#上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0.2
				2#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3#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检测日期	无组织废气排放检测结果（单位：mg/m³）							均值	限值
	检测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间二甲苯	4#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上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2#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3#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4#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邻二甲苯	1#上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2#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3#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4#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由表 9.2-7 监测结果可见，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废气中总悬浮颗粒物、甲苯和二甲苯无组织排放监控点监测数值均满足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排放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监测点的任意一次监测值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相关要求。

9.2.2 噪声监测结果

9.2.2.1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9.2-8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类别		厂界噪声（单位：dB（A））		
检测日期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昼间 L_{eq}	夜间 L_{eq}
2025.4.9-4.10	N1	厂界东侧	47	39
	N2	厂界南侧	53	43
	N3	厂界西侧	50	42
	N4	厂界北侧	46	36
2025.4.10	N1	厂界东侧	47	42
	N2	厂界南侧	48	42
	N3	厂界西侧	44	42
	N4	厂界北侧	52	39

由上表监测数据可见，验收监测期间，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为 46-52dB（A），夜间噪声监测结果为 39-43dB（A），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9.2.3 废水监测结果

本项目废水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9.2-9 废水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类别	废水（单位：mg/L）										
检测点位	废水排放出口										
采样日期	2025.4.9					2025.4.10					限值
频次 因子	第一 次	第二 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均值	第一 次	第二 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均值	
pH（水温）	6.9（18℃）	7.4（22℃）	7.3（23℃）	7.4（22℃）	/	6.9（19℃）	7.3（22℃）	7.6（22℃）	7.6（22℃）	/	6~9
化学需氧量	168	206	215	195	196	194	163	141	195	173.3	400
氨氮	0.558	9.92	24.9	12.3	11.9	11.6	9.08	30.1	30.3	20.3	35
五日生化需氧量	53.6	68.1	64.3	55.5	60.4	67.2	55.3	51.3	56.5	57.6	180
悬浮物	220	211	218	196	211	119	154	132	113	129.5	230
总磷	2.42	3.30	2.37	2.53	2.91	2.12	1.54	3.85	2.19	2.43	4.5
总氮	4.90	19.7	39.6	14.8	19.8	13.4	11.9	35.4	36.7	24.4	42

由表 9.2-9 废水监测结果可见，验收监测期间，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废水总排口所测指标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和钟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9.2.4 地下水监测结果

地下水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9.2-10

地下水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类别	地下水（单位：mg/L，pH 无量纲）						地下水质量标准 三类标准限值
采样日期	2025.4.9						
检测点位	地下水监测井 1#		地下水监测井 2#		地下水监测井 3#		
采样时间	09:44	14:59	10:00	14:37	10:08	14:53	
经纬度 检测项目	E:117.942731° N:31.046684°	E:117.942731° N:31.046684°	E:117.941007° N:31.046126°	E:117.941007° N:31.046126°	E:117.941007° N:31.046171°	E:117.941007° N:31.046171°	
pH（水温）	6.9（22℃）	7.4（27℃）	7.2（22℃）	7.1（24℃）	7.1（23℃）	7.1（23℃）	6.5~8.5
总硬度（以CaCO ₃ 计）	365	362	351	308	395	390	≤450
溶解性总固体	741	701	829	816	497	536	≤1000
氨氮	0.44	0.47	0.41	0.43	<0.02	0.03	≤0.50
耗氧量	2.1	1.9	2.2	2.3	1.7	1.8	≤3.0
挥发酚	0.0018	0.0014	0.0014	0.0010	0.0011	0.0013	≤0.002
氟化物	0.250	0.252	0.577	0.584	0.276	0.283	≤1.0
氯化物	20.9	21.3	15.8	15.2	18.8	11.9	≤250
亚硝酸盐（以N计）	<0.005	<0.005	0.039	0.033	0.027	0.022	≤1.00
硝酸盐（以N计）	0.165	0.155	0.176	0.163	0.173	0.159	≤20.0
硫酸盐	191	184	222	241	89.6	93.4	≤250

检测类别	地下水（单位：mg/L，pH 无量纲）						地下水质量标准 三类标准限值
采样日期	2025.4.9						
检测点位	地下水监测井 1#		地下水监测井 2#		地下水监测井 3#		
采样时间	09:44	14:59	10:00	14:37	10:08	14:53	
经纬度 检测项目	E:117.942731° N:31.046684°	E:117.942731° N:31.046684°	E:117.941007° N:31.046126°	E:117.941007° N:31.046126°	E:117.941007° N:31.046171°	E:117.941007° N:31.046171°	
六价铬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5
氰化物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5
铅	5.53×10 ⁻³	5.32×10 ⁻³	7.66×10 ⁻³	8.30×10 ⁻³	5.53×10 ⁻³	7.87×10 ⁻³	≤0.01
镉	3.13×10 ⁻³	1.34×10 ⁻³	5.20×10 ⁻⁴	2.00×10 ⁻⁴	1.60×10 ⁻⁴	1.20×10 ⁻⁴	≤0.005
铁	0.06	0.07	0.07	0.10	<0.03	<0.03	≤0.3
锰	0.06	0.07	0.07	0.07	0.08	0.07	≤0.10
砷	3.5×10 ⁻³	4.3×10 ⁻³	1.5×10 ⁻³	2.7×10 ⁻³	3.8×10 ⁻³	5.4×10 ⁻³	≤0.01
汞	<4.00×10 ⁻⁵	5.00×10 ⁻⁵	<4.00×10 ⁻⁵	5.00×10 ⁻⁵	5.00×10 ⁻⁵	4.00×10 ⁻⁵	≤0.001
总大肠菌群 （MPN/L）	<20	<20	<20	<20	<20	<20	≤30
细菌总数 （CFU/ml）	44	53	38	41	35	34	≤100
甲苯	1.0L	1.0L	1.0L	1.0L	1.0L	1.0L	≤0.7
二甲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5
备注：“L”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							

表 9.2-10

地下水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类别	地下水（单位：mg/L，pH 无量纲）						地下水质量标准 三类标准限值
采样日期	2025.4.10						
检测点位	地下水监测井 1#		地下水监测井 2#		地下水监测井 3#		
采样时间	09:44	14:59	10:00	14:37	10:08	14:53	
经纬度 检测项目	E:117.942731° N:31.046684°	E:117.942731° N:31.046684°	E:117.941007° N:31.046126°	E:117.941007° N:31.046126°	E:117.941007° N:31.046171°	E:117.941007° N:31.046171°	
pH（水温）	7.2（13℃）	7.1（13℃）	7.4（23℃）	7.5（22℃）	7.1（20℃）	7.3（21℃）	6.5~8.5
总硬度（以CaCO ₃ 计）	338	325	367	379	342	358	≤450
溶解性总固体	667	685	903	940	539	949	≤1000
氨氮	0.43	0.44	0.39	0.45	0.06	0.09	≤0.50
耗氧量	2.0	1.9	2.3	2.4	1.5	1.8	≤3.0
挥发酚	0.0013	0.0014	0.0011	0.0015	0.0005	0.0009	≤0.002
氟化物	0.261	0.228	0.596	0.594	0.284	0.284	≤1.0
氯化物	22.1	23.3	15.0	16.4	11.9	11.8	≤250
亚硝酸盐（以N计）	<0.005	<0.005	0.039	0.042	0.025	0.023	≤1.00
硝酸盐（以N计）	0.157	0.157	0.157	0.155	0.158	0.155	≤20.0
硫酸盐	190	181	241	244	90.8	98.4	≤250
六价铬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5
氰化物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5

检测类别	地下水（单位：mg/L，pH 无量纲）						地下水质量标准 三类标准限值
采样日期	2025.4.10						
检测点位	地下水监测井 1#		地下水监测井 2#		地下水监测井 3#		
采样时间	09:44	14:59	10:00	14:37	10:08	14:53	
经纬度 检测项目	E:117.942731° N:31.046684°	E:117.942731° N:31.046684°	E:117.941007° N:31.046126°	E:117.941007° N:31.046126°	E:117.941007° N:31.046171°	E:117.941007° N:31.046171°	
铅	6.70×10 ⁻³	6.17×10 ⁻³	8.94×10 ⁻³	7.66×10 ⁻³	7.87×10 ⁻³	6.60×10 ⁻³	≤0.01
镉	8.00×10 ⁻⁵	6.00×10 ⁻⁵	6.30×10 ⁻⁴	1.70×10 ⁻⁴	8.00×10 ⁻⁵	6.00×10 ⁻⁵	≤0.005
铁	<0.03	<0.03	<0.03	0.04	0.04	0.04	≤0.3
锰	0.07	0.07	0.07	0.07	0.07	0.06	≤0.10
砷	3.7×10 ⁻³	2.0×10 ⁻³	1.7×10 ⁻³	2.9×10 ⁻³	1.7×10 ⁻³	1.6×10 ⁻³	≤0.01
汞	5.00×10 ⁻⁵	4.00×10 ⁻⁵	<4.00×10 ⁻⁵	<4.00×10 ⁻⁵	5.00×10 ⁻⁵	4.00×10 ⁻⁵	≤0.001
总大肠菌群 （MPN/L）	<20	<20	<20	<20	<20	<20	≤30
细菌总数 （CFU/ml）	42	47	36	45	38	38	≤100
甲苯	1.0L	1.0L	1.0L	1.0L	1.0L	1.0L	≤0.7
二甲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5
备注：“L”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							

由上表监测结果可见，在验收监测期间，地下水所测因子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 中三类水质要求。

9.3 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本次验收污染物排放量核算结果如下：

表 9.3-1 废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表

污染物	排放口	平均速率 (kg/h)	年运行时间(h)	污染物排放量 (t)
非甲烷总烃	DA001	2.52×10^{-3}	7200	0.01844
非甲烷总烃	DA002	4.14×10^{-3}	7200	0.02981
颗粒物	DA003	0.0643	1200	0.0772
氮氧化物		2.01	1200	7.236
二氧化硫		0.04185	1200	0.15061
非甲烷总烃	DA004	1.95×10^{-3}	7200	0.01404

根据本次验收期间监测数据及企业提供资料，项目现阶段年污染物排放总量为：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和挥发性有机物分别为 0.0772t/a、2.412t/a、0.0502t/a、0.2129t/a。满足铜陵市生态环境局铜环函〔2022〕72 号《关于安徽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的函》中核定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十、验收监测结论

10.1 废气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DA001、DA002 和 DA003 有组织废气排口中氮氧化物、二氧化硫和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均满足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表 1 排放限值，甲苯、二甲苯和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均满足《安徽省地标 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第 6 部分 其他行业》中表 2 限值；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中：总悬浮颗粒物、甲苯、二甲苯的浓度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相关要求，非甲烷总烃任意一点的浓度值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相关要求。

10.2 废水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监测中 pH、化学需氧量、氨氮、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总磷和总氮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和钟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10.3 厂界噪声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为 46-52dB（A），夜间噪声监测结果为 39-43dB（A），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10.4 地下水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在厂区地下水上游、下游及厂内布设了 3 个地下水监测点位，所有点位的 pH、总硬度、硫酸盐、溶解性总固体、氨氮、氯化物、氟化物、六价铬、铅、汞、砷、铁、锰、耗氧量、镉、硝酸盐、亚硝酸盐、挥发酚、氰化物、总大肠菌群、菌落总数、甲苯、二甲苯等所测因子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Ⅲ类标准限值要求。

10.5 总量验收结论

根据本次验收期间监测数据及企业提供资料，项目现阶段的年污染物排放总量为：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和挥发性有机物分别为 0.2315t/a、7.236t/a、0.15061t/a、0.2129t/a。满足铜陵市生态环境局铜环函〔2022〕72 号《关于安徽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

有限公司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的函》中核定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10.6 环保手续验收结论

项目现阶段实际建设内容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三同时”制度；申领了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91340700MA2URTK01X001U）；建设规范化排污口及检测平台；落实了固体废物处置措施；制定了环境管理制度，建立了环境管理机构，落实了项目环境防护距离要求，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铜陵市生态环境局备案等。

10.7 总结论

本项目环保手续齐全，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已按环评报告及其批复已严格落实。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分析，项目各项环保措施可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可合理处置，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总量控制指标要求。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九条不予验收的情形，本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10.8 建议

1.按照相关的技术规范要求，加强运营管理和设备维护，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收集、运输、贮存、处置等过程的监控管理力度，杜绝危险废物的流失、泄漏、扩散对外环境造成二次污染，加强危险废物的管理，确保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执行转移联单制度，做好台账记录。

3.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加强生产各环节的环境风险控制，定期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培训和演练，严禁污染事故发生。

十一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铜陵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部园区杭州路以南、临津大道以东标准化厂房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2921 薄膜塑料制造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17.561237, 31.25762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2 亿平方米功能膜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2 亿平方米功能膜		环评单位	中南安全环境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铜陵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全生产与生态环境部					审批文号	安环[2023]45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书			
	开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竣工日期	2023 年 10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3 年 11 月 02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中南安全环境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中南安全环境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40700MA2URTK01X001U			
	验收单位	安徽翔越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翔越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30%-50%			
	投资总概算（万元）	8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00		所占比例（%）	2.5			
	实际总投资（万元）	6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80		所占比例（%）	3			
	废水治理（万元）	60	废气治理（万元）	60	噪声治理（万元）	2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30		绿化及生态（万元）	10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7200				
运营单位		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0700MA2URTK01X		验收时间		2025 年 4 月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颗粒物						0.2315t/a							
	VOCs						0.2129t/a							
	氮氧化物						2.412t/a							
	二氧化硫						0.0502t/a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件一：环评批复

铜陵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全生产与生态环境局文件

安环〔2022〕13号

关于安徽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书的批复

安徽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审批安徽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申请》（以下简称《报告书》）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经开区2022年第一次环评审查例会研究，现提出审批意见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铜陵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部园区杭州路标准化厂房内，占地面积9880平方米，建设8条高分子功能性材料生产线，形成年产1.2亿平方米高分子功能性材料的生产能力。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设3条PET基材有机硅保护膜生产线（1#、2#、3#），1条氟素离型膜生产线（4#），2

- 1 -

条PI基材耐高温硅胶带生产线（5#、6#），2条PET/PP基材丙烯酸酯胶功能膜生产线（7#、8#），配套建设原料库、供电、供水、供气等公辅工程，废水处理、废气处理等环保工程。项目总投资8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0万元，已经经开区经济发展局备案。

依据《报告书》结论、专家审查意见及招商服务中心出具的评估报告，在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等管理要求，并有效实施《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污染防治措施和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项目建设对生态环境的不利影响可以得到有效控制，现原则同意项目《报告书》所列建设性质、规模及拟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二、项目设计、建设及运行管理须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产生废气的生产工序应采取自动化、密闭化和连续化设施。1#、2#生产线的涂布、烘干等工序产生的废气负压收集，送入1#T0炉焚烧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配胶房产生的废气负压收集后，并入1#T0炉焚烧处理。3#、4#、5#生产线的涂布、烘干等工序产生的废气负压收集，送入2#T0炉焚烧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6#、7#、8#生产线的涂布、烘干工序产生的废气负压收集，送入3#T0炉焚烧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DA002）排放。甲类仓库和危废库产生的废

气负压收集，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DA003）排放。

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乙酸酯类、正庚烷、甲基异丁基酮、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等废气污染物排放参照执行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表 1 排放限值及表 3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挥发性有机物厂区内无组织排放需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相关要求。

（二）严格落实各项水污染防治措施。按照雨污分流的要求完善给排水系统，并做好现有管网的衔接。生活污水（含食堂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循环冷却水外排水、冷水机外排水一并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钟顺污水处理厂处理。外排废水需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和钟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三）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加强固体废弃物环境管理，妥善收集处理各类固体废弃物。废胶水、废包装桶、清洗废液、废滤芯、废活性炭、废导热油等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厂内危废暂存场所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的规定要求，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并做好防风、防雨、防晒、防流失、防渗漏等工作。废基材、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等一般固废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置。

（四）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优化厂区平面布置，合理设置高噪声设备。对风机、空压机、泵等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吸声等降噪措施。运营期厂界噪声排放须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五）强化地下水和土壤环境保护措施。按照《报告书》要求，落实分区防渗措施。甲类仓库、配胶间、生产车间、危废库、应急事故池等区域采取重点防渗处理，成品库、一般固废库等区域采取一般防渗处理，定期对防渗层进行维护。按要求布设地下水监测点位，定期对地下水水质进行监测，发现污染时应立即采取措施阻断污染源，防止污染扩延并清理污染。

（六）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设置足够容量的围堰和事故池，落实非正常工况和停工检修期间的污染防治措施，一旦出现事故，或发现对周边环境产生不良影响，应立即采取包括停止生产在内的必要措施，及时清除污染，防止造成环境污染事故。加强运营期各环节环境风险控制，制定完善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生态环境部门备案，并在运行中全面落实。

（七）加强环境管理及监测。建立健全企业内部环境管理机制，完善企业环保规章制度，建立完整的企业环境管理体系。加强日常运行及维护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强化污染物在线监测系统管理，按照《报

告书》要求，安装在线监测设施，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并向社会公开污染物排放情况；落实《报告书》提出的环境监测计划，定期开展监测，规范设置各类排污口。

三、污染物排放总量按铜陵市生态环境局核定指标执行。

四、按照《报告书》要求，设置 400 米环境防护距离。

五、项目建设及运行过程中，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保护要求。在厂区外醒目位置设置电子屏幕，实时公布在线监测数据，定期发布企业环境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及时采取措施解决公众关注的问题并消除影响。

六、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项目产生污染物排放之前，履行排污许可手续。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开展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及时向社会公开验收结果。若项目发生重大变更，你公司应依法履行相关审批手续。

七、根据《关于划转生态环境保护执法监管职权的函》（铜环〔2019〕184号）要求，由经开区安环局（市生态环境局开发区分局）负责经开区环保监管和环境违法行为查处等工作。



附件二：委托书

委托书

安徽翔越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我公司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已经竣工并开始试运行，现生产和环保治理设施已正常运行，根据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需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特委托贵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

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2025年2月18日



附件三：项目备案表

附件2 项目备案文件

铜陵经开区经济发展局项目备案表

项目名称	安徽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		项目代码	2020-340760-29-03-030445	
项目法人	安徽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证照号码	91340700MA2URTK01X				
建设地址	安徽省:铜陵市_铜陵经济技术开发区		建设性质	改建	
所属行业	轻工		国标行业	塑料薄膜制造	
项目详细地址	铜陵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部园区永太路				
建设内容及规模	租用经开区东部园区永太路（台湾大正龙鼎高新技术园区A2、A3厂房）9880平方米，购买涂布机设备8套，形成高分子功能材料涂覆线8条，形成年产能1.2亿平方米功能性材料。				
年新增生产能力	年产能1.2亿平方米功能性材料				
项目总投资 (万元)	8000	含外汇 (万美元)	0	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6500
资金来源	1、企业自筹（万元）			4000	
	2、银行贷款（万元）			4000	
	3、股票债券（万元）			0	
	4、其他（万元）			0	
计划开工时间	2021年		计划竣工时间	2021年	
备案部门	 铜陵经开区经济发展局 2021年08月19日				
备注	原于2020年8月6日备案的文件因投资、内容、产能、时间变更失效，总投资由11500万元变更为8000万元，固定资产投资由9000万元变更为6500万元，建设内容以现有备案内容为准。请依法办理环境影响评价、节能评估、消防安全评估、土地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相关手续，相关手续完备后方可开工建设。				

注：项目开工后，请及时登录安徽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和竣工等信息。

附件四：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340700MA2URTK01X
法定代表人	喻四海	联系电话	/
联系人	洪尚荣	联系电话	18905624706
传真	/	电子信箱	/
地址	铜陵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部园区杭州路以南、临津大道以东 中心经度117.9419446，中心纬度31.04706056		
预案名称	《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一般-大气（Q1-M1-E2）+一般-水（Q1-M1-E3）]		
本单位于2023年10月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 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  预案制定单位（公章）			
预案签署人	C. H. 洪尚荣 10/26	报送时间	2023. 10.26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23年11月3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 		
备案编号	440700-2023-050-L		
报送单位	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负责人	吴松松	经办人	陈静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L、较大M、重大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

附件五：排污许可证

排污许可证 副本 第一册 
证书编号：91340700MA2URTK01X001U
单位名称：安徽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铜陵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部园区加速 kkd 器厂房
行业类别：塑料薄膜制造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铜陵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部园区杭州路以南、临津大道以东标准化厂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700MA2URTK01X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喻四海
技术负责人：洪尚荣
固定电话：0562-8828055 移动电话：18905624706
有效期限：自 2023 年 11 月 02 日起至 2028 年 11 月 01 日止
发证机关：（公章）铜陵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3 年 11 月 02 日 

附件六：危废处置协议

安徽远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危废处置、废溶剂利用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协议

委 托 方：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受 托 方：安徽远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合 同 编 号：

签 订 地 点：池州高新区前江产业园

签 订 日 期：2024 年 5 月 15 日

欢迎您联系：0566-2212118 biz@yyep.tech

安徽远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危废处置、废溶剂利用

甲方（委托方）：	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喻四海
联系地址：	安徽省铜陵市经济开发区东部园区加蓬路厂房
乙方（受托方）：	安徽远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虎生
联系地址：	安徽省池州高新区南江产业园景江路
固定电话：	0566—2212118

鉴于甲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物为国家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判定的工业危险废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规定，该废物不得污染环境，应进行无害化处置。为此，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环境保护政策，特订立本协议。

一、定义

在本协议中，除协议内另行定义外，下列名词的定义如下：

“日”系指由零时开始计算 24 小时时间。

“月”系指每一个日历月份中的日历天数。

“危险废物”系指《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规定的工业危险废物。

“合同生效日”指 甲乙双方签署本协议的日期，系文首所示签约时间。

二、处置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

详见附件 1。

三、废物处置工艺

乙方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规定将甲方委托处置的废物在乙方的危险废物处置区进行安全合法处置。

四、废物化验与核实、提取与运输

1 甲方委托乙方处置的废物有害成分标准为《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4-2020）；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真实有效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危险废物运输许可证等相关证件。

2 甲、乙双方有义务对废物包装容器进行清点，并在废物及废物容器出厂单、进厂单上进行书面确认。

3 甲方负责装车，乙方负责将废物从甲方厂区或指定地点运输至乙方处理地点。在将废物运输至乙方前，甲方须以书面形式将待处置废物种类、包装形式、重量、装卸特别事项告知乙方，且必须保证实际到场废物与本协议约定相符。乙方在运输前应仔细检查废物包装情况，有不安全因素应及时提示甲方。否则，对于以下情况：

A. 废物所含危险物质超出乙方处置范围并且甲方未提前告知乙方；

B. 乙方已提示甲方包装过于简陋、缺失、不易可靠运输，后仍在运输、装卸过程中产生泄露的；

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乙方因此所遭受的实际损失。

4 废物重量确认：本协议项下重量计算以乙方实际整车过磅之重量为准（甲方过磅重量为重要参考），并应经甲方确认。当双方重量偏差超过千分之五时，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5 如出现废物所含成分超出乙方处置范围的情况，乙方有权拒绝处置，乙方应在 12 小时内书面告知甲方，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后续处理方案。乙方在接受废物后，须将取样化验的分析数据和处理方案书面告知甲方。

6 经甲方同意，乙方可到甲方现场自行抽检甲方委托处置之废物，若出现废物有害成分高于上述标准的，乙方书面通知甲方相关情况，由甲方负责整改。

7 如果甲方对乙方化验的结果有异议，则在甲、乙双方均在场之情形下，共同委托第三方资质检测机构对甲方待提取废物进行取样检测，并以该检测机构的检测结果为准，检测费由乙方先行垫付，最终由责任方承担。

8 运输危险废物的车辆须为国家规定的专用车辆，且乙方运输前须提供运输许可证。

五、定期核查

乙方应配合甲方对乙方的定期核查，核查方式包含但不限于预警式或非预警式定期核查、不定期核查、跟车核查。

六、环境保护责任

由乙方负责运输的前提下，自废物运出甲方厂区后，乙方对其所可能引起的任何环境污染问题承担全部责任。在此之前，废物所引起的环境污染问题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欢迎您联系：0566-2212118 biz@yyep.tech

安徽远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危废处置、废溶剂利用

乙方应根据甲方委托处置的各类危险废物的特性制定运输、贮存和处置方案，保证处置过程符合国家法律规定的环保和技术的要求，不产生对环境的二次污染，否则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七、费用、支付及开票

经双方协商确定，处置价格如下：

本合同项下废物处置费 = 单位处置价格（元/吨）×重量（吨）；单位处置价格见本合同附件2。

本合同中甲方支付方式为：银行转账；由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本合同采用第（1）种方式结算

1、按批次结算：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运输条款执行废物转移，完成转运后乙方向甲方开具当前批次的100%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5日内支付对应发票金额的款项。

2、按月结算：乙方当月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运输条款执行废物转移，乙方在次月3日内向甲方开具对应金额10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5日内将该月所产生的全部处置费支付给乙方。

八、危险废物处理资质

若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乙方之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限届满且未获展延核准，或经有关机关吊销，则本协议自乙方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被吊销之日自动终止。乙方应当在期限届满前6个月提前告知甲方，如因乙方未告知导致甲方产生损失的，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本协议因此终止的，甲方应按本协议的约定向乙方支付终止前乙方已处置废物对应的废物处置费。如有损失，甲方可直接在废物处置费中扣除，无需乙方同意。

九、保密义务

双方对于一切与本协议和与之有关的任何内容应保密，且除经他方书面同意外，不得将该资料泄露给任何人，且除为履行本协议外，不得为其他目的使用该等资料。但法律规定或国家机构另有要求须披露者，不在此限，但应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若任一方泄露的，则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5万元。本项保密义务之约定于本协议期满、终止或解除后，仍然有效。

十、不可抗力

在本协议执行过程中如果出现战争、水灾、火灾、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而造成本协议无法正常履行，且通过双方努力仍无法履行时，本协议将自动解除，且双方均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十一、违约责任

1. 甲方于本协议有效期间单方解除本协议时，应于收到乙方书面付款请求后十天内，经双方核算确认的实际处置废物重量向乙方支付废物处置费。

2. 甲方逾期支付本协议项下废物处置费时，乙方有权拒绝接收甲方废物。逾期60天不支付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协议。

3. 如果一方违反本协议任何条款，另一方在此后任何时间可以向违约方提出书面通知，违约方应在5日内给予书面答复并采取补救措施，如果该通知发出10日内违约方不予答复或没有补救措施，非违约方可以暂时终止本协议的执行或解除本协议，并依法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

4. 若乙方处理危险废物不符合国家相关规定或标准的，属于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且向甲方支付已处置废物对应的废物处置费10%的违约金。如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对外承担责任或受到行政处罚的，乙方应向甲方赔偿全部损失。

5. 本协议所约定的损失，包括直接损失、间接损失以及因维权所支出的律师费、公证费、诉讼费、保全费、调查取证费、差旅费等。

十二、适用法律及争议的解决

本协议的签署及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执行本协议而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如果双方通过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或不愿协商，则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三、协议生效

本协议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立即生效，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应当在本协议签字页签字。

本协议一式贰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每份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十四、协议履行期限

本协议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5月1日止，履行期限届满后双方同意可重新签订新协议。

十五、其它约定事项或补充

本协议未作规定的事项，按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环境保护政策的有关规定执行。

（以下无正文）

签字盖章：

欢迎您联系：0566-2212118 biz@yyep.tech

安徽远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危废处置、废溶剂利用	
甲方（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	乙方（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
	
欢迎您联系：0566-2212118 biz@yyep.tech	

安徽远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危废处置、废溶剂利用

附件1：处置危险废物的种类、重量

危废名称	危废代码	形态	处置方式	数量（吨）	包装形式	备注
废胶水	265-101-13	液态	焚烧	80	桶装	
清洗废液	900-402-06	液态	利用	120	桶装	
废活性炭	900-041-49	固态	焚烧	1	吨袋	
废油	900-249-08	液态	焚烧	1	桶装	
废抹布	900-041-49	固态	焚烧	2	吨袋	
废滤芯	900-041-49	固态	焚烧	5	吨袋	

欢迎您联系：0566-2212118 biz@yyep.tech

安徽远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危废处置、废溶剂利用

附件 2：处置危险废物价格表（附件 2 无需上传至固废信息管理系统）

安徽远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危废处置价格表

致：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根据贵司提供的工业废物（废液）种类，经综合考虑其处置技术工艺和处置成本，贵司的

危险废物处置价格如下：

危废名称	危废代码	形态	处置方式	数量（吨）	包装形式	单价（元/吨）
废胶水	265-101-13	液态	焚烧	80	桶装	1780
清洗废液	900-402-06	液态	利用	120	桶装	900
废活性炭	900-041-49	固态	焚烧	1	吨袋	1800
废油	900-249-08	液态	焚烧	1	桶装	1800
废抹布	900-041-49	固态	焚烧	2	吨袋	1800
废滤芯	900-041-49	固态	焚烧	5	吨袋	1800

1、上述单价均为含税单价，即处置费单价包含 6% 增值税费用，签订合同后预付 0 元，可

抵扣后期处置费。

2、此价单包含供需双方商业机密，仅限于内部存档，勿需向外提供！

3、此价单为甲乙双方签署的《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协议》（合同编号：_____）的结算依据。

4、若其中含氟、高浓度卤素（含量大于 7%）、废盐（含量大于 12%）、重金属离子、易爆的危险

价格另行商议。

签字盖章：

甲方（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欢迎您联系：0566-2212118 biz@yyep.tech

附件七：申请总量的函

铜陵市生态环境局

铜环函（2022）77号

关于安徽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污染物排放 总量指标的函

安徽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报来的《关于安徽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总量申请函》等材料收悉。结合经开区安环局项目新增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初审意见，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基本情况

安徽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位于铜陵经开区东部园区永太路标准化厂房内，占地面积 9880 平方米。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建设 3 条 PET 基材有机硅保护膜生产线、1 条氟素离型膜生产线、2 条 PI 基材耐高温硅胶带生产线、2 条 PET/PP 基材丙烯酸酯胶功能膜生产线，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 12000 吨高分子功能性材料的生产能力。项目总投资 8000 万元。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二、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情况

（一）废水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项目建成投运后，无生产废水产生，仅产生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市政污水管网，再进入钟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二）废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项目生产过程中废气污染物主要是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主要来源于涂布、烘干、配胶、化学品库、危废库等工段，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主要来源于天然气燃烧工段。挥发性有机物经收集后采用 T0 燃烧或二级活性炭处理，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以直接排放方式排放。经核算，项目排放废气中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的排放总量分别为 0.404 吨/年、9.52 吨/年、0.057 吨/年和 2.65 吨/年。

三、总量核定意见

根据建设单位总量申请及环评单位项目总量核算情况说明，提出以下核定意见：

安徽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实施后，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园区管网排入钟顺污水处理厂处理，根据有关规定，项目新增废水污染物总量指标纳入钟顺污水处理厂总量控制指标管理。项目新增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年排放总量指标分别为 0.404 吨、9.52 吨、0.057 吨和 2.65 吨。



项目新增颗粒物、氮氧化物排放总量指标分别由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金昌冶炼厂关停项目、铜陵泰富特种材料有限公司炼焦焦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等量替代，新增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指标由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建筑安装公司VOCs治理项目等量替代，新增二氧化硫年排放总量小于1吨，不核定其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公开类别：公开

抄送：经开区安环局

铜陵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2年2月24日印发

— 3 —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八：验收期间原料消耗报表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设计产能	验收实际产能	生产天数	折算单 日产能	验收期间实际产能	
1	PET基材有机硅保护膜	4500t/a	4500t/a	300d	15	2025.4.9	9.377
						2025.4.10	9.2
2	氟素离型膜	1000t/a	1000t/a	300d	3.33	2025.4.9	/
						2025.4.10	/
3	PI基材耐高温硅胶带	4000t/a	4000t/a	300d	13.33	2025.4.9	/
						2025.4.10	/
4	PET基材有机硅保护膜	4500t/a	4500t/a	300d	15	2025.5.29	7.185
						2025.5.30	2.2
5	氟素离型膜	1000t/a	1000t/a	300d	3.33	2025.5.29	/
						2025.5.30	/
6	PI基材耐高温硅胶带	4000t/a	4000t/a	300d	13.33	2025.5.29	/
						2025.5.30	/

附件九：非重大变动专家评审意见

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 非重大变动环境影响分析说明技术咨询意见

2023年10月12日，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非重大变动环境影响分析说明”（以下简称“分析说明”）技术咨询会。会议邀请3位专家组成技术评审组（名单附后）。在听取建设单位和编制单位（中南安全环境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的汇报，核实相关资料和现场勘察，经认真讨论，形成技术咨询意见如下：

一、 总体评价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分析说明”对本项目性质、地点、规模、生产工艺、环保措施等进行充分论证，得出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未发生重大变动的结论可信。“分析说明”经修改完善后可用于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建设和后期运营管理。

二、 报告需要完善内容

- (一)完善项目主要变动情况、物料平衡等分析内容；
- (二)进一步核实变动处理设施处理效率和污染物产生与排放量，以及污染物排放总量变化情况；
- (三)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专家组：



2023年10月12日

附件十：工商信息变更

变更(备案)项目信息：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变更(备案)事项	变更(备案)日期	变更(备案)前	变更(备案)后	变更(备案)类型
企业名称	2023年5月8日	安徽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变更
多证合一	2023年5月8日	公章刻制备案,单位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社会保险登记证,统计证,开户许可证	公章刻制备案,单位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社会保险登记证,统计证,开户许可证	备案
章程修正案	2023年5月8日		章程修正案备案	备案



附件十一：年生产时间说明

关于 TO 燃烧炉年运行时间的情况说明

受到市场上游原材料和下游市场单价的波动影响，且因企业阶段性建设的原因，企业现阶段的产能较低，在原环评中，设计的 TO 燃烧炉需要处理多股有机废气，非重大变动后实际处理量减少，故 7200h 运行时间远达不到，根据 2024 年整年的运行状况来看，达产后 TO 燃烧炉最大年运行时间约为 1200h，就此说明。

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



附件十二：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

2025 年 4 月 28 日

验收人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验收组组长	何世林	铜陵博益鑫成	厂长	13915263661
	王德成	铜陵博益鑫成	主任	182156227266
	李德成	铜陵博益鑫成	主任	13956255106
	李德成	铜陵博益鑫成	主任	18005626860
	李德成	铜陵博益鑫成	主任	18905629706
专家	李德成	铜陵博益鑫成	主任	18056250825
	李德成	铜陵博益鑫成	主任	159362516289
	李德成	铜陵博益鑫成	主任	
	李德成	铜陵博益鑫成	主任	
参加验收人员	李德成	铜陵博益鑫成	主任	
	李德成	铜陵博益鑫成	主任	
	李德成	铜陵博益鑫成	主任	
	李德成	铜陵博益鑫成	主任	

附件十三：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XYHJ20250154 第 1 页 共 23 页


231212052143


翔越环境
XIANGYUE HUANJING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XYHJ20250154

委托单位： 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编 制： 

审 核： 

批 准： 

签发日期： 2025.4.25

安徽翔越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铜陵市经济开发区翠湖五路西段 129 号 联系电话：0562-2606966

声 明

- 1、检测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或检测单位公章的无效。
- 2、复制检测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或检测单位公章的无效。
- 3、检测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的无效。
- 4、检测报告有涂改无效，或者部分复印等情形无效。
- 5、样品的检测结果只代表采集样品时污染物排放情况或环境质量状况。
- 6、委托方对送检样品及其提供的相关信息的科学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检测单位对送检样品的检验检测数据负责。
- 7、委托方提供的信息和指定检测内容不符合相关规范要求的，检测单位不负责。
- 8、检测报告中引用提供者提供的检验检测数据及此检验检测数据相关信息，提供者对其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 9、除委托方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外，其他超出标准规定时效的样品均不再留样。
- 10、委托方对检测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报告之日起的七个工作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地址：安徽省铜陵市经济开发区翠湖五路西段 129 号

联系电话：0562-2606966

报告编号 XYHJ20250154

第 3 页 共 23 页

一、基本情况

委托单位	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安徽省铜陵市经济开发区东部园区加速器厂房		
受检单位	/		
受检单位地址	/		
项目名称	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项目类别	废水、地下水、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声		
采样日期	2025 年 4 月 9 日-4 月 10 日	分析日期	2025 年 4 月 9 日-4 月 16 日
检测内容	废水：pH、化学需氧量、氨氮、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总磷、总氮 地下水：pH、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氨氮、耗氧量、挥发酚、氰化物、氯化物、亚硝酸盐、硝酸盐、硫酸盐、六价铬、氰化物、铅、镉、铁、锰、砷、汞、总大肠菌群、细菌总数、甲苯（分包）、二甲苯（分包） 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 无组织废气：总悬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 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备注	地下水中的甲苯、二甲苯属于无资质分包，由安徽瑞祥安全环保咨询有限公司分包检测，其资质认定证书编号为 221212050574；报告编号为 RXJC-0562-2025、RXJC-0581-2025。		

报告编号 XYHJ20250154

第 4 页 共 23 页

二、检测结果

2.1、水和废水

2.1.1、废水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废水（单位：mg/L，pH 无量纲）							
采样点位	废水排放口出口							
采样日期	2025.4.9				2025.4.10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09:11	11:23	13:32	15:33	08:52	10:53	12:55	14:55
pH（水温）	6.9（18℃）	7.4（22℃）	7.3（23℃）	7.4（22℃）	6.9（19℃）	7.3（22℃）	7.6（22℃）	7.6（22℃）
化学需氧量	168	206	215	195	194	163	141	195
氨氮	0.558	9.92	24.9	12.3	11.6	9.08	30.1	30.3
五日生化需氧量	53.6	68.1	64.3	55.5	67.2	55.3	51.3	56.5
悬浮物	220	211	218	196	119	154	132	113
总磷	2.42	3.30	2.37	2.53	2.12	1.54	3.85	2.19
总氮	4.90	19.7	39.6	14.8	13.4	11.9	35.4	36.7

2.1.2、地下水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地下水（单位：mg/L，pH 无量纲）					
采样日期	2025.4.9					
检测点位	地下水监测井 1#		地下水监测井 2#		地下水监测井 3#	
采样时间	09:44	14:59	10:00	14:37	10:08	14:53
经纬度 检测项目	E:117.942731° N:31.046684°	E:117.942731° N:31.046684°	E:117.941007° N:31.046126°	E:117.941007° N:31.046126°	E:117.941007° N:31.046171°	E:117.941007° N:31.046171°
pH（水温）	6.9（22℃）	7.4（27℃）	7.2（22℃）	7.1（24℃）	7.1（23℃）	7.1（23℃）
总硬度（以CaCO ₃ 计）	365	362	351	308	395	390
溶解性总固体	741	701	829	816	497	536
氨氮	0.44	0.47	0.41	0.43	<0.02	0.03
耗氧量	2.1	1.9	2.2	2.3	1.7	1.8
挥发酚	0.0018	0.0014	0.0014	0.0010	0.0011	0.0013
氟化物	0.250	0.252	0.577	0.584	0.276	0.283
氯化物	20.9	21.3	15.8	15.2	18.8	11.9
亚硝酸盐（以 N 计）	<0.005	<0.005	0.039	0.033	0.027	0.022
硝酸盐（以 N 计）	0.165	0.155	0.176	0.163	0.173	0.159
硫酸盐	191	184	222	241	89.6	93.4
六价铬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1. 356 488.3

报告编号 XYHJ20250154

第 6 页 共 23 页

检测类别	地下水（单位：mg/L，pH 无量纲）					
采样日期	2025.4.9					
检测点位	地下水监测井 1#		地下水监测井 2#		地下水监测井 3#	
采样时间	09:44	14:59	10:00	14:37	10:08	14:53
经纬度	E:117.942731° N:31.046684°	E:117.942731° N:31.046684°	E:117.941007° N:31.046126°	E:117.941007° N:31.046126°	E:117.941007° N:31.046171°	E:117.941007° N:31.046171°
检测项目						
氰化物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铅	5.53×10^{-3}	5.32×10^{-3}	7.66×10^{-3}	8.30×10^{-3}	5.53×10^{-3}	7.87×10^{-3}
镉	3.13×10^{-3}	1.34×10^{-3}	5.20×10^{-4}	2.00×10^{-4}	1.60×10^{-4}	1.20×10^{-4}
铁	0.06	0.07	0.07	0.10	<0.03	<0.03
锰	0.06	0.07	0.07	0.07	0.08	0.07
砷	3.5×10^{-3}	4.3×10^{-3}	1.5×10^{-3}	2.7×10^{-3}	3.8×10^{-3}	5.4×10^{-3}
汞	$<4.00 \times 10^{-5}$	5.00×10^{-5}	$<4.00 \times 10^{-5}$	5.00×10^{-5}	5.00×10^{-5}	4.00×10^{-5}
总大肠菌群（MPN/L）	<20	<20	<20	<20	<20	<20
细菌总数（CFU/ml）	44	53	38	41	35	34
甲苯（μg/L）	1.0L	1.0L	1.0L	1.0L	1.0L	1.0L
二甲苯（μg/L）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备注：“L”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						

2.1.3、地下水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地下水（单位：mg/L，pH 无量纲）					
采样日期	2025.4.10					
检测点位	地下水监测井 1#		地下水监测井 2#		地下水监测井 3#	
采样时间	11:17	13:22	11:10	13:30	11:03	13:35
经纬度	E:117.942731° N:31.046684°	E:117.942731° N:31.046684°	E:117.941007° N:31.046126°	E:117.941007° N:31.046126°	E:117.941007° N:31.046171°	E:117.941007° N:31.046171°
检测项目						
pH（水温）	7.2（13℃）	7.1（13℃）	7.4（23℃）	7.5（22℃）	7.1（20℃）	7.3（21℃）
总硬度（以CaCO ₃ 计）	338	325	367	379	342	358
溶解性总固体	667	685	903	940	539	949
氨氮	0.43	0.44	0.39	0.45	0.06	0.09
耗氧量	2.0	1.9	2.3	2.4	1.5	1.8
挥发酚	0.0013	0.0014	0.0011	0.0015	0.0005	0.0009
氟化物	0.261	0.228	0.596	0.594	0.284	0.284
氯化物	22.1	23.3	15.0	16.4	11.9	11.8
亚硝酸盐（以 N 计）	<0.005	<0.005	0.039	0.042	0.025	0.023
硝酸盐（以 N 计）	0.157	0.157	0.157	0.155	0.158	0.155
硫酸盐	190	181	241	244	90.8	98.4
六价铬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126

报告编号 XYHJ20250154

第 8 页 共 23 页

检测类别	地下水（单位：mg/L，pH 无量纲）					
采样日期	2025.4.10					
检测点位	地下水监测井 1#		地下水监测井 2#		地下水监测井 3#	
采样时间	11:17	13:22	11:10	13:30	11:03	13:35
经纬度	E:117.942731° N:31.046684°	E:117.942731° N:31.046684°	E:117.941007° N:31.046126°	E:117.941007° N:31.046126°	E:117.941007° N:31.046171°	E:117.941007° N:31.046171°
检测项目						
氰化物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铅	6.70×10^{-3}	6.17×10^{-3}	8.94×10^{-3}	7.66×10^{-3}	7.87×10^{-3}	6.60×10^{-3}
镉	8.00×10^{-5}	6.00×10^{-5}	6.30×10^{-4}	1.70×10^{-4}	8.00×10^{-5}	6.00×10^{-5}
铁	<0.03	<0.03	<0.03	0.04	0.04	0.04
锰	0.07	0.07	0.07	0.07	0.07	0.06
砷	3.7×10^{-3}	2.0×10^{-3}	1.7×10^{-3}	2.9×10^{-3}	1.7×10^{-3}	1.6×10^{-3}
汞	5.00×10^{-5}	4.00×10^{-5}	$<4.00 \times 10^{-5}$	$<4.00 \times 10^{-5}$	5.00×10^{-5}	4.00×10^{-5}
总大肠菌群（MPN/L）	<20	<20	<20	<20	<20	<20
细菌总数（CFU/ml）	42	47	36	45	38	38
甲苯（μg/L）	1.0L	1.0L	1.0L	1.0L	1.0L	1.0L
二甲苯（μg/L）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备注：“L”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						

报告编号 XYHJ20250154

第 9 页 共 23 页

2.2、有组织废气

2.2.1、DA001-A2 厂房配胶房进口检测结果

项目名称		检测点位	DA001-A2厂房配胶房进口
		排气筒高度 (m)	/
2025.4.9	标干流量 (N.m ³ /h)		7823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1.14
	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1.2
	二甲苯	对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1.3
		间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1.3
		邻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1.3
2025.4.10	标干流量 (N.m ³ /h)		11779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1.05
	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1.2
	二甲苯	对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1.3
		间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1.3
		邻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1.3

2.2.2、DA001-A2 厂房配胶房出口检测结果

项目名称			检测点位	DA001-A2厂房配胶房出口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m）				15			
2025.4.9	标干流量（N.m³/h）			8344	8128	8450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mg/m³）			0.36	0.38	0.39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kg/h）			3.00×10 ⁻³	3.09×10 ⁻³	3.30×10 ⁻³	
	甲苯实测浓度（mg/m³）			<0.010	<0.010	<0.010	
	甲苯排放速率（kg/h）			4.17×10 ⁻⁵	4.06×10 ⁻⁵	4.23×10 ⁻⁵	
	二甲苯	对二甲苯实测浓度（mg/m³）			<0.010	<0.010	<0.010
		对二甲苯排放速率（kg/h）			4.17×10 ⁻⁵	4.06×10 ⁻⁵	4.23×10 ⁻⁵
		间二甲苯实测浓度（mg/m³）			<0.010	<0.010	<0.010
		间二甲苯排放速率（kg/h）			4.17×10 ⁻⁵	4.06×10 ⁻⁵	4.23×10 ⁻⁵
		邻二甲苯实测浓度（mg/m³）			<0.010	<0.010	<0.010
		邻二甲苯排放速率（kg/h）			4.17×10 ⁻⁵	4.06×10 ⁻⁵	4.23×10 ⁻⁵

报告编号 XYHJ20250154

第 10 页 共 23 页

项目名称 / 检测点位		DA001-A2 厂房配胶房出口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m)		15		
2025.4.10	标干流量 (N.m ³ /h)	10637	11980	10631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0.25	0.15	0.12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2.66×10 ⁻³	1.80×10 ⁻³	1.28×10 ⁻³
	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0.010	<0.010	<0.010
	甲苯排放速率 (kg/h)	5.32×10 ⁻⁵	5.99×10 ⁻⁵	5.32×10 ⁻⁵
	二甲苯	对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0.010	<0.010
		对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5.32×10 ⁻⁵	5.99×10 ⁻⁵
		间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0.010	<0.010
		间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5.32×10 ⁻⁵	5.99×10 ⁻⁵
		邻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0.010	<0.010
		邻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5.32×10 ⁻⁵	5.99×10 ⁻⁵

2.2.3、DA002-A3 厂房配胶房进口检测结果

项目名称 / 检测点位		DA002-A3 厂房配胶房进口	
排气筒高度 (m)		/	
2025.4.9	标干流量 (N.m ³ /h)	12998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0.94	
	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1.7	
	二甲苯	对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1.9
		间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1.9
		邻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2.0
2025.4.10	标干流量 (N.m ³ /h)	12519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0.95	
	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1.1	
	二甲苯	对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1.3
		间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1.2
		邻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1.2

2.2.4、DA002-A3 厂房配胶房出口检测结果

项目名称 \ 检测点位		DA002-A3厂房配胶房出口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m）		15		
2025.4.9	标干流量（N.m ³ /h）	13406	13247	10425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mg/m ³ ）	0.36	0.40	0.49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kg/h）	4.83×10 ⁻³	5.30×10 ⁻³	5.11×10 ⁻³
	甲苯实测浓度（mg/m ³ ）	<0.010	<0.010	<0.010
	甲苯排放速率（kg/h）	6.70×10 ⁻⁵	6.62×10 ⁻⁵	5.21×10 ⁻⁵
	二甲苯	对二甲苯实测浓度（mg/m ³ ）	<0.010	<0.010
		对二甲苯排放速率（kg/h）	6.70×10 ⁻⁵	5.21×10 ⁻⁵
		间二甲苯实测浓度（mg/m ³ ）	<0.010	<0.010
		间二甲苯排放速率（kg/h）	6.70×10 ⁻⁵	5.21×10 ⁻⁵
		邻二甲苯实测浓度（mg/m ³ ）	<0.010	<0.010
		邻二甲苯排放速率（kg/h）	6.70×10 ⁻⁵	5.21×10 ⁻⁵
2025.4.10	标干流量（N.m ³ /h）	14174	14150	13489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mg/m ³ ）	0.12	0.13	0.45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kg/h）	1.70×10 ⁻³	1.84×10 ⁻³	6.07×10 ⁻³
	甲苯实测浓度（mg/m ³ ）	<0.010	<0.010	<0.010
	甲苯排放速率（kg/h）	7.09×10 ⁻⁵	7.08×10 ⁻⁵	6.74×10 ⁻⁵
	二甲苯	对二甲苯实测浓度（mg/m ³ ）	<0.010	<0.010
		对二甲苯排放速率（kg/h）	7.09×10 ⁻⁵	6.74×10 ⁻⁵
		间二甲苯实测浓度（mg/m ³ ）	<0.010	<0.010
		间二甲苯排放速率（kg/h）	7.09×10 ⁻⁵	6.74×10 ⁻⁵
		邻二甲苯实测浓度（mg/m ³ ）	<0.010	<0.010
		邻二甲苯排放速率（kg/h）	7.09×10 ⁻⁵	6.74×10 ⁻⁵

报告编号 XYHJ20250154

第 12 页 共 23 页

2.2.5、DA003-TO 热力燃烧进口检测结果

项目名称		检测点位	DA003-TO热力燃烧进口
排气筒高度 (m)			/
2025.4.9	标干流量 (N.m ³ /h)		16215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1.03
	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1.6
	二甲苯	对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1.7
		间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1.7
		邻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1.8
2025.4.10	标干流量 (N.m ³ /h)		14735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1.01
	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1.1
	二甲苯	对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1.3
		间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1.3
		邻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1.3

2.2.6、DA003-TO 热力燃烧出口检测结果

项目名称		检测点位	DA003-TO热力燃烧出口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m)			15		
2025.4.9	标干流量 (N.m ³ /h)		32247	32324	31068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0.53	0.46	0.46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1.71×10 ⁻²	1.49×10 ⁻²	1.43×10 ⁻²
	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0.010	<0.010	<0.010
	甲苯排放速率 (kg/h)		1.61×10 ⁻⁴	1.62×10 ⁻⁴	1.55×10 ⁻⁴
	二甲苯	对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0.010	<0.010	<0.010
		对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1.61×10 ⁻⁴	1.62×10 ⁻⁴	1.55×10 ⁻⁴
		间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0.010	<0.010	<0.010
		间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1.61×10 ⁻⁴	1.62×10 ⁻⁴	1.55×10 ⁻⁴
		邻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0.010	<0.010	<0.010
		邻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1.61×10 ⁻⁴	1.62×10 ⁻⁴	1.55×10 ⁻⁴

项目名称		检测点位	DA003-TO热力燃烧出口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m）			15		
2025.4.10	标干流量（N.m ³ /h）		30465	33249	33152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mg/m ³ ）		0.18	0.30	0.17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kg/h）		5.48×10 ⁻³	9.97×10 ⁻³	5.64×10 ⁻³
	甲苯实测浓度（mg/m ³ ）		<0.010	<0.010	<0.010
	甲苯排放速率（kg/h）		1.52×10 ⁻⁴	1.66×10 ⁻⁴	1.66×10 ⁻⁴
	二甲苯	对二甲苯实测浓度（mg/m ³ ）	<0.010	<0.010	<0.010
		对二甲苯排放速率（kg/h）	1.52×10 ⁻⁴	1.66×10 ⁻⁴	1.66×10 ⁻⁴
		间二甲苯实测浓度（mg/m ³ ）	<0.010	<0.010	<0.010
		间二甲苯排放速率（kg/h）	1.52×10 ⁻⁴	1.66×10 ⁻⁴	1.66×10 ⁻⁴
		邻二甲苯实测浓度（mg/m ³ ）	<0.010	<0.010	<0.010
		邻二甲苯排放速率（kg/h）	1.52×10 ⁻⁴	1.66×10 ⁻⁴	1.66×10 ⁻⁴

2.2.7、DA004-甲类库、危废库排气进口检测结果

项目名称		检测点位	DA004-甲类库、危废库排气进口
排气筒高度（m）			/
2025.4.9	标干流量（N.m ³ /h）		6272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mg/m ³ ）		1.03
2025.4.10	标干流量（N.m ³ /h）		6523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mg/m ³ ）		1.16

2.2.8、DA004-甲类库、危废库排气出口检测结果

项目名称		检测点位	DA004-甲类库、危废库排气出口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m）			15		
2025.4.9	标干流量（N.m ³ /h）		6317	6300	6143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mg/m ³ ）		0.41	0.43	0.55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kg/h）		2.59×10 ⁻³	2.71×10 ⁻³	3.38×10 ⁻³
2025.4.10	标干流量（N.m ³ /h）		6718	6729	6511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mg/m ³ ）		0.20	0.12	0.13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kg/h）		1.34×10 ⁻³	8.07×10 ⁻⁴	8.46×10 ⁻⁴

报告编号 XYHJ20250154

第 14 页 共 23 页

2.3、无组织废气

2.3.1、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无组织废气排放检测结果（单位：mg/m ³ ）					
	检测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5.4.9	厂界四周	总悬浮颗粒物	1#上风向	0.167	0.170	0.172
			2#下风向	0.222	0.234	0.233
			3#下风向	0.192	0.225	0.213
			4#下风向	0.214	0.230	0.219
		非甲烷总烃	1#上风向	0.29	0.27	0.27
			2#下风向	0.42	0.42	0.47
			3#下风向	0.52	0.46	0.46
			4#下风向	0.47	0.42	0.46
		甲苯	1#上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2#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3#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4#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二甲苯	对二甲苯	1#上风向	<1.5×10 ⁻³	<1.5×10 ⁻³
				2#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3#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4#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间二甲苯	1#上风向	<1.5×10 ⁻³	<1.5×10 ⁻³
				2#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3#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4#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邻二甲苯	1#上风向	<1.5×10 ⁻³	<1.5×10 ⁻³
				2#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3#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4#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报告编号 XYHJ20250154

第 15 页 共 23 页

检测日期	无组织废气排放检测结果（单位：mg/m ³ ）					
	检测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5.4.10	厂界四周	总悬浮颗粒物	1#上风向	0.165	0.158	0.163
			2#下风向	0.190	0.188	0.188
			3#下风向	0.192	0.235	0.207
			4#下风向	0.224	0.204	0.202
		非甲烷总烃	1#上风向	0.22	0.18	0.16
			2#下风向	0.69	0.63	0.51
			3#下风向	0.55	0.62	0.61
			4#下风向	0.68	0.60	0.61
		甲苯	1#上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2#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3#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4#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二甲苯	对二甲苯	1#上风向	<1.5×10 ⁻³	<1.5×10 ⁻³
				2#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3#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4#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间二甲苯	1#上风向	<1.5×10 ⁻³	<1.5×10 ⁻³
				2#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3#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4#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邻二甲苯	1#上风向	<1.5×10 ⁻³	<1.5×10 ⁻³
				2#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3#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4#下风向	<1.5×10 ⁻³	<1.5×10 ⁻³

2.4、噪声

2.4.1、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厂界噪声（单位：dB(A)）		
检测日期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昼间 L _{eq}	夜间 L _{eq}
2025.4.9-4.10	ZS1	厂界东侧	47	39
	ZS2	厂界南侧	53	43
	ZS3	厂界西侧	50	42
	ZS4	厂界北侧	46	36
2025.4.10	ZS1	厂界东侧	47	42
	ZS2	厂界南侧	48	42
	ZS3	厂界西侧	44	42
	ZS4	厂界北侧	52	39

三、附件

3.1、样品信息

样品类别	点位名称	样品状态感官描述
废水	废水排放口出口	微黑、明显异味、微浊
地下水	地下水监测井 1#	无色、无味、微浊
	地下水监测井 2#	无色、无味、微浊
	地下水监测井 3#	无色、无味、微浊

3.2、检测方法一览表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检出限
水和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1147-2020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0.025 mg/L

报告编号 XYHJ20250154

第 17 页 共 23 页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检出限
水和废水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0.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1901-1989	4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11893-1989	0.01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636-2012	0.05mg/L
	总硬度	水质 钙和镁总量的测定 EDTA 滴定法 GB/T7477-1987	5mg/L CaCO ₃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5750.4-2023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气相分子吸收光谱法 HJ195-2023	0.02mg/L
	耗氧量	耗氧量的测定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第 68 部分 DZ/T0064.68-2021	0.4mg/L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503-2009	萃取法 0.0003mg/L
	氟化物	水质 无机阴离子 (F ⁻ 、Cl ⁻ 、NO ₂ ⁻ 、Br ⁻ 、NO ₃ ⁻ 、PO ₄ ³⁻ 、SO ₃ ²⁻ 、SO ₄ ²⁻)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0.006mg/L
	氯化物	水质 无机阴离子 (F ⁻ 、Cl ⁻ 、NO ₂ ⁻ 、Br ⁻ 、NO ₃ ⁻ 、PO ₄ ³⁻ 、SO ₃ ²⁻ 、SO ₄ ²⁻)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84-2016	0.007mg/L
	亚硝酸盐	水质 无机阴离子 (F ⁻ 、Cl ⁻ 、NO ₂ ⁻ 、Br ⁻ 、NO ₃ ⁻ 、PO ₄ ³⁻ 、SO ₃ ²⁻ 、SO ₄ ²⁻)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0.005mg/L
	硝酸盐	水质 无机阴离子 (F ⁻ 、Cl ⁻ 、NO ₂ ⁻ 、Br ⁻ 、NO ₃ ⁻ 、PO ₄ ³⁻ 、SO ₃ ²⁻ 、SO ₄ ²⁻)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84-2016	0.004mg/L
	硫酸盐	水质 无机阴离子 (F ⁻ 、Cl ⁻ 、NO ₂ ⁻ 、Br ⁻ 、NO ₃ ⁻ 、PO ₄ ³⁻ 、SO ₃ ²⁻ 、SO ₄ ²⁻)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84-2016	0.018mg/L
	六价铬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7467-1987	0.004mg/L
	氰化物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 HJ484-2009 (只用光度法)	0.004mg/L
	铅	石墨炉原子吸收法测定镉、铜和铅《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	0.28μg/L

报告编号 XYHJ20250154

第 18 页 共 23 页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检出限
水和废水	镉	石墨炉原子吸收法测定镉、铜和铅《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 年）	0.03μg/L
	铁	水质 铁、锰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11911—1989	0.03mg/L
	锰	水质 铁、锰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11911-1989	0.01mg/L
	砷	水质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694-2014	0.3μg/L
	汞	水质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694-2014	0.04μg/L
	总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GB/T5750.12-2023	20MPN/L
	细菌总数	水质细菌总数的测定平皿计数法 HJ1000-2018	1CFU/ml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38-2017	0.07mg/m ³
	苯系物	污染源废气 苯系物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 年）	0.010mg/m ³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1263-2022	7μg/m ³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0.07mg/m ³
	苯系物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584-2010	1.5×10 ⁻³ mg/m ³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3.3、检测仪器一览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校准证书有效期
便携式多参数分析仪	DZB-712F	XY058	2025.12.22
便携式多参数分析仪	DZB-712F	XY058-2	2025.12.22
便携式烟气含湿量检测仪	MH3041 型(21 代)	XY065	2025.12.20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	XY084-1	2025.8.4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校准证书有效期
真空箱采样器	MH3052	XY063	2025.9.29
真空箱采样器	MH3051	XY063-1	2025.9.29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XY059-1	2025.12.22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XY059-2	2025.12.22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XY059-3	2025.12.22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XY059-4	2025.12.22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XY059-5	2025.12.22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XY059-6	2025.12.22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XY053	2025.12.20
数字风速仪	P6-8232	XY077	2025.12.20
声校准器	AWA6022A	XY051-1	2025.12.20
石墨 COD 消解器	YQ5304	XY029	2025.12.22
石墨 COD 消解器	YQ5304	XY029-1	2025.12.22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901	XY005	2025.12.22
生化培养箱	SHP-250	XY015	2025.12.22
电热鼓风干燥箱	DHG-9140A	XY006	2025.12.22
电子天平	AG204	XY018	2025.12.22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901	XY005-1	2025.12.22
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DHG-9140A	XY006-1	2025.12.22
数显恒温水浴锅	HH-S8	XY011	2025.12.22
气相分子吸收光谱仪	GMA376	XY031	2025.12.24
数显恒温水浴锅	HH-S8	XY011-1	2025.12.22
离子色谱仪	CIC-D100	XY041-2	2025.5.17

XYHJ20250154

报 告 编 号 X Y H J 2 0 2 5 0 1 5 4

第 20 页 共 23 页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校准证书有效期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901	XY005-2	2025.12.22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AS-990AFG	XY003/XY004	2027.1.13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AS-990AFG	XY003-1	2026.7.19
原子荧光光度计	PF52	XY001	2026.1.12
隔水式恒温培养箱	GNP-9080	XY026	2025.12.22
立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BXM-50S	XY008	2025.12.22
气相色谱仪	GC-4000A	XY045	2026.12.26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HSX-350	XY007	2025.12.22
内校天平	AG65D	XY047	2025.12.22

3.4、质量控制统计表

3.4.1、平行样品

分析项目	密码平行 (mg/L)		相对偏差 (%)	结果评判
化学需氧量	168	172	1.2	合格
氨氮	0.558	0.564	0.5	合格
总磷	2.12	2.13	0.2	合格
总氮	13.4	13.4	0.0	合格
氨氮	0.44	0.43	1.1	合格
挥发酚	0.0011	0.0010	4.8	合格
氟化物	0.250	0.249	0.2	合格
氯化物	20.9	20.8	0.2	合格
硫酸盐	241	241	0.0	合格
六价铬	<0.004	<0.004	0.0	合格
铅	8.94 (μg/L)	8.30 (μg/L)	3.7	合格
镉	0.63 (μg/L)	0.57 (μg/L)	5.0	合格

报告编号 XYHJ20250154

第 21 页 共 23 页

分析项目	密码平行 (mg/L)		相对偏差 (%)	结果评判
铁	<0.03	<0.03	0.0	合格
锰	0.07	0.07	0.0	合格
砷	1.7 (μg/L)	1.8 (μg/L)	2.9	合格
汞	<0.04 (μg/L)	<0.04 (μg/L)	0.0	合格

3.4.2、标准样品

分析项目	标准样品 可溯源编号	真值范围 (mg/L)	测得值 (mg/L)	结果评判
氨氮	B24040515	7.04±0.44	7.04	合格
			7.22	合格
			7.03	合格
总磷	B24090165	0.870±0.058	0.877	合格
			0.862	合格
总氮	B23110271	1.67±0.12	1.60	合格
			1.59	合格
总硬度	B24080178	3.22±0.20 (mmol/L)	3.27 (mmol/L)	合格
耗氧量	B23070366	6.50±0.54	6.46	合格
挥发酚	A24100267	0.115±0.012	0.116	合格
			0.114	合格
氟化物	B23110316	1.07±0.08	1.09	合格
氯化物	B23110316	1.10±0.11	1.19	合格
亚硝酸盐	B23110316	2.03±0.15	2.04	合格
硝酸盐	B23110316	1.86±0.15	1.97	合格
硫酸盐	B23110316	9.68±0.62	9.80	合格
六价铬	B23080009	5.20±0.27	5.26	合格

报告编号 XYHJ20250154

第 22 页 共 23 页

分析项目	标准样品 可溯源编号	真值范围 (mg/L)	测得值 (mg/L)	结果评判
铅	B23110256	0.765±0.049	0.718	合格
镉	B23110256	0.121±0.008	0.114	合格
铁	202316	1.20±0.06	1.17	合格
锰	202316	1.62±0.10	1.61	合格
砷	B24090050	6.21±0.52 (μg/L)	5.82 (μg/L)	合格
			5.88 (μg/L)	合格
汞	B24080240	0.844±0.153 (μg/L)	0.827 (μg/L)	合格
			0.837 (μg/L)	合格
			0.849 (μg/L)	合格
			0.858 (μg/L)	合格

3.5、无组织废气气象参数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采样时间	气温(℃)	天气 状况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2025.4.9	厂界四周	10:00-11:00	29.4	晴	101.31	北	1.8
		11:40-12:40	29.9	晴	101.28	北	1.8
		14:00-15:00	30.8	晴	101.25	北	1.8
2025.4.10	厂界四周	09:30-10:30	24.2	晴	101.07	北	1.9
		10:50-11:50	24.8	晴	101.05	北	1.9
		13:20-14:20	25.9	晴	100.99	北	1.9

3.6、噪声气象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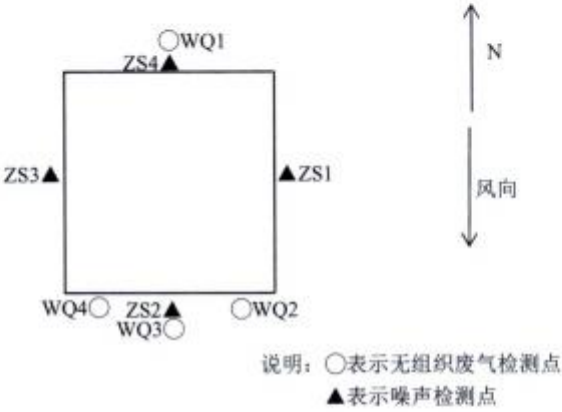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气象参数		风向		风速 (m/s)	
2025.4.9-4.10	厂界四周	昼：晴	夜：晴	昼：北	夜：北	昼：1.8	夜：1.9
2025.4.10	厂界四周	昼：晴	夜：晴	昼：北	夜：北	昼：1.7	夜：2.0

（测量应在无雨雪、无雷电天气，风速 5m/s以下时进行）

3.7、噪声仪器测量前后校准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测量前校准值（dB）		测量后校准值（dB）		要求（dB）
2025.4.9-4.10	厂界四周	昼：93.8	夜：93.8	昼：93.8	夜：93.8	94.0±0.5
2025.4.10	厂界四周	昼：93.8	夜：93.8	昼：93.8	夜：93.8	94.0±0.5

3.8、检测点位示意图



报告编号 XYHJ20250275

第 1 页 共 4 页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XYHJ20250275

委托单位： 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编制： 
审核： 
批准： 
签发日期： 2025.6.6



安徽翔越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铜陵市经济开发区翠湖五路西段 129 号

联系电话：0562-2606966

声 明

- 1、检测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或检测单位公章的无效。
- 2、复制检测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或检测单位公章的无效。
- 3、检测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的无效。
- 4、检测报告有涂改无效，或者部分复印等情形无效。
- 5、样品的检测结果只代表采集样品时污染物排放情况或环境质量状况。
- 6、委托方对送检样品及其提供的相关信息的科学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检测单位对送检样品的检验检测数据负责。
- 7、委托方提供的信息和指定检测内容不符合相关规范要求的，检测单位不负责。
- 8、检测报告中引用提供者提供的检验检测数据及此检验检测数据相关信息，提供者对其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 9、除委托方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外，其他超出标准规定时效的样品均不再留样。
- 10、委托方对检测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报告之日起的七个工作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报告编号 XYHJ20250275

第 3 页 共 4 页

一、基本情况

委托单位	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安徽省铜陵市经济开发区东部园区加速器厂房		
受检单位	/		
受检单位地址	/		
项目名称	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项目类别	有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2025 年 5 月 29 日-5 月 30 日	分析日期	2025 年 5 月 29 日-6 月 3 日
检测内容	有组织废气：（低浓度）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备注	/		

二、检测结果

2.1、有组织废气

2.1.1、DA003-TO 热力燃烧出口检测结果

项目名称 \ 检测点位		DA003-TO热力燃烧出口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m）		15		
2025.5.29	标干流量（N.m³/h）	27675	27593	26782
	含氧量（%）	20.0	20.1	20.3
	二氧化硫实测浓度（mg/m³）	<3	<3	<3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kg/h）	4.15×10 ⁻²	4.14×10 ⁻²	4.02×10 ⁻²
	氮氧化物实测浓度（mg/m³）	26	38	21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kg/h）	0.720	1.05	0.562
	（低浓度）颗粒物实测浓度（mg/m³）	4.0	5.4	3.1
	（低浓度）颗粒物排放速率（kg/h）	0.111	0.149	8.30×10 ⁻²



报告编号 XYHJ20250275

第 4 页 共 4 页

项目名称 / 检测点位		DA003-TO热力燃烧出口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m)		15		
2025.5.30	标干流量 (N.m³/h)	28328	29784	27171
	含氧量 (%)	19.5	19.5	19.6
	二氧化硫实测浓度 (mg/m³)	<3	<3	<3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 (kg/h)	4.25×10 ⁻²	4.47×10 ⁻²	4.08×10 ⁻²
	氮氧化物实测浓度 (mg/m³)	112	119	111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 (kg/h)	3.17	3.54	3.02
	(低浓度)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³)	<1.0	<1.0	<1.0
	(低浓度)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1.42×10 ⁻²	1.49×10 ⁻²	1.36×10 ⁻²

三、附件

3.1、检测方法一览表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检出限
有组织 废气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57-2017	3mg/m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693-2014	3mg/m³
	(低浓度)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836-2017	1.0mg/m³

3.2、检测仪器一览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校准证书有效期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	XY084-1	2025.8.4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	XY084-5	2025.8.4
便携式烟气含湿量检测仪	MH3041 型(21 代)	XY065-1	2025.12.20
电热鼓风干燥箱	DHG-9140A	XY006	2025.12.22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HSX-350	XY007	2025.12.22
内校天平	AG65D	XY047	2025.12.22

报告结束



报告编号 XYHJ20250260

第 1 页 共 5 页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XYHJ20250260

委托单位： 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编制： 3181

审核： 3181

批准： 3181

签发日期： 2025.5.28

安徽翔越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铜陵市经济开发区翠湖五路西段 129 号

联系电话：0562-2606966

声 明

- 1、检测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或检测单位公章的无效。
- 2、复制检测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或检测单位公章的无效。
- 3、检测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的无效。
- 4、检测报告有涂改无效，或者部分复印等情形无效。
- 5、样品的检测结果只代表采集样品时污染物排放情况或环境质量状况。
- 6、委托方对送检样品及其提供的相关信息的科学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检测单位对送检样品的检验检测数据负责。
- 7、委托方提供的信息和指定检测内容不符合相关规范要求的，检测单位不负责。
- 8、检测报告中引用提供者提供的检验检测数据及此检验检测数据相关信息，提供者对其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 9、除委托方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外，其他超出标准规定时效的样品均不再留样。
- 10、委托方对检测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报告之日起的七个工作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地址：安徽省铜陵市经济开发区翠湖五路西段 129 号

联系电话：0562-2606966

报告编号 XYHJ20250260

第 3 页 共 5 页

一、基本情况

委托单位	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安徽省铜陵市经济开发区东部园区加速器厂房		
受检单位	/		
受检单位地址	/		
项目名称	高分子功能性材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项目类别	有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2025 年 4 月 9 日-4 月 10 日	分析日期	2025 年 4 月 9 日-4 月 15 日
检测内容	有组织废气：乙酸乙酯		
备注	有组织废气中的乙酸乙酯属于无资质分包，由安徽奥创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分包检测。		



报告编号 XYHJ20250260

第 4 页 共 5 页

2.1、有组织废气

2.1.1、DA001-A2 厂房配胶房进口检测结果

项目名称 \ 检测点位		DA001-A2 厂房配胶房进口
排气筒高度 (m)		/
2025.4.9	标干流量 (N.m ³ /h)	7823
	乙酸乙酯实测浓度 (mg/m ³)	63.6
2025.4.10	标干流量 (N.m ³ /h)	11779
	乙酸乙酯实测浓度 (mg/m ³)	39.4

2.1.2、DA001-A2 厂房配胶房出口检测结果

项目名称 \ 检测点位		DA001-A2 厂房配胶房出口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m)		15		
2025.4.9	标干流量 (N.m ³ /h)	8344	8128	8450
	乙酸乙酯实测浓度 (mg/m ³)	11.5	55.2	44.3
2025.4.10	标干流量 (N.m ³ /h)	10637	11980	10631
	乙酸乙酯实测浓度 (mg/m ³)	3.02	7.03	7.59

2.1.3、DA002-A3 厂房配胶房进口检测结果

项目名称 \ 检测点位		DA002-A3 厂房配胶房进口
排气筒高度 (m)		/
2025.4.9	标干流量 (N.m ³ /h)	12998
	乙酸乙酯实测浓度 (mg/m ³)	30.1
2025.4.10	标干流量 (N.m ³ /h)	12519
	乙酸乙酯实测浓度 (mg/m ³)	5.42



报告编号 XYHJ20250260

第 5 页 共 5 页

2.1.4、DA002-A3 厂房配胶房出口检测结果

项目名称 \ 检测点位		DA002-A3 厂房配胶房出口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筒高度 (m)		15		
2025.4.9	标干流量 (N.m ³ /h)	13406	13247	10425
	乙酸乙酯实测浓度 (mg/m ³)	0.151	5.27	5.15
2025.4.10	标干流量 (N.m ³ /h)	14174	14150	13489
	乙酸乙酯实测浓度 (mg/m ³)	6.20	3.31	7.81

三、附件

3.1、检测仪器一览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校准证书有效期
便携式烟气含湿量检测仪	MH3041 型(21 代)	XY065	2025.12.20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	XY084-1	2025.8.4
真空箱采样器	MH3052	XY063	2025.9.29
真空箱采样器	MH3051	XY063-1	2025.9.29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XY059-1	2025.12.22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XY059-2	2025.12.22

报告结束

铜陵博益鑫成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附件十四：采样照片



